## 【四十一炮】

(由网友泡泡读书软件作者Ni1收录00:1351231599)

[作者名] 莫言 [类别] 名家经典 [最后更新时间] 2008-12-26 09:23:39.0

正文

第一炮 [本章字数: 7375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01 09:43:06.0]

\_\_\_\_\_

十年前,一个冬日的早晨;十年前一个冬日的早晨??那是什么岁月?你几岁?云游四方、行踪不定、暂时寓居这废弃小庙的兰大和尚睁开眼 睛,用一种听起来仿佛是从幽暗的地洞里传上来的声音,问我。我不由得打了一个寒颤,在农历七月的闷热天气里。那是1990年,大和尚,那时我 十岁。我低声嘟哝着,用另外一种腔调,回答他的问题。这是两个繁华小城之间的一座五通神庙,据说是我们村的村长老兰的祖上出资修建。虽然 紧靠着一条通衢大道,但香火冷清,门可罗雀,庙堂里散发着一股陈旧的灰尘气息。小庙围墙上那个似乎是被人爬出来的豁口上,趴着一个穿绿色 上衣、鬘边簪一朵红花的女人。我只能看到她粉团般的大脸和一只拄下巴的洁白的手。她手上的戒指在阳光下闪烁着扎眼的光线。这个女人,让我 联想起解放前我们村子里的大地主兰家那片被改成小学校的大瓦房。在许多传说和许多传说导致的想象中,这样的女人,在夜半三更的时候,经常 会在那片年久失修的瓦房里出入,并且发出令人心惊肉跳的喊叫。大和尚端坐在破败不堪的五通神塑像前一个腐烂的蒲团上,神情安详,仿佛一匹 睡梦中的马。他手里捻动着一串紫红色的串珠,身上的袈裟,仿佛是用雨中淋过的草纸做成,似乎动一动就会变成碎片。大和尚的两扇耳朵上,落 满了茶蝇,但他光溜溜的头皮上和他的油腻腻的脸上却连一只茶蝇也没有。院子里有一棵庞大的银杏树,树上鸟声一片,鸟声里间或响起猫叫。那 是两只野猫,一公一母,在树洞里睡觉,在树杈上捕鸟。一声得意的猫叫传进小庙,接着是小鸟凄惨的叫声,然后是群鸟惊飞的扑棱声。与其说我 嗅到了血腥的气味,不如说我是想到了血腥的气味:与其说我看到了鸟羽翻飞、血染树枝的情景,不如说我想到了这个情景。此刻,那只公猫,用 爪子按着流血的猎物,对着另外那只缺了尾巴的母猫献媚。那只母猫因为缺了尾巴,看上去三分像猫,七分倒像一只肥胖的兔子。我回答完大和尚 的问题,等待着他继续问话,但我的话还没说完他的眼睛就闭上了,以至于让我感觉到,适才的问话只是我的幻觉,连大和尚在那一瞬间睁开的眼 睛和炯炯有神的目光都是我的幻觉。大和尚眼睛半睁半闭,探出鼻孔约有一寸的那两撮黑毛,宛如蟋蟀的尾巴微微颤动。我看着大和尚的鼻毛,想 起十几年前我们村的村长老兰用一把小得可怜的剪刀修剪鼻毛的情景。老兰是兰氏家族的后人,他的祖上,曾经出过好多个杰出人物。明朝的时候 ,出过举人。清朝的时候,出过翰林。民国的时候,出过将军。解放后出过一群地主分子反革命。不搞阶级斗争后,兰氏所剩不多的后裔,慢慢地 直起腰来,出来一个老兰,兰继祖,当了我们的村长。我小时候多次听到老兰喟叹:嗨,一代不如一代!我还听到村子里那个识字的老孟头说:嗨 ,一蟹不如一蟹。兰家的风水破了。老孟头年轻时在兰家当过牛倌,见识过兰家当年的排场。他指点着老兰的背影说:你他妈的,连你祖上的一根 毛都不如! 一根灰挂,宛如初春天气里的杨絮,从昏暗的庙顶,轻飘飘地落下来,落在了大和尚的光头上。又有一根灰挂,宛如前一根灰挂的同胞 姐妹,还是那样,像春天里杨树的花絮,散发着淡淡的岁月的气息,隐含着调情的意思,轻飘飘地落下来,落在大和尚的光头上。那上边,有十二 个明亮的戒疤,排列有序,使他的脑袋,显得分外庄严。这可是真和尚的光荣标志,为了有朝一日我的头上也有这样十二个戒疤,大和尚,请听我 继续诉说??

我家高大的瓦房里阴冷潮湿,墙壁上结了一层美丽的霜花,就连我在睡眠中呼到被头上的气流也凝结成一层细盐般的白霜。房子立冬那天刚刚盖好,抹墙的灰泥尚没干透我们就搬了进来。母亲起床后,我把脑袋缩进被窝,躲避着刀子般的阴冷。自从父亲跟随着野骡子逃跑之后,母亲发奋图强,艰苦创业,五年如一日,用自己的劳动和智慧积累了财富,建成了全村最高大最壮观的五间大瓦房。提起我的母亲,村子里人人佩服,大家都夸她是好样的,在夸奖我母亲的同时,人们总是忘不了批评我的父亲。父亲在我五岁时,与村子里臭名昭著的女人野骡子结伴私奔,逃到了不知什么地方。??处处都是善因缘。大和尚梦呓般的嘟哝,表明了他虽然闭着眼睛,但却在认真地倾听我的诉说。那个穿绿衣簪红花的女人依然趴在围墙的豁口上。她吸引着我的目光,但我不知道她是否知道她吸引了我的目光。那只健壮的野猫,叼着一只翠绿的小鸟,从庙门前路过,好像捕获了大虫的猎户扛着猎物游街示众。路过庙门时它停顿了一下,歪着头往里瞧了一眼;它脸上的神情,很像一个好奇的小学生??

五年过去了,真实的音信一点也没有,但关于父亲和野骡子的谣言,却像那个小火车站上的运货慢车每隔一段时间卸下来的肉牛,在那些黄眼珠的牛贩子轰赶下慢吞吞地进入我们的村庄。肉牛被牛贩子卖给村子里的屠户杀死??我们村是个屠宰专业村??谣言却在村子里传来传去,好像一群飞来飞去的灰鸟。有的谣言说父亲带着野骡子在东北大森林里用白桦木建了一座小屋,屋子里垒了一个大炉子,松木劈柴在炉子里熊熊燃烧,小木屋的房顶上覆盖着白雪,墙壁上挂着成串的红辣椒,房檐下悬着晶莹的冰凌。他们白天打猎挖参,晚上在炉子上煮狍子肉。在我的想象中,父亲的脸和野骡子的脸被炉火映得红彤彤的,好像抹了一层红颜色。有的谣言说父亲带着野骡子流窜到了内蒙古,白天他们骑着高头大马,身披肥大的蒙古袍子,唱着悠扬的牧歌,在一望无际的草原上放牧牛羊;到了晚上,他们就钻进蒙古包,点起一堆牛屎火,火上吊着铁锅,锅里炖着肥羊肉,肉香扑鼻,他们一边吃肉一边喝着浓浓的奶茶。在我的想象中,野骡子的眼睛在牛屎火的映照下闪闪发光,仿佛两块黑宝石。有的谣言说他们偷越国境到了朝鲜,在一个美丽的边境城市里开了一家餐馆。他们白天包饺子擀面条卖给朝鲜人吃,到了晚上,饭馆关门后,就煮上一锅肥狗肉,启开一瓶白酒,每人握着一条狗腿,两人握着两条狗腿,锅里还有两条狗腿,散发着诱人的香气,等待着他们来吃。在我的想象中,他们每人握着一条狗腿,端着一碗酒,他们喝一口酒啃一口肥狗肉,撑得腮帮子鼓鼓的,好像油光光的小皮球……当然,我也想到了,当他们吃饱喝足之后,还要抱在一起干那种事??大和尚目光一闪,嘴角抽动了一下,突然大笑一声,然后便戛然而止,仿佛锣槌猛击了一下锣面,只余袅袅的铜音在空气中震颤。我心中一凛,目眩片刻。我猜不透他用这样古怪的笑声是鼓励我照实说呢还是让我就此打住。我想了想,为人应该诚实,在大和尚面前,更应该实话实说。??那个绿衣女人还趴在那里,姿态依旧,只是增添了一个玩耍唾沫的把戏。她将一个个的小水泡从双唇之间啐出来,让它们在阳光中飘摇着破碎,我想象着那些水泡的味道??说??

他们亲着对方油汪汪的嘴巴,还不停地打着饱嗝,让肉的气味,在蒙古包里洋溢,在森林中的小木屋里洋溢,在朝鲜式小餐馆里洋溢。然后他们互相帮助着脱了衣裳,暴露出各自的身体。父亲的身体我很熟悉??夏天时他经常扛着我下河洗澡??野骡子姑姑的身体我只浮光掠影地看过一次。但是我这次可是看真切了。她的身体,看上去滑溜溜的,绿油油的,在灯下放着光。连我这个小孩子的手指,也想伸过去,用指尖,试试探探地摸一摸,如果她不打我,我就好好地摸一摸。那应该是什么感觉呢?是凉森森的呢还是热乎乎的呢?我真想知道啊,但是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我的父亲知道。他的手,一直在野骡子姑姑身上摸着,摸了屁股摸奶子。父亲的手是黑的,野骡子姑姑的屁股和奶子是白的,所以我感到父亲的手很野蛮,很强盗,它们仿佛要把野骡子姑姑的屁股和奶子里的水分挤出来似的。野骡子姑姑呻吟着,她的眼睛和嘴巴在放光,父亲的眼睛和嘴巴也在放光。他们两个搂抱在一起,在熊皮褥子上打滚,在热炕头上翻跟斗,在木头地板上"烙大饼"。他们的手相互抚摸着,他们的嘴巴相互啃咬着,他们

的腿脚互相攀爬着,他们身上的每一寸皮肤都在互相磨蹭……磨蹭生热,生电,他们的身体开始发光了,蓝幽幽的,好似两条鳞片闪烁的大毒蛇纠缠在一起。父亲闭着眼睛不出声,只喘粗气,但野骡子姑姑却在大声地、肆无忌惮地叫唤。现在我当然知道她为什么叫唤,但当时我比较纯洁,不解男女之事,不知道父亲和野骡子姑姑合演的是一出什么戏。我听到野骡子姑姑嘶哑地喊叫着:亲哥……让我死吧……让我死吧……我的心中怦怦乱跳,不知道接下来要发生什么事情。虽然我心中并不害怕,但我确实感到紧张,恐慌,好像我的父亲和野骡子姑姑,包括我这个旁观者,都在干着罪恶的勾当。我看到父亲低头,把自己的嘴巴罩在野骡子姑姑嘴巴上,这样,她的喊叫,就大部分被父亲吞食了。只有一些零星的声音碎片,从父亲的嘴角泄漏出来??我偷眼看了一下大和尚,想知道我的迹近色情的描述,在他身上会发生什么样的反应。大和尚不动声色,脸上的颜色,似乎有点发红,又仿佛原本就是这个样子。我想我应该适可而止,尽管我已经看破红尘,讲述父母的故事就像讲述遥远的古人的故事??

不知道是肉的气味吸引还是父亲和野骡子姑姑的喊叫声吸引,从黑暗中涌出来许多小孩子,锔在蒙古包的周围,趴在森林小屋的门缝上,撅着 屁股,眼睛透过缝隙,往里张望着。后来,我想象,狼也来了,不止一只狼,而是一群狼,它们应该是嗅着肉味来的吧?狼来了,孩子们逃跑。他 们矮小笨拙的身影在雪地上蹒跚着,在他们后边,留下了鲜明的痕迹。群狼蹲在我父亲和野骡子姑姑的蒙古包外,贪婪地磨着牙齿。我担心它们撕 开蒙古包、咬开小木屋冲进去,把我的父亲和野骡子姑姑吃掉,但它们根本就没有这个意思。它们就那样围绕着蒙古包和小木屋蹲着,仿佛一群忠 诚的猎狗……庙宇的破烂院墙外是一条通往繁华世界的宽阔大道, 越过院墙上那些因砖头风化、闲人攀爬造成的缺口, 越过那个趴在缺口里的女人 ??此刻她正在梳理浓密的头发,那朵红花,搁在她身边的墙头上。她侧着脖子,将头发顺到胸前,用一柄红色的梳子,一下一下地用力梳着。她近 乎蛮勇的动作,让我的心一下下地紧缩着,我为那些美丽的头发感到难过,鼻子酸酸的,几乎要流出眼泪。我想如果她能让我为她梳头,我一定会 用最温柔的动作,用最大的耐心,不使一根头发受伤折断,哪怕她的头发之间生满了甲虫和蜘蛛,鸟儿又在里边垒了巢孵化了小鸟。我似乎看到了 她脸上浮现出一种烦恼的表情,头发茂密的女人在梳头时脸上大都是这样的表情。这种表情与其说是烦恼,还不如说是骄傲。她头发深处的沉闷的 香气,现在是确凿无疑地扑进了我的鼻腔,使我的头脑眩晕,好似喝多了浓稠的老酒??可以看到在那条大道上来来往往的车辆。一辆砖红色的吊车 高举着铁臂从我的眼前滑过去,仿佛一幅移动的巨大油画。二十四辆擎着炮筒子、身上散射着青白的光芒、形状仿佛大鳖的坦克车,从我的眼前滑 过来,仿佛是一个坦克的连环图片。一辆被漆成蓝色的客货两用小拖车蹦蹦跳跳地抢过来,车顶上架着一只高音喇叭,车厢周围插着一圈彩旗,旗 上画着一个在招展中时隐时现的女人的白色大脸,脸上有两道弯曲的细眉,还有一张鲜红的大嘴。车上站着十几个人,都穿着蓝色的运动衫,戴着 蓝色的棒球帽,齐声呐喊着:人民代表王得后,只干工作不作秀。但到了庙前,他们的呐喊也戛然而止,装扮漂亮的花车,宛如一个移动的花棺材 ,从我们面前游过去。而在院墙外边、大道一侧、正对着这座即将倾颓的五通神庙的那一大片草地上,有一台巨大的挖土机在不间断地轰鸣着。我 的目光越过庙墙,可以看到机器橘红色的顶端,和不时地高扬起来的铁臂与那个狰狞的挖斗。

大和尚,我对您什么都不隐瞒,我无话不可对您说。那时候我是个没心没肺、特别想吃肉的少年。无论是谁,只要给我一条烤得香喷喷的肥羊腿或是一碗油汪汪的肥猪肉,我就会毫不犹豫地叫他一声爹或是跪下给他磕一个头或是一边叫爹一边磕头。即便是现在,时过境迁了,您如果到我们那个地方去,只要提起我的名字??罗小通??人们的眼睛里马上就会闪烁出异样的光芒,就像一提到兰大官的名字一样。为什么他们的眼睛闪闪发光?那是因为与我有关的、与肉有关的往事在他们脑海里像连环图画一样展示。那是因为与兰家那个流落海外、御女三万、经历非凡的三少爷有关的传说在他们脑海里像连环图画一样展示。他们虽然嘴里不会说什么,但他们心中在感叹:哎呀,这个可爱的、可怜的、可恨的、可敬的、可恶的

......但毕竟是非同寻常的肉孩子啊......哎呀,这个玄乎得让人不可思议的兰三少爷啊......这个混世魔王啊......

如果生长在别的村庄,我也许还不会产生如此强烈的食肉欲,天让我生长在屠宰专业村,触目皆是活着行走的肉和躺着不会行走的肉,鲜血淋 漓的肉和冲洗得干干净净的肉,用硫磺熏过的肉和没用硫磺熏过的肉,掺了水的肉和没有掺水的肉,用福尔马林液浸泡过的肉和没用福尔马林液浸 泡过的肉、猪肉牛肉羊肉狗肉还有驴肉马肉骆驼肉……我们村子里的野狗捡食肉渣胖得毛眼子流油、我却因为捞不到吃肉而瘦骨伶仃。我五年捞不 到食肉不是因为我们吃不起肉而是因为母亲的节俭。父亲没走之前,我们家的锅边上经常沾着厚厚一层荤油,墙角上扔着成堆的骨头。父亲喜欢吃 肉,最喜欢吃的是猪头肉,每隔几天,他就提回家一个腮帮子惨白、耳朵梢子通红的肥猪头。因为这些猪头,母亲和父亲不知吵闹过多少次,后来 还为此大打出手。我母亲是个老中农的女儿,从小受的是勤俭持家、量入为出、攒下钱盖房子置地的教育。土地改革之后,我那位顽固不化的姥爷 竟然还把积攒了多年的积蓄从地下挖出来,买了翻身雇农孙贵五亩地。这钱花得冤枉无比且给母亲的家庭带来了几十年的耻辱,逆历史潮流而动的 姥爷也成为村里人的笑柄。我父亲出身流氓无产阶级,从小就跟着游手好闲的爷爷沾染上了好吃懒做的潇洒气质。父亲的人生信条是吃了今日就不 去管明日,得过且过,及时行乐。历史的教训和我爷爷的言传身教使我父亲兜里有一块钱决不花九毛九,他只要口袋里有钱就夜不安眠。他常常教 育我的母亲,世间万物都是虚的,只有吃到肚子里的肉才是真实。他说如果你把钱换成新衣穿到身上,人们很可能会把你的衣服剥去:你把钱盖成 房子,几十年后很可能被斗争,兰家的房屋够多了,还不是变成了学校?兰家的祠堂够堂皇了,还不是被生产队当成了加工地瓜粉丝的作坊?你把 钱置成金银,很可能为此丢了性命;但你把钱变成肉吃进肚子,那就万无一失了。我母亲说吃肉的人死后是上不了天堂的,我父亲笑着说:只要肚 子里有肉,猪圈也是天堂。如果天堂里没有肉吃,玉皇大帝亲自来请他也不去。那时候我很小,对父母的争论并不在意,他们吵架我吃肉,吃饱了 就坐在墙角上打呼噜,好像院子里那匹养尊处优的缺尾巴的母猫。父亲走后,母亲为了盖这五间大瓦房,几乎节俭到了嘴里不吃腚里不拉的程度。 房子盖好后,我希望母亲能改善饮食,让久违的肉类重新登上我家的饭桌,谁知母亲的节俭比盖房前有过之而无不及。我知道母亲心里又在酝酿着 更为宏伟的计划:购买一辆大卡车,就像村里的首富老兰家那辆一样: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生产,解放牌,草绿色,有六个巨大的轮胎,方头方脑 ,铁板坚固,宛如坦克。我宁愿住着从前那三间低矮的茅草屋只要有肉吃,我宁愿坐在浑身哆嗦的手扶拖拉机上在乡间的土路上颠簸只要有肉吃。 去她的大瓦房, 去她的解放牌大卡车, 去她的肚子里没有一点油水的虚荣生活吧! 我越对母亲心怀不满就越怀念父亲在家时的幸福生活, 对我这种 **嘴馋的男孩来说,幸福生活的主要内容就是可以放开肚皮吃肉,只要有肉吃,母亲与父亲的大吵大闹其至大打出手算得了什么?五年中流传到我耳** 朵里的关于父亲与野骡子的谣言何止二百条? 但我念念不忘并且反复品味的,也就是前边所说的那三条,每一条都与吃肉有关。每当他们俩吃肉的 情景栩栩如牛地展现在我的脑海里时,我的鼻子就嗅到了诱人的肉香,肚子咕咕地叫着,透明的哈喇子从嘴里不知不觉地流下来。每当这时候,我 的眼里就饱含着泪水。村子里的人经常看到我一个人坐在村头那棵粗大的柳树下独自垂泪,他们便叹息着走开,有的人嘴里还唠叨着:嗨,这个可 怜的孩子!我知道他们对我的垂泪作出了错误的判断,但我也不能纠正他们,即便我对他们说,我的垂泪是被肉馋的,他们也不会相信。他们不可 能理解一个男孩对肉的渴望竟然能够强烈到泪如雨下的程度??一阵沉闷的雷声从远处滚滚而来,似乎是大队的骑兵即将压境。几根携带着血腥气的 鸟毛、仿佛受了伤害的孩子、逃进了昏暗的庙堂、在我们面前、蹦跳几下、然后就贴到五通神的塑像上。鸟毛的进入让我想起来刚刚发生在大树上 的杀戮,也向我报告了风的信息。风里夹杂着泥土的腥气和植物的气味,闷热的庙堂里顿时凉爽起来,更多的灰挂落下来,累积在大和尚的光头上 ,降落在大和尚耳朵的苍蝇上,但苍蝇不为所动。我仔细地看了它们几秒钟,发现它们用纤细的脚,擦拭明亮的眼睛。这些名声不好的小家伙,其 实身怀绝技啊! 我想,能够如此优雅地用脚擦眼的动物,大概也只有它们了。院子里那棵似乎不可动摇的大银杏树,发出哗啦啦的声响,风已经很大了,风里的腥气也更加浓重,不但有泥土的腥气还有腐烂动物尸体和池塘淤泥的腥臭气。雨就在眼前了。今天是农历七月初七,传说中被天河分隔的牛郎和织女相见的日子。一对恩爱夫妻,正当青春年华,却只能隔河相望,每年只见一次,一次团聚三天,他们熬得苦啊! 新婚不如久别,三天里恨不得时刻粘在一起啊??我小时候常听到村子里的女人们这样议论??在这三天里眼泪是少流不了的,所以这三天也是必定要下雨的日子。大旱三年忘不了七月初七啊。一道白亮的闪电,把昏暗的庙堂照耀得纤毫毕现。五通神之一的马通神脸上色迷迷的笑容让我心中凛然。这是一个人首马身的塑像,与那种法国名酒上的图案有几分相似。在塑像之上的梁头上,倒挂着一排正在酣睡的蝙蝠。沉闷的雷声响过来,在很远的地方,仿佛有几百盘石磨在同时转动。接着又是一道刺眼的闪电,同时响起了震耳欲聋的雷声。焦糊的气味从院子里扑进来。我感到心惊肉颤,几乎要跳起来。但大和尚还是那样稳稳地坐着。外边雷声更烈,几乎连了片,大雨倾盆而下,雨点斜射进来。仿佛有几个绿油油的火球在院子里滚动,又仿佛有一只巨大的锋利爪子从空中探下来,悬在门口上方,跃跃欲试,随时都会伸进庙堂,把我,当然是把我,抓走,处死,悬挂在大树上,背上刻满蝌蚪文,向那些通晓天书的人,昭示我的罪状。我的身体不由自主地向大和尚身后移动着。我躲在大和尚的身后,突然想起来那个趴在院墙豁口上梳头的漂亮女人。她已经没了踪影,只有暴雨冲刷着墙的豁口,似乎有一些她梳断的残发被雨水冲下来,使院子里的流水都散发出淡淡的桂花香气……这时,我听到大和尚说:说。

第二炮 [本章字数: 3145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01 09:43:16.0]

我牙齿打着战,继续说。好冷啊,我蒙头盖腚地紧缩在被窝里,火炕上的热气早已散尽,薄薄的褥子根本就挡不住水泥炕面返上来的凉气,我一动都不敢动,恨不得变成一只裹在茧里的蛹。隔着棉被我听到母亲在堂屋里生炉子,她用斧头将木柴砍得啪啪作响,好像在借机发泄对父亲和野骡子的仇恨。我盼望着她赶快生起炉子,因为炉膛里熊熊燃烧的火焰会驱散房间里的阴冷湿气;我同时也盼望着她把生炉子的过程尽量延长,因为她生着炉子后的第一件事就是用粗暴的手段赶我起床。她喊我起床的第一声还比较温柔;第二声就把嗓门提高且明显地透露出厌烦;第三声几乎就是怒吼了。她从来不会喊我第四声,三声喊罢如果我还不能像火箭一样从被窝里蹿出来,她就会用非常麻利的动作,将盖在我身上的被子揭走,然后顺手捞起扫炕笤帚,对准我的屁股猛打。如果事情发展到了这种程度,我的霉头就算触大了。如果她的第一笤帚打在我的屁股上时我本能地跳起来蹿到窗台上或是炕角上躲避,使她心中的怒火得不到发泄,她就会穿着沾满泥巴的鞋子蹦到炕上,揪着我的头发或是掐着我的脖子将我按倒,抡起笤帚,对准我的屁股,痛扣不休。如果她打我时我不逃窜也不反抗,她就会穿着沾满泥巴的鞋子蹦到炕上,揪着我的头发或是掐着我的脖子将我按倒,抡起笤帚,对准我的屁股,痛扣不休。如果她打我时我不逃窜也不反抗,她就会被我的蔑视态度激怒,越打越来劲。反正不管是哪种情况,只要是在她的第三声怒吼之前我还没有迅速地跳起来,我的屁股和那个笤帚疙瘩就要吃大苦头。她总是一边打着我一边喘息、吼叫,刚开始是纯粹的吼叫,就像猛兽的吼叫一样,有激烈的感情但是没有文字内容,当笤帚疙瘩与我的屁股接触大约三十下后,她手上的力道就明显地减弱,声音也变得嘶哑而低沉,而这时,她的吼叫里就出现了文字,这些文字刚开始是对着我的,她骂我是"狗杂种"、"鲞羔子"、"兔崽子",然后不知不觉中她就把矛头指向了我父亲,她在骂我父亲上向来不浪费太多的时间,因为骂我父亲的话与骂我的话大同小异,基本上没有新的发明与创新,不但她骂着没劲,连我听着也感到寡淡无味。就像由我们村子去县城必须从那个小火车站经过一样,母亲骂父亲也是骂野骡子的必经之路,匆匆而过,不得不过。母亲的嘴巴喷吐着唾沫在父亲的名誉上匆匆滑过,然后就与野骡子狭路相逢了。

这时母亲的声音提高了,母亲在骂我和骂父亲时眼睛里饱含着的泪水被怒火烧干,如果谁不理解"仇人相见,分外眼明"的含义,请到我家来看一看我母亲怒骂野骡子时的眼睛。母亲骂我们父子时,翻来覆去、颠三倒四的就那么几个可怜的词汇,但当她骂起了野骡子时,语言顿时就丰富多彩起来。譬如母亲骂"我男人是匹大种马,日死你这匹野骡子","我男人是头大象,戳死你这个母狗",基本上都是这种格式,母亲的经典骂句花样翻新但万变不离其宗。我的父亲,实际上变成了母亲报仇雪恨的一件利器,母亲让父亲不断地变幻成庞大无比的动物,对野骡子变换成的弱小动物施暴,仿佛只有这样才能解除她的心头之恨。母亲高高祭起父亲的(禁止)欺辱野骡子时,她打我屁股的速度就渐渐放慢,手下的力道也渐渐减弱,然后她就把我忘记了。事情演变到这种地步,我就悄悄地爬起来,穿好衣服. 站存一边,入迷地聆听着她的精彩詈骂,脑子里转动着许多问题。我感到母亲对我的詈骂毫无意义,如果我是个"狗杂种",那么是谁跟狗进行了杂交?如果我是个"鳖羔子",那么是谁把我生养出来?如果我是个"兔崽子",那么谁是母兔子?她骂的好像是我,其实骂的是她自己。她骂我父亲,其实也是在骂她自己。她对野骡子的詈骂,细想起来也没有任何意义。

我父亲无论如何也变不成大象更变不成种马,即便我父亲变成了大象,也不会跟一条母狗去交配。种马经过训练,有可能与野骡子发生性关系 ,但那对野骡子也许正是求之不得的乐事。

但是我不敢把我的思辨批讲给母亲听,那样会带来什么后果我想象不出,但没有我的好果子吃则是肯定无疑的,我还没有傻到自找倒霉的程度。母亲骂累了,就开始哭,泪如涌泉;哭够了。就抬起衣袖擦擦眼睛,然后走出院子,带着我忙碌挣钱的事儿。好像为了补回因为打人骂人耽误了的时间似的,她干活的速度会比平时快上一倍,同时她对我的监督也比平时要严格得多。所以无论如何我也不敢眷恋这个并不温暖的被窝,只要听到火焰在炉膛里发出了轰轰的响声,不用母亲开口,我就会自动地蹿起来,用最快的速度蹬上凉如铁甲的棉袄和棉裤,然后将被子卷起来,窜到厕所里撒尿,回来后站在门边,垂手而立,等待着她的吩咐。母亲是个节俭到了吝啬的人,怎么舍得在屋子里生炉子呢?因为潮湿的房子使我们母子俩生了一场同样的病,膝盖红肿,双腿麻木,花了很多钱买药吃才能下地行走,医生告诫我们,如果不想死还想活,就要在屋子里升火炉,尽快地把墙壁烘干,买药比买煤贵得多。在这种情况下,母亲才不得不动手在堂屋里盘了一个火炉,去火车站买了一吨煤,点火烘烤我们的新屋。我多么盼望医生能对母亲说:如果不想死,就要吃肉。但是医生不说,那个混蛋医生不但不劝我们食肉反而告诫我们不要吃油腻的东西,他让我们尽量吃得清淡点,最好素食,说这样既能使我们健康又能使我们长寿。这个坏蛋,他哪里知道,父亲叛逃之后,我们就开始了素食,素得就像送葬的队伍或是山顶上的白雪。整整五年了,我的肠子里只怕用最强力的肥皂也搓不下来一滴油花了。

我说了这么多话,感到口干舌燥,恰好就有三个杏子般大小的冰雹,斜射进门,跌落在我的面前。如果不是大和尚神通广大,看透了我的心思,施展法术,让三颗冰雹降落在我的面前,那就是一个偶然的巧合。我偷眼看着大和尚,他腰背挺直,闭目养神,但从他的耳朵眼里、从苍蝇的缝隙里伸出来的黑毛的微微抖颤上,我知道他在倾听。我少年早熟,经多见广,遇到的异相奇人可谓多多,但耳朵眼里生出两撮长长的黑毛的人,只有大和尚一个。仅凭这两撮黑毛,已经让我心生无限敬畏,更何况大和尚还有许多的异能奇技。我捡起来一颗冰雹,放在嘴里。为了不让它把我的口腔黏膜冷坏,我的舌头紧急地搅动着,冰雹在我的嘴巴里骨碌碌地转动,碰撞得我的牙齿哒哒作响。一匹因为皮毛被雨水打湿而显出嶙峋瘦骨的狐狸,在门槛处犹豫了一会儿,细眯的眼睛里流露出可怜巴巴的神情,然后便以我不及反应的迅捷,窜进了庙堂,消失在塑像之后。过了片刻,它身上那股子热烘烘的骚气,猛烈地在我们面前弥漫开来。我并不讨厌狐狸的气味,因为我曾经跟狐狸打过交道。后边我会说到的,在我们那个地方

,曾经掀起过一阵子饲养狐狸的热潮,那时候,被人们传说得神乎其神的狐狸,道行彻底地瓦解破灭,尽管它们在笼子里还是那样鬼鬼祟祟地做出神秘的姿态来,但当它们被我们村子里的屠夫像杀猪杀狗一样杀死,剥皮吃肉,而它们毫无神通施展时,关于狐狸的神话也就破灭了。门外雷声焦脆,好像怒不可遏。浓烈的焦糊气息一波接一波地涌进庙门,不由我心惊胆战,油然地便想起来关于雷公劈死作孽的畜生和作孽的人类的传说。这个狐狸,难道也是一个造过孽的畜生?如果是这样,它躲进庙宇,就等于躲进了保险柜,雷公再怒,天龙再凶,也不至于把这座小庙夷为平地吧?五通神其实也是五个成了精的畜生啊,但上帝既然允许他们为神,并且建庙塑像,享受着人类的供奉,除了精美食物,还有美丽女人,那狐狸为什么不可以成神呢?这时候,又有一只狐狸窜了进来,刚才那只我分不出公母,但这只却分明是只母的,不仅是只母的,而且还怀有身孕。因为我清楚地看到,它窜过门时,下垂的肚子和肿胀的奶头,摩擦了湿漉漉的门槛。它的动作也比方才那只笨拙了很多。不知道先头窜进来的那只是不是它的丈夫。这一下,它们更加保险了,因为天道是最公平的,天公不会祸及母狐狸肚子里的小狐狸的。不知不觉中冰雹在我的口腔里已经融化了,大和尚也在此时半睁开眼睛瞥了我。他似乎根本就没有注意那两只狐狸,院子里的风声雷声雨声似乎都不被他注意,我也从此处发现了大和尚与我的巨大差距。好,我继续诉说。

第三炮 [本章字数: 5197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01 09:43:40.0]

\_\_\_\_\_

那是个北风呼啸的早晨,炉子里的火发出呜呜的叫声,最下边那节铁皮烟囱烧红了,灰白的铁屑层层爆裂,墙壁上的霜花变成了明亮的水珠,汪在墙上,欲流不流。我手脚上的冻疮发起痒来,耳朵上的冻疮流出了黄水,人被融化的滋味实在是难受。母亲用一个小铁锅熬了半锅玉米面粥,从窗外的咸菜瓮里捞上来一块腌萝卜,分给我一大半,她自己留下了一小半,这就是我们的早餐。我知道母亲在银行里起码存了三千元钱,做烧肉的沈刚家还借了我们二千块,月息二分,利滚利,驴打滚,货真价实的高利贷。有这样多的钱还吃这样的早餐,我的心里怎么能痛快。但那时我是个十岁的孩子,根本没有发言权。

有时我也发发牢骚,但母亲满面愁苦地盯着我,接着就骂我不懂事。母亲说,她这样节俭完全是为了我,为我盖房,为我买车,很快就要为我说媳妇。她还说:"儿子,你父亲那个没良心的,扔下咱娘两个跑了,咱要干出个样子让他看看,也让村子里的人看看,没有他咱们比有他过得还要好!"

母亲还教育我,说她的父亲也就是我的姥爷曾经不止一次地说过,人的嘴,其实就是个过道,鱼肉和糠菜通过这个过道之后,其实都一样。人可以惯骡子惯马,但不能自己惯自己,要过好日子,必须与自己的嘴作斗争。母亲的话似乎有她的道理,如果我们在父亲出走后的五年里大吃大喝,我们的大瓦房就不可能盖起来。住在茅草棚里,即便满肚子肥脂,又有什么用处?她的理论与父亲的理论截然相反,父亲肯定会说:满肚子糠菜,即便住在高楼大厦里又有什么意思?我举双手赞同父亲的理论,用双脚踩践母亲的理论。我盼望着父亲能来把我接走,哪怕他让我饱食一顿肥肉后再把我送回来。可我的父亲,只顾自己和野骡子姑姑在一起吃肉享福,已经把我忘记到九霄云外。

我们喝完了粥,伸出舌头把碗舔得干干净净,根本就用不着刷洗。然后母亲就带我到了院子里,往那辆破旧的手扶拖拉机上装货。这辆拖拉机是老兰家淘汰下来的,钢铁的把手被老兰的大手攥出了明显的痕迹,轮胎上的花纹早已磨平,柴油发动机内的缸套和活塞磨损严重,关闭不全,仿佛一个得了心脏病又患上气管炎的老人,发动起来之后,黑烟滚滚,漏气漏油,那声音古怪之极,既像咳嗽又像打喷嚏。老兰原本就是个慷慨的人,这

些年因为卖掺水肉发了财就更加慷慨。他发明了用高压水泵从动物肺动脉里往动物尸体里强力注水的科学方法,用他的方法,一头二百斤重的猪,就可以注入满满的一桶水,而用旧的方法,一头牛也只能注入半桶水。这些年来,城里那些精明的市民用买肉的价钱买了我们村里多少水? 统计出来很可能是个惊人的数字。老兰肚子溜圆,满面红光,说起话来洪钟. 大嗓,天生一个当官的材料。当官,他有家传。他当上村长后,毫无保留地将高压注水法传授给众乡亲,成了黑心致富的带头人。村里人有骂他的,有贴小字报攻击他的,说他是地主阶级反攻倒算,颠覆了我们村子里的无产阶级专政。这样的话,早就没了市场。老兰在村子里的大喇叭里吆喝: 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来打地洞。

后来我们才知道,老兰就像一个高明的拳师一样,不可能把全部的武艺毫无保留地传授给徒弟,他还要留一手绝活保命。

老兰的肉同样是注水肉,但他的注水肉色泽鲜美,气味芬芳,放在烈日下曝晒两天也不会腐败变质,而别人的肉一天卖不出去就会发臭生蛆。这样,老兰的肉就不必担心卖不出去而减价处理,其实他的肉那么美丽也不存在卖不出去的问题。后来我父亲说老兰的肉里注的不是一般的水,而是福尔马林液。后来我们家和老兰的关系改善之后,老兰说,仅仅注人福尔马林液还不行,要保鲜保色,在注水之后,还应该用硫磺炯熏三个小时

大踏步地冲进来一个用砖红色的上衣蒙着脑袋的女子,打断了我的诉说。她的进入让我想起不久前趴在墙头豁口上那个女人。她到哪里去了呢?也许这个冲进庙堂的红衣女人就是那个绿衣女人的化身?她进门后把上衣从头上揭下来,对着我们歉意地点点头。她嘴唇青紫,脸色灰白,皮肤上布满灰白疙瘩,仿佛脱了羽毛的(又鸟)皮。她的眼睛里闪烁着清冷的、跟外边的雨水一样颜色的光芒。我猜想她是冻坏了,也吓坏了,有话也说不出来了,但她的理智还是很清楚的。那件衣服多半是假冒伪劣产品,顺着衣角往下滴答着鲜红的水,简直就是血水。女人,血水,闪电,霹雷,诸多的禁忌,集合在一起,真应该把她赶出门去,但大和尚闭目养神,比他身后那只人头马塑像还要稳重。至于我,更是不忍心将这样一个丰满年轻的女子轰赶到门外的狂风暴雨中去。何况,庙门大开,人人可进,我又有什么权利赶她出去?她背对着我们,将双臂伸到门外去,歪头躲避着雨水,拧那件衣裳,红色的水哗哗地流下来,与地上的雨水混合在一起,存在片刻,然后消失。好久没有下过这样大的雨了。房檐上的流水成了青灰色的瀑布,从远处传来万马奔腾般的喧嚣。小庙在雨中颤抖,被惊扰了的蝙蝠发出唧唧的叫声。

庙顶开始漏雨,丁丁冬冬,那是雨水滴落到大和尚的铜洗脸盆里发出的声音。女人拧干了衣裳,回转身,再次对我们抱歉地点点头。她的嘴巴 嚅动了几下,发出来几声蚊虫哼哼般的声音。

我看到她肿胀的紫唇宛如熟透的葡萄,很酷的颜色,超过了城里那些站在街灯下抖着腿抽烟的另类少女。我还看到,她的白色内衣紧紧地贴到了她的皮肤上,使她的身体轮廓生动凸现。

那两个硬邦邦的(禁止),像冻僵了的梨子一样。我知道它们此刻是冰凉的。我想如果我能够,多么希望我能够,就让我帮她剥下这层粘湿的内衣,让她躺在一个放满了热水的澡盆里,好好地泡一泡,认真地洗一洗。然后让她披上宽大干燥的睡袍,坐在暄腾腾的沙发上,再给她泡上一杯热茶,最好是红茶,加上牛奶,再给她一个热腾腾的面包,让她吃饱喝足,上床去睡觉……

我听到大和尚叹息了一声,立即收束住心猿意马,但眼睛还是忍不住地看到她的身上去。她已经转过头,左边的肩膀依靠着门内的一侧,面孔斜对着外边的急雨。她的那件衣裳,提在右手里,仿佛提着一张刚从狐狸身上剥下来的皮。大和尚,我继续说。我的声音很不自然,因为,多了一个倾听者。

我父亲与老兰曾经狠狠地干过一架,老兰折断了我父亲一根手指,我父亲咬掉了老兰半个耳朵。为这事我们两家结了仇,但父亲与野骡子姑姑私奔后,母亲竟然与老兰成了朋友。老兰用废铁的价钱将他家淘汰下来的拖拉机卖给了我们。老兰不但把拖拉机卖给了我们,还手把手地免费教会了我母亲驾驶拖拉机。村子里那些长舌妇制造谣言,说老兰与我母亲有了一腿,我以儿子的名义向我远方的父亲担保,。她们的话纯属放屁,她们是看到我母亲学会了开拖拉机嫉妒,而嫉妒中的女人嘴基本上就是个肛门,嫉妒中的女人话基本上就是臭屁。老兰贵为卡寸长,腰缠万贯,仪表堂堂,经常开着威风凛凛的大卡车进城送肉,什么样的女人没见过?怎么可能喜欢蓬头垢面、衣衫褴褛的我母亲?我牢记着老兰在村子里的打谷场上教我母亲开拖拉机的情景。那也是个冬日的早晨,红日初升,打谷场旁边的草垛上凝着一层粉红的霜花,一只通红的大公(又鸟)站在墙头上引颈长鸣,村子里响着此起彼伏的临死前的猪的尖叫,家家的烟囱里冒着乳白色的烟雾,一列火车开出车站,向着太阳升起的方向奔驰。母亲身穿一件我父亲扔下的肥大的土黄色夹克衫,腰里扎着一根红色的电线,坐在驾驶座上,双臂张开,扶着把手,老兰坐在她身后车斗的前沿上,劈开两条腿,分开两条臂,抓住我母亲握着拖拉机把手的手。这是真正手把手地教啊,无论从前面看还是从后边看,他都把我母亲拥在他的怀里,尽管我母亲穿戴得像个火车站的装卸工,毫无女性的美感可言,但她的实质是个女人,这就让村子里那些女人们醋性大发,也让部分男人想入非非。老兰有钱有势,是公开的好色之徒,村子里稍有姿色的女人好像都跟他眉来眼去,他根本不在乎人们说他什么,但我母亲是个被男人抛弃了的女人,寡妇门前是非多。

她理应该小心谨慎,不给人们留下任何制造谣言的机会,但她竟然允许老兰用这样的姿势教自己学车,这行为只能用利令智昏来解释了。手扶拖拉机上的柴油机震耳欲聋地吼叫着,水箱里冒着袅袅蒸汽,烟筒里喷吐着黑色的油烟,给人的感觉是既声嘶力竭又生气蓬勃,它载着母亲和老兰在打谷场上冒冒失失地转着圈子,仿佛一头被鞭子轰赶着的牛犊。母亲苍白的脸上泛起两片红晕,两只耳朵红得像公(又鸟)冠子似的。、那天早晨实在是冷,是那种无风的干冷,我的血液流动不畅,身体的边边角角像被猫儿咬着似的。母亲的脸上却流出了汗水,头发里散发着热气。她从来没跟机器打过交道,初次开车,尽管是最简单的手扶拖拉机,但肯定也是兴奋无比,激动万分,否则在如此寒冷的严冬早晨流汗就不可解释了。我看到母亲的眼睛里放射着一种美丽的光芒,自从父亲走后,母亲的眼睛还从来没这样明亮过。拖拉机在打谷场上转了十几圈后,老兰飞身从车上跳下来。他的身体是那样的肥胖但他的下车动作是这样的矫健。

老兰下了车,母亲紧张起来,她歪过头找老兰,拖拉机的车头对着场边的壕沟直冲过去。老兰大声喊叫着: 扭把! 扭把! 母亲紧紧地咬着牙关,连腮帮子上的肌肉都鼓凸起来。她终于在拖拉机即将蹿到沟里去的一瞬间,将方向扭转过来。老兰在场内转动着身体,眼睛始终盯着我母亲,好像有一条看不见的绳子一头拴在我母亲腰上,一头牵在他的手里。他大声提醒着我母亲: 眼睛往前看,别看车轮子,车轮子掉不了,也别看手,你的手粗得像砂纸似的,没有什么好看的。对了,就像骑自行车一样。我说过的,弄头母猪绑在驾驶座上,它也能开得团团转,何况一个大活人! 加油门,你怕什么! 所有的(被禁止)机器都一样,千万别娇贵它,当破铜烂铁砸着最好,你越把它当个宝贝它越出毛病。对了,就这样,你已经出了徒了,可以把它开回家去了,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知道这是谁说的吗?你知道吗?小杂种,老兰盯着我问。我懒得回答他,实在是太冷,我的嘴唇都有点僵硬。行了,开走吧,看在你们孤儿寡母的份儿上,车钱三个月以后交。母亲跳下车,她的腿软了两下,差点摔倒,老兰伸出一只胳膊架了她一下,同时说: 小心,大妹子! 母亲满脸通红,好像是想说句感谢话,但张口结舌了半天,终于也没说出什么来。这突如其来的大喜,弄得她几乎丧失了语言能力。我们想买老兰家拖拉机的话儿十几天前就通过村文书高大爷递了过去,但一直没有回音。我是个小孩子我也知道这

件事根本就不可能成功,我爹咬掉了人家半个耳朵,破了人家的相,人家怎么可能把车卖给我们?如果是我,我就会说:罗通家的想买我的车?呸,我宁愿把车开到湾子里烂掉,也不会卖给她!但就在我们基本绝望了时,高大爷却来传话,说老兰答应将车按废铁的价格卖给我们,并让我们明天早晨到打谷场上去接车,高大爷说:村长说了,他是村长,理应该帮你们脱贫致富,他老人家要亲手教会你开车。我们娘俩激动得一夜没睡着,母亲说一阵老兰的好话,紧接着说一阵父亲的坏话,然后就集中火力痛骂一阵野骡子。通过母亲的痛骂,我才知道老兰与父亲那场生死大战竟然是野骡子引起来的。我忘不了父亲与老兰大战的那个早晨,也是早晨,但季节是初夏。

这个女人眼睛很大,嘴角上生着一块蝌蚪形状的黑痣,痣上还弯曲着一根暗红色的毛儿。我感到她的眼神古怪,有一种疯疯癫癫的神情。那件衣裳还提在手里,但是她不时地将它提起来抖动几下,发出啵啵的声响。门外的雨不断地斜射进来,她的身体往下流水,脚下泥泞一片。这时我才注意到她赤着脚。

两只大脚,起码要穿四十码的鞋子,与她的身材很不相配。脚背上粘着几片树叶,脚趾头因为雨水的浸泡,已经发了白。我一边说着话,一边猜想着她的来历。在这样的天气里,在这样的日子里,一个(被禁止)很挺的女人,因为什么出现在这样一个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小庙里?而且是这样一座供奉着五个性能力超人、被古代知识分子骂为"淫神"的小庙。尽管疑惑重重,但我的心中,产生了许多温暖的感觉。我很想上前去,问候她,拥抱她,但大和尚就在眼前,而我又正在为了争取到拜他为师的机会,在他面前,滔滔不绝地讲述我的经历。女人似乎也感觉到了我的心思,她的眼睛开始频繁地斜向我,她的嘴巴由刚刚进门时的紧闭,变成了微张,露出了闪烁的牙齿。她的牙齿浅黄,不甚整齐,但看上去很结实。她的两道眉毛很浓,几乎连接在一起,眉毛和眼睛距离也很近。这样的眉眼,使她的相貌格外生动,有几分异国情调。我不知道她是故意的还是无意的用手将粘在屁股上的裤子捏着提一下,但她一松手那裤子就照旧粘回去。我很为她难受,但我又没有法子好想。如果我是这座小庙的主人,我会不去管那些清规戒律,让她进入后堂,去换换衣裳。对了,让她换上大和尚的袈裟,把自己的衣裳晾在大和尚的床头上。但大和尚能答应吗?她突然掀鼻皱眉,打了一个响亮的喷嚏。女居士,你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吧,大和尚闭着眼睛说。女人深深地向大和尚鞠了一躬,然后对我嫣然一笑,提着衣裳,从我的面前,转到马通神塑像后边去了。

第四炮 [本章字数: 2474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01 09:43:49.0]

初夏的早晨人们很疲倦,因为夜实在是太短了,似乎刚一闭眼天就亮了。我和父亲逃到尘土飞扬的大街上,还听到母亲在院子里大声吼叫。那时候我们还住着从爷爷手里继承下来的那二三间低矮破旧的草屋,日子过得既乱七八糟又热热闹闹。那三问草屋在村子里新盖起来的红瓦房群落里寒酸透顶,就像一个小叫花子跪在一群披绸挂缎的地主老财面前乞讨。院子的围墙只有半人高,墙头上生长着野草,这样的围墙别说挡不住强盗,连怀孕的母狗都挡不住。郭六家的那条母狗就经常跳到我家院子里叼我们的肉骨头。我经常人迷地看着那条母狗轻捷地跳进跳出,它的黑色的奶头擦着墙头,落地后还晃晃荡荡。父亲走在大街上,我骑在父亲的肩头上,高高在上地看着母亲在院子里一边怒骂一边用菜刀剁着一堆育秧拔苗后的地瓜母本,这是她从火车站前垃圾堆上捡回来的。因为父亲的好吃懒做,我们家的日子过得像抽风一样,富起来满锅肥肉,穷起来锅底朝天。父亲被母亲骂急了就说:快了,快了,第二次"土改"

就要开始了,到时候你就会感谢我了。你不用羡慕老兰,老兰的下场跟他那个地主老子一样,被贫农团的人拉到桥头上,父亲伸出一根食指

,宛如一根枪筒,指向母亲的头颅,嘴巴里发出一声模拟的枪声。嘭! 母亲惊惧地捂住脑袋,脸色刷白。但二次"土改"总是迟迟不来,害得母亲不得不捡人家扔了的烂地瓜回来喂小猪。我家那两只小猪因为吃不饱,饿得吱吱乱叫,听着就让人心烦。父亲曾经愤怒地说: 叫叫,叫他妈的什么叫?! 再叫就煮了吃了你们这些杂种。母亲攥着菜刀,目光炯炯地看着父亲,说: 你敢,这两头小猪是我养的,谁敢动它们一根毛儿我就跟谁拼个鱼死网破! 父亲嘻嘻地笑着说: 看把你吓的那个样子,这两头瘦猪,除了骨头就是皮,白给我吃我也不吃! 我仔细地打量过那两头小猪,它们身上可吃的肉实在是有限,但它们那四只呼呼嗒嗒的大耳朵还能拌出两盘子好菜,猪头上最好吃的东西,我认为就是耳朵,那东西不肥不腻,里边全是白色的小脆骨,嚼起来咯咯嘣嘣,很有咬头,如果用新鲜的顶花戴刺儿的小黄瓜加上蒜泥和香油一拌,味道就会更加美好。我说: 爹爹,我们可以吃它们的耳朵! 母亲愤怒地瞪着我,说: 看我先把你这个小杂种的耳朵割下来吃了! 她提着菜刀真地冲了上来,吓得我扑到父亲怀里躲藏。她拧住了我的耳朵就往外拖,父亲扳住我的脖子往后拽,我被撕裂的危险和痛苦折磨得尖声嚎叫,与村子里的杀猪声混合在一起,几乎没有什么区别。到底还是父亲劲大,把我从母亲手里挣了出来。他低头察看了我的裂了纹的耳朵,抬起头来说: 你的心真狠! 人家说虎毒不食亲儿,我看你比虎还要毒!母亲气得面如黄蜡,嘴唇青紫,站在灶前浑身颤抖。我在父亲的护卫之下,胆子壮了起来,便提着母亲的名字大声叫骂: 杨玉珍,我这辈子就毁在你这个臭娘们手里! 母亲被我骂愣了,目不转睛地盯着我看。父亲嘿嘿地干笑几声,把我拎起来就往外跑,我们跑到院子里,才听到母亲发出了尖厉的长嚎。小畜生,你把我气死了哇……

那两头小猪扭动着细长的尾巴,闷着头在墙角上拱土,仿佛两个试图打洞越狱的囚徒。父亲在我的脑袋上拍了一巴掌,低声问我:你这小子,怎么知道她的名字?我仰望着他严肃的黑脸,说:我是听你说的呀!??我什么时候对你说过她叫杨玉珍???你对野骡子姑姑说过,你说,"我这辈子就毁在杨玉珍这个臭娘们手里!"??父亲用他的大手捂住了我的嘴,压低了嗓门对我说:小子,你给我闭嘴,爹待你不薄,你可别害我!??父亲的手肥厚松软,散发着一股辛辣的烟味儿。这样的男人手在农村比较少见,原因就在于他半辈子游手好闲,几乎没参加沉重的体力劳动。他松开手后,我粗重地喘息着,对他的暖味态度很不满意。这时,母亲提着菜刀从屋子里蹿了出来。

她好像故意把头发搓乱了似的,脑袋不像脑袋,像村子中央那棵大杨树上的喜鹊窝。她大叫着:罗通,罗小通,你们这两个混账王八羔子,老娘今日不活了,跟你们拼了,这日子反正是没法子往下过了,咱们一起完蛋吧!??母亲脸上可怕的表情向我们宣告:她满腔怒火,决不是虚张声势,看样子是豁出来要跟我们同归于尽了。一女拼命,十男莫敌,这种情况下迎头上去,基本上是送死,这时候最明智的莫过于逃跑。我父亲生活浪荡,但智商很高,好汉不吃眼前亏,他一把将我抄起来夹在胳膊弯子里,转身就往墙跟跑去。他没往大门前跑是完全正确的,因为尽管我家没有任何值钱的东西,但我母亲还是恪守着她从娘家带来的恶习,每天晚上都用一把大铜锁把门锁起来。

如果说我们家还有什么财物能换来一只猪头,也只有这把铜锁了。我猜想被肉馋急了时,父亲肯定没少打这把铜锁的主意,但母亲爱护这把锁就像爱护她的耳朵一样,因为这锁是我姥爷送给她的嫁妆,是个象征性的礼物,其中包含着姥爷一大片良苦用心。父亲如果夹着我跑到门口,即便破门而出,也势必浪费很多时间,而在这段时间里,母亲的菜刀很可能让我们脑袋开花。父亲夹着我跑到墙边,一个鹞子翻身便翻过了墙头,将暴怒的母亲和一大堆烦心事儿通通地抛在了脑后。我丝毫也不怀疑母亲同样具有翻越土墙的能力,但她并没有这样做,她把我们轰出院子后就停止了追赶,站在墙边蹦跳了一阵就回到了房门前,一边剁着那些烂地瓜,一边骂人。这是一种绝妙的发泄方法,既不产生不可收拾的流血性后果,当然也就不必承担法律责任,但同时又体会到了刀砍斧剁心中仇敌的快感。当时我猜想她把那些烂地瓜当成了我们的脑袋,现在回想起来,她更多的是

把那些烂地瓜当成了野骡子的脑袋。她心中真正的仇敌不是我也不是父亲,而是那个野骡子。她认为是野骡子勾引了我的父亲,这是否是个冤案我也说不清楚。在父亲与野骡子的关系上,究竟谁占主动、是谁先向对方送去了秋波,只有他们俩能说清。

说到此处,有一种异样的温暖涌上了我的心头,这个方才转到马通神后边去的女子,跟我的野骡子姑姑是多么相似啊。

我一直感到她眼熟,但一直没有往这里想。因为野骡子姑姑早在十年前就死了。也许野骡子姑姑没有死?或者她死后又复了生?或者她被别人借尸还了魂?我的心中一阵阵地迷糊,感到眼前的景物都有些漂浮起来。

第五炮 [本章字数: 1972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01 09:44:04.0]

\_\_\_\_\_

我的父亲是个聪明的人,他的智商绝对在老兰之上,他没学过物理但他知道阴电阳电,他没学过生理但他知道精子卵子,他没学过化学但他 知道福尔马林液能杀菌防腐固定蛋白质并由此猜想到老兰往肉里注了福尔马林液。他如果想发财肯定能成为村子里的首富,对此我深信不疑。他是 人中之龙,而人中之龙是不屑积攒家产的。人们见过松鼠、耗子之类的小野兽挖地洞储存粮食,谁见过兽中之王老虎挖地洞储存食物?老虎平时躺 在山洞里睡觉,只有饿了才出来猎食:我父亲平时吃喝玩乐,只有饿了才出来赚钱。父亲不会像老兰他们那样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地去赚流血的 钱,父亲也不会像村子里那些莽汉子到火车站上去当装卸工赚流汗的钱,父亲用他的智慧赚钱。古代有个善于解牛的庖丁,如今有个善于估牛的我 父。牛在庖丁眼里只是骨头与肉之类的堆积,牛在我父眼里同样是骨头与肉之类的堆积。庖丁仅仅目光如刀,我父不但目光如刀而且还目光如秤。 也就是说,把一头活牛牵到我父面前,我父围绕着那牛转两圈,顶多也不超过三圈,偶尔还象征性地将手伸到牛的腋下抓两把,然后就可以响亮地 报出这头牛的毛重与出肉率,其准确程度几乎可以与当今英格兰最大的肉牛屠宰公司里的电子肉牛估评仪相媲美,误差不会超过一公斤。起初人们 还以为我父亲是信口开河, 但经过几次试验之后, 便不得不服气。我父亲的存在, 使牛贩子与屠宰户之间的交易消除了盲目和侥幸, 实现了基本公 平。父亲的权威地位确立之后,便有牛贩子与屠宰户讨好他,希望能在估牛时占点便宜。但父亲是有远大目光的人,他决不会为了眼前的蝇头小利 败坏自己的声誉,因为败坏了自己的声誉就等于砸了自己的饭碗。牛贩子提着烟酒送到我家,我父亲把烟酒扔到街上,然后站在土墙上破口大骂。 屠宰户提着一只猪头送到我家,我父亲将猪头扔到大街上,然后站在土墙上破口大骂。牛贩子和屠宰户都说:罗通那人,是个二杆子,但公正无比 。父亲刚正不阿的二杆子形象确立之后,人们对他的信任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买卖双方争执不下的时候,就把目光投到他的脸上,说:咱们别争 了,听罗诵的吧!??好吧,听罗诵的。老罗,你说吧!??我父亲神气活现地绕牛两圈,不看卖方也不看买方,双眼望着青天,报出毛重与出肉率后 ,一口喊出一个价格,便躲到一边抽烟去了。买卖双方伸出手,拍了一个响,好!成交!等交割完毕后,买卖双方都会走到我父面前,各抽出一张 十元的票子, 答谢他的劳动。

有必要说明的是,我父亲进人牛市之前,也存在着一种老式的经纪人,他们多数都是些黑瘦的糟老头子,有的脑后还翘着一条小辫子,他们发明了袖筒里摸价钱的方法,给这一行当蒙上了一层神秘色彩。我父亲的出现,消除了交易的模糊性,也消除了交易过程中的黑暗现象,那些贼眉鼠目的经纪人被我父亲赶下了历史舞台。这是牲畜交易史上的巨大进步,大一点也可以说成是一场革命。我父亲的眼力不仅仅表现在估牛上,估猪估羊也同样在行,这就像一个技艺高超的木匠,不但能做桌子,同样能做凳子,好木匠还能做棺材,我父亲估骆驼也不会有问题。

讲到此处,我似乎听到五通神塑像后面传来若有若无的抽噎之声,难道她真的是野骡子姑姑?如果她真的是野骡子姑姑,她的容貌十年来没有变化?这不太可能,因此她不会是野骡子姑姑。但如果她不是野骡子姑姑,为什么我会对她产生这样的依恋之情?也许,她是野骡子姑姑的幽灵?传说中的鬼魂是没有影子的,可惜我刚才忘记了看看她有没有影子。天在下雨,阴沉黑暗,没有阳光,什么人都不会有影子,所以即便我刚才想到了也是白搭。她此刻在塑像后边干什么呢?她是不是在摸那匹人头马的屁股?十年前我就听人说过,有些女人,为了使自己的丈夫获得性能力,在神像前烧香跪拜后,还要转到后边,拍拍这匹漂亮雄伟的小公马的浑圆的屁股。我知道,在塑像后边,有堵墙壁,墙壁上有一扇小门,推开门,是一个幽暗的小房间,房间里没有窗户,大白天也要点灯才能看清屋子里的物件。屋子里有一张摇摇晃晃的木床,床上有一条蓝花粗布被子,一个用麦秆草捆扎成的枕头,枕头和被子上满是油腻。小屋里跳蚤很多,如果你光着身体进去,会听到兴奋的跳蚤撞击你的皮肤啪啪作响。你还能听到墙壁上的臭虫发出兴奋的尖叫。它们在喊叫:肉来了啊,肉来了。人吃猪狗牛羊的肉,跳蚤臭虫就吃人的肉,这就叫一物降一物,或者叫做冤冤相报。这个女子,管你是不是野骡子姑姑,我都要说:你出来吧,不要让那些可怕的小东西,咬烂了你丰腴的皮肉。你更不要去拍马的屁股。我对你产生了感情,希望你能来拍我的屁股。尽管我知道,如果你就是野骡子姑姑,我这种念头就是罪恶。但我无法克制自己的欲念。如果这个女子能够带我走,我不出家也罢,大和尚,我就不讲了吧,我的心已经乱了。大和尚似乎有偷心之术,这些话我只是在心中想想,他就好像都知道了似的。他用一声冷笑,暂时截断了我心中的欲念之丝。好。我接着说。

第六炮 [本章字数: 4969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01 09:44:13.0]

\_\_\_\_\_

父亲扛着我来到了初夏的打谷场上,我们村成为屠宰专业村后,土地基本上荒芜;面对着屠宰行当中因为注水等等违法行为带来的暴利,只有傻瓜才去种地。土地荒芜之后,打谷场就成了肉牛的交易场。镇政府里那些干部曾经试图在镇政府前建一个牲畜交易市场,借以收取管理费,但人们根本就不听他们那一套。镇干部带领联防队员来强行取缔我们村的肉牛交易场,与手持屠刀的屠户们发生了争执,最后动了武,差点出了人命。四个屠户被拘留。屠户妻子们自发地组成了一支上访队伍,有的披着牛皮,有的披着猪皮,还有的披着羊皮,到县政府门前去静坐示威,并且扬出狂言,说如果问题得不到解决,她们就要上省,省里解决不了,就打火车票进京。如果让这样一群披着兽皮的女人出现在长安大道上,后果不堪设想。谁也不能把这群滚刀肉般的女人们怎么样,但县长的乌纱帽十有八九要被摘掉。最终的结果是女人们得到了胜利,屠户们被无罪放出,镇干部的发财梦破灭,我们村的打谷场上照样六畜兴旺,据说镇长还被县长痛骂了一顿。

早有七八个牛贩子蹲在打谷场边抽着烟等待屠户,牛们站在一边,不紧不慢地反刍着,不知死之将至。牛贩子大多是西县人. 讲起话来撇腔拿调,好像一群小品演员。他们大约每隔十天左右来一次,每人每次牵来两头牛,最多不超过三头。他们一般都是乘坐那列特慢的客货混编列车来,人和牛一个车厢,下车时约在傍晚,到达我们村子时正是半夜。那个火车小站距我们村不过十几里路,即便是悠闲散步,这点路也用不了两个小时,可这些牛贩子从火车站走到我们村却要用八个小时。他们拉着那些让摇摇晃晃的列车弄得头晕眼花的牛,从车站的出站口硬挤出来。身穿蓝制服、头戴大檐帽的检票员仔细地查看着他们和牛的车票,查验无误后才将他们放行。他们的牛挤出铁栏杆时,最喜欢蹿一泡稀屎,喷溅到检票员的大腿上,仿佛是戏弄她们,好像是嘲笑她们,也可能是报复她们。

如果是春天,跟他们同时下车同时出站的还有一些赊小(又鸟)赊小鸭的西县人,他们用一根宽而且长、光滑无比弹性良好的大扁担挑着用苇子

和竹片编制成的(又鸟)笼或是鸭笼,仄着身体走出车站,然后快步如飞地将牛贩子们抛到身后。他们头戴着宽边大草帽,肩披着蓝色的大披布,步伐轻快,仪态潇洒,与那些衣冠不整、浑身牛粪、精神萎缩的牛贩子形成鲜明对照。牛贩子们光着头,敞着怀,都戴着那种当时非常流行的、镜片上涂了一层水银的贼光眼镜,迎着火红的夕阳,迈着八字步,走一步晃一晃,仿佛刚刚上岸的海员,行走在通往我们村子的乡间土路上。走到那条历史悠久的运河边时,他们就将牛牵到河底,让它们喝上一饱。如果天气不是冷得难以忍受,他们总是把自己的牛洗刷一番,让它们毛眼新鲜,神清气爽,好像崭新的嫁娘。洗完了牛他们就洗自己,他们仰躺在河底的细沙上,让清清的流水从肚皮上缓缓流过。如果有年轻女人从河边路过,他们就会像发情的公狗一样汪汪乱叫。他们在水里闹腾够了,爬上岸,让牛在河边吃夜草,他们围坐在一起,喝酒,吃肉,啃干巴火烧。一直吃喝到满天星斗时才牵着牛醉醺醺地往我们村子里磨蹭。牛贩子们为什么非要挨靠到半夜三更进村子,是一个属于他们的秘密。少年时代的我曾经就这个问题问过我的父母和村子里那些白了胡子的老人,他们总是瞪着眼看着我,好像我问他们的问题深奥得无法回答或者简单得不需回答。他们牵着牛走到村头时,全村的狗就像接了统一的命令似的,齐声狂叫。村子里的人不分男女老少,都从睡梦中醒来,知道牛贩子进村了。在我童年的回忆里,牛贩子都是一些神秘莫测的人物,这种神秘感的产生,与他们的夜半进村有着密切的关系。

我从来都认为他们的夜半进村富含深意,但大人们总是不以为然。我记得在一些明月朗照之夜里,村子里的狗叫成一片后,母亲就裹着被子坐 起来,将脸贴在窗户上,望着大街上的情景。那时父亲还没叛逃,但已经开始夜不归宿。我悄悄地挺起身体,目光从母亲身侧穿过窗棂,看到牛贩 子们拉着他们的牛,悄无声息地从大街上滑过,刚刚洗刷干净的牛闪闪发光,好像刚刚出土的巨大彩陶。如果没有沸腾的狗叫声,眼睛看到的一切 简直就是一个美好的梦境,即便有了沸腾的狗叫声,现在回忆起来,当时看到的情景也像一个美好的梦境了。尽管我们村子里有好几家小饭店,但 牛贩子们从不住店,他们直接将牛牵到打谷场上等待天明,不管是刮风还是下雨,不管是严寒还是酷暑。有几个风雨之夜,小饭店的主人曾经前来 拉客,但牛贩子们和他们的牛就像石头雕像一样在风雨中苦熬着,任你满口莲花,他们也不动心。难道就为了省几个住店钱吗?绝对不是,据说这 些神秘的家伙卖完牛进城后,一个个花天酒地,将腰包里的钱花得差不多了才买上一张慢车票回去。他们的习惯和派头与我们熟悉的农民大不一样 ,他们的思想方法与我们熟悉的农民更不一样。我少年时不止一次听村子里那些德高望重的人感叹道:嗨,这是些什么人呢?这些人脑子里想的是 什么呢? 是啊, 这些家伙脑子里到底想什么呢? 他们弄来的牛有黄牛有黑牛, 有公牛有母牛, 有大牛有小牛, 有一次还弄来了一头(被禁止) 犹如大 水罐的白花奶牛,我父亲在估这头奶牛时颇费了一些周折,因为他弄不太明白牛的奶袋子该算肉还是该算下货。牛贩子见到我父亲,都从短墙边上 站了起来。这些家伙大清早地就戴上了贼光镜子,看起来有几分恐怖,但他们的嘴边上挂着笑纹,说明了他们对我父亲相当尊重。父亲把我从脖子 上卸下来,蹲在离牛贩子十几尺远的地方,摸出一个瘪瘪的烟盒,剥出一支变形潮湿的烟卷儿。牛贩子们将自己的香烟投过来,十几支香烟落在父 亲的面前。父亲将投过来的烟卷儿收拢在一起,整整齐齐地摆放在地上。牛贩子们说:妈了个巴子的老罗,抽吧,几支烟卷儿怎么能收买了你?父 亲微笑不答,还是抽自己的劣烟。村子里的屠户们三三两两地走来,他们的身体似乎都洗得干干净净,但我还是闻到了他们身上散发出来的血腥味 儿,可见即便是牛血猪血,也是洗不干净的。牛们也嗅到了屠户身上的气味,它们挤在了一起,眼睛里闪烁着恐惧的光芒。几头年轻的牛屁眼里往 外蹿屎,几头老牛看样子还很镇静,但我知道它们是强做出的镇静,因为我看到了它们的尾巴紧紧地缩了进去,极力控制着不拉稀,但它们大腿上 的肌肉在颤抖,就像微风从平静的水面上吹过去一样。农民对牛的感情很深,杀牛,尤其是杀老牛曾经被视为伤天害理,我们村子里那个女麻风病 人,经常在夜深人静的时候,跑到村头上的公墓里大声哭叫,她翻来覆去地重复着一句话:不知道是那辈子祖宗杀了老牛,让后代儿孙得了报应。

牛是会哭的,那头曾经让我父亲困惑的老奶牛被屠宰时,前腿一屈就跪在了屠户面前,两只蓝汪汪的眼睛里流出了大量的泪水。屠户见状,攥着屠刀的手顿时软了,许多关于牛的故事涌上他的心头。屠刀从他的手里滑脱,当啷一声落在了地上。他的双膝一软,竟然与老牛对面相跪。然后那屠户就放声大哭起来。从此那屠户就放下屠刀,立地变成了一个养狗的专业户。人们问他到底为了什么跪在牛前大哭,他说,从老牛的眼睛里,他看到了自己死去的老娘,也许这头牛就是自己的老娘转世。这屠户姓黄名彪,改行成了养狗专业户后,一直养着这头老牛,就像一个孝子奉养自己的老娘亲一样。在野草茂盛的季节,我们经常看到他领着老牛到河边去吃草。黄彪走在前,老牛跟在后,根本不需缰绳牵引。有人听到黄彪对老牛说:娘,走吧,到河边去吃点青草吧。

有人听到黄彪对老牛说:娘,回去吧,天就要黑了,您眼色不好,小心吃了毒草。黄彪是个有眼光的人,他刚开始养狗时,受到很多人的嘲笑。但几年之后,就没有人敢再嘲笑他了。他用本地出产的狗与德国种狼狗杂交,生出了既勇敢又聪明、既能看家护院又能帮助主人通风报信的优良品种。县里那些前来调查黑心肉的干部或是记者什么的,离村子三里远,狗就嗅出了他们的气味,然后就狂吠不止。屠户们得到警报,立即坚壁清野,洒扫庭除,让那些干部、记者之类的,拿不到任何证据。

曾经有两个晚报记者化装成不法肉商潜入村子,妄图揭开我们这个大名鼎鼎的黑肉庄的黑盖子,尽管他们在自己的衣服上抹了猪油洒了牛血,欺骗了屠户们的眼睛,但终究瞒不过狗们的鼻子,几十条黄彪培育出来的杂种狗追着这两个记者的屁股从村子西头咬到村子东头,终于咬破他们的裤子,使他们的记者证从裤裆里掉了出来。我们村子的黑心缺德肉之所以能够源源不断地生产但是从来没让有关部门抓住把柄,除了有关部门的腐败之外,黄彪实在立下了大功劳。他还培育出一种菜狗,这种狗都是傻大个子。智商很低,见了主人摇尾巴,见了人户盗窃的小偷也是摇尾巴。这种狗因为头脑简单,心地善良,所以就能吃能睡,长膘特快。这样的肥狗供不应求,刚刚生下来的小狗就有人上门来定购。距我们村子十八里有一个朝鲜族同胞聚居的花屯,他们天下第一等地喜食狗肉,喜食必然善做,他们把狗肉餐馆开到了县城、市城甚至省城。花屯狗肉大大有名,而花屯狗肉的有名,很大程度上得力于黄彪提供的优质原料。

黄彪的狗肉煮出来除了具有狗肉的香气外还有小牛肉的香气,其原因在于,黄彪为了加快母狗的繁殖速度,小狗生出十几天就强行断奶,然后用牛奶喂养。牛奶当然来自那头老奶牛。村子里那些坏人看到黄彪发了狗财心怀嫉妒,便恶语攻击: 黄彪黄彪,你把老牛当娘养,好像是个大孝子,其实你是个虚伪的家伙,如果老牛是你的娘,你就不应该挤你娘的奶水喂小狗,你用你娘的奶水喂小狗,你娘岂不是变成狗娘了吗? 而如果你娘是狗娘,你不就成了狗娘养的了吗? 而如果你是个狗娘养的你不也成了一条狗了吗? ??坏人们的车轱辘话把黄彪问得直翻白眼,他想不明白索性就不想,抄起生了锈的杀牛刀,对准那些坏人刺去,坏人们见势不好,撒腿就跑,但黄彪新娶的小媳妇早已把那些狗放开,智商不高的菜狗们在智商很高的杂种狗们的率领下,一窝蜂般地去追赶那些坏人,在fHI 曲折折的街巷里,很快就传来了坏人们的尖叫和狗们的狂叫。黄彪美丽如花的小媳妇哈哈大笑,黄彪则搔着脖子傻笑。黄彪的媳妇皮肤雪白,黄彪皮肤漆黑,两口子站在一起,黑的显得更黑,白的显得更白。黄彪没和小媳妇结婚之前,经常在半夜三更时分到野骡子的后窗户外唱歌,野骡子就说: 兄弟,回去吧,我已经有人了,但是,我一定帮你找个好媳妇。这个曾经在一家路边店打过工的小媳妇就是野骡子帮他找的。

屠户们进场之后,交易就开始了。他们围着牛转来转去,一时好像拿不定主意该买哪头;但只要有一个伸手抓住了某头牛的缰绳,所有的屠户 就会在三秒钟内抓住牛的缰绳。闪电般地,所有的牛就统统找到了买主。几乎不会发生两个屠户抢买一头牛的情景,如果有这种情况,他们也会用 飞快的速度解决。

在一般的情况下,同行是冤家,但我们村的屠户在老兰的组织领导下,变成了一个团结友爱、共同对敌的战斗集体。老兰通过向屠户们传授注 水法建立了自己的威信,暴利和非法把这些人聚合到了一起。当屠户们抓住了牛缰绳之后,牛贩子们才懒洋洋地靠拢过来,然后,牛贩子和屠户一 对一地谈质论价、争论不休。自从我父亲的权威确立之后,他们之间的争论就变得无足轻重、渐渐地流为形式和习惯、最终一锤定音、还得靠我父 亲。争论一阵后,屠户和牛贩子就成双成对的,拉着牛,走到我父亲面前,宛如去镇公所登记婚姻的男女。但那天的情况有点特殊,屠户们进场之 后,没有像往常那样走进牛群,而是在场边逛来逛去。他们的脸上挂着一种心领神会的微笑,让人看了后感到很不舒服。尤其是当他们从我父亲面 前经过时,那种皮笑肉不笑的微笑后边隐藏着的东西更让人产生不祥的预感,似乎有一个巨大的阴谋正在酝酿之中,只要时机成熟就会爆发。

我胆快地偷看着父亲的脸,他还是像往常那样,麻木不仁地抽着劣质烟卷;牛贩子们扔过来的好烟整齐地摆在他的面前,他一根儿也不动。往 常里这些烟他也一根儿不动,等到交易结束那些屠户就会把地上的烟捡起来抽掉。往常里屠户们抽着从地上捡起来的烟,夸奖我父亲的廉洁公正。 有人半开玩笑地说:老罗老罗,如果全中国的人都像你这样,共产主义早就实现好几十年了。我父亲笑着不说话。每当这时刻我的心里就骄傲得厉 害,并且经常暗下决心:做事要做这样的事,做人要做这样的人。牛贩子们也发现了那天的反常气氛,他们把目光往我们父子这边投过来,也有的 冷静地观察着转来转去的屠户们。大家都在心照不宣地等待着什么似的,就像一群耐心的观众,等待着好戏的开场。

第十炮 [本章字数: 5460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01 09:44:25.0]

门外的雨声渐渐稀落,闪电和雷声也退到了很远的地方。

我看到院子里积存了很多雨水、淹没了卵石砌成的甬路。水面上漂浮着一些绿色的和黄色的树叶、还有一个塑胶充气玩具。

那物四脚朝天,看样子好像是一匹小马。雨点越来越稀,直到没有。一阵风从田野里吹来,摇撼着银杏树冠,哗啦啦一阵响,银灰色的水线仿 佛用筛子筛下来的一样, 将积水激得干疮百孔。

那两只野猫,从树干半腰的树洞里探出头来,叫几声,又将头缩回去。我听到从树洞里传出徽弱而不健全的小猫叫声,知道在大雨倾盆的时刻 ,缺尾巴的母猫,生产了小猫。大雨倾盆的时刻,畜生们喜欢分娩,这是我爹说的。我还看到,一条黑色带白纹的蛇,在水面上蜿蜒游动。还有一 条银白的鱼,从水中奋勇跃起,扁平的身体在空中弯曲着,宛如一面犁铧、漂亮又坚韧、优美又流畅、跌落水面、发出一声湿漉漉的脆响、仿佛我 多年前偷肉吃被张屠户用那只沾满猪油的大手扇了一个耳光。

鱼从哪里来?只有鱼知道。鱼在浅水中艰难地游动,青色的背鳍露出水面。一只蝙蝠从我们头上飞出了庙门,然后又有成群的蝙蝠随着它飞出 了庙门。适才落在我面前的那两颗我还没有来得及吃的冰雹,已经融化殆尽。我说,大和尚,天快要黑了。

大和尚沉默不语。

红红的太阳像一个红脸膛的铁匠从东边的麦田里升起来后,主角终于进了场。他就是我们村子里的村长老兰,一个身材高大、肌肉发达的汉子 ,那时候他还没有发胖,肚子还没凸出来,腮上的肉还没耷拉下来。老兰生着一部土黄色的络腮胡须,眼珠子也是黄色的,看样子不像个纯粹的汉 人。他大踏步地走进场子,人们的目光全都投到了他的身上。他的脸皮被阳光照耀,显得格外光彩。老兰走到我父亲面前站住,但他的目光却越过低矮的土墙看着墙外的原野,那里太阳正在往高里爬升,大地一片辉煌。麦苗子碧绿,野花开放,发出清香,云雀在玫瑰色的天空中歌唱。老兰根本就没把我父亲看在眼里,好像土墙边上根本就没有我父亲这个人。他连我父亲都不放在眼里,当然更不会把我放在眼里。也许是阳光照花了他的眼睛?这是我当时的天真想法,但很快我就明白了,老兰是在挑衅。他一边歪着头跟那些屠户和牛贩子说话,一边拉开了制服裤子的拉链,大大咧咧地掏出了那个黑不溜秋的家伙。一股焦黄的液体在我们父子眼前刺刺啦啦地落下来。我的鼻子马上就嗅到了热烘烘的臊气。他这泡狗尿可真够长,伸展开来最少十五米。这泡尿他最少憋了一夜。他早有预谋地憋了一泡长尿来羞辱我的父亲。

父亲眼前那十几根烟卷儿在尿液中翻滚着,很快就膨胀得不像样子。老兰掏出家伙那一瞬间,屠户们和牛贩子们发出了一阵古怪的笑声,但他 们的笑声突然就停止了,就像他们的脖子都被无形的大手捏住了。他们张口结舌地看着我们,脸上都凝固着惊愕的表情。连那些早就知道老兰要跟 我父亲叫板的屠户们也想不到他会采用这种方式。老兰的尿液喷溅到我们的脚上和腿上, 甚至还有一些喷溅到我们脸上和嘴里。我愤怒地跳了起来 ,父亲却一动不动,像一块僵硬的石头。我破口大骂:老兰,操你的亲娘!我父亲一声不吭。老兰脸上挂着微笑,依然是一副目中无人的样子。父 亲双目眯缝着,好像一个悠闲的农夫在欣赏着房檐上的流水。老兰撒完了尿,拉上拉链,然后转身向牛群走去。我听到那些屠户和牛贩子们都长出 了一口气,不知道他们的长出气是表示遗憾呢还是表示欣慰。然后屠户们就进了牛群,很快就各人选定了要买的牛。牛贩子们也走了上去,与他们 的买主们争吵着。我发现他们的争吵心不在焉,我知道他们的心思根本就不在交易上。他们虽然没正眼看我父亲,但我知道他们每个人心里想着的 都是我的父亲。我父亲在干什么呢?他并拢起双膝,将脸放在膝盖上,好像一只蹲在树权上打盹儿的老鹰。我看不到他的脸,当然也就无法知道他 脸上的表情。我对他的软弱非常不满,那时我只不过是个五岁的孩子,也知道老兰非常严重地侮辱了我父亲,任何一个有点血性的男人面对这样巨 大的侮辱都不会忍气吞声,连我这个五岁的孩子都敢破口大骂,但我父亲一声不吭,宛如一块死石头。那天的交易没听我父亲的一锤定音就完成了 。但交易完成之后,买卖双方还是按照老习惯走到我父亲面前,将一些钞票扔给他。第一个到我父亲面前扔钞票的竟然是老兰。这个狗杂种,好像 他对着我父亲的脸撒尿还没出够气似的,竟然将两张崭新的十元钞票用手指弹得啵啵地响着,似乎要引起我父亲的注意,但我父亲还是保持着方才 的姿势,隐藏着自己的脸。老兰表现出一副更加失望的样子,目光往四周睃巡一圈,然后就把那两张钞票扔在了我父亲面前。其中一张钞票恰好落 在他那泡尚未蒸发完毕的狗尿里,与那些涨破了的烟卷儿混在了一起。此时,在我的心目中,父亲已经死了。他把我们老罗家十八辈子祖宗的脸都 丢尽了。他根本算不上一个人了,勉强还可以算一根儿被老兰的狗尿泡涨了的烟卷儿。老兰扔下钱后,牛贩子和屠户们也都过来扔钱。他们的脸上 充满了悲悯的表情,好像我们是一对特别值得同情的乞丐父子。他们扔给我父亲的钱都比平日里多了一倍,说不清是对我父亲不反抗的奖赏呢还是 跟着老兰冒充慷慨大度。看着那些宛如枯叶般降落到我们面前的钞票,我大声哭泣起来。父亲终于把他那颗硕大的头颅从膝盖上抬起来,他的脸上 没有愤怒也没有悲伤,仿佛一块干枯的木板。他冷冷地看着我,眼睛里渐渐地露出一些困惑的神色,好像他弄不明白我为什么要哭泣似的。我用爪 子抓着他的脖子,说:爹,我再也不愿意叫你爹了,我宁愿叫老兰爹也不愿叫你爹了!我的声音很大,众人愣了片刻,然后便哈哈大笑。老兰对着 我跷起了大拇指,说:小通,好样的,我收你这个儿子,从今之后,你可以到我家吃住,想吃猪肉咱就煮猪肉,想吃牛肉咱就煮牛肉。如果你能把 你的娘带来,我更是举双手欢迎!我的耻辱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对着老兰的大腿撞过去。老兰轻松地一闪身就躲过了我的撞击,我跌扑在地,嘴 唇磕破,流出了黑血。老兰大笑着说:小子,刚刚认了爹就撞我,这样的儿子谁敢要?没人拉我,我只好自己爬起来。我回到父亲身边,用脚踢着

他的腿,发泄着我对他的不满。父亲根本不生气,也根本不觉悟,他用那两只巨大的软弱的手,搓了搓自己的脸。然后伸伸胳膊,打了一个哈欠。这是一个标准的慵懒无比的老公猫的动作。接下来,他低下头,慢吞吞地、认真地、仔细地,一张张地,把那些叠合在老兰的狗尿窝子里的钞票捡起来。他捡起一张就举起来对着阳光看看,好像在辨认真伪。最后,他还把那张老兰扔下的让尿泥污染了的崭新钞票放在自己裤子上认真地擦拭干净。他把钱放在膝盖上碰撞整齐,夹在左手的中指和无名指缝里,往右手的拇指与中指肚上啐了一些唾沫,然后就一张张地捻着数起来。我扑上去夺他手里的钱,我想把那些钱夺出来撕得粉碎,然后扬到空气里当然最好是扬到老兰的脸上,发散一下蒙在我们父子头上的耻辱。但父亲机警地跳起来,将夹着钱的左手高高举起,嘴巴里连声喊着:傻儿子,你这是干什么?钱是没有错误的,错误都是人犯下的,你对着钱发脾气是不应该的。我左手拽住他的胳膊弯子,右手高举起,身体往上蹿跳着,试图从他的手里把那些耻辱的钞票夺出来,但我的企图在高大的父亲腋下根本不可能实现。我恼怒万分,用脑袋一下下地顶撞着他的腰。父亲拍着我的脑袋,用友好的口吻哄着我:好了好了,儿子,不要闹了,你看看那边,你看看老兰那头牛,它已经发怒了。

那是一头肥滚滚的鲁西大黄牛,生着两根平直的角,身上的皮毛像缎子似的,发达的肌肉在皮下滚动着,好像后来我从电视上看到过的那些健 美运动员。它身体金黄,却生着一个怪异的白脸,这样的白脸大牛我还是第一次见到。那是头阉过的公牛,白脸上生着两只红边的眼睛,斜着眼睛 看人,脸上的表情让人感到恐怖。现在回忆起来,我想那种表情恰似传说中的太监的表情。人被阉了,性情要变;牛被阉了,性情也要变。

父亲的提示让我暂时地忘了钱的事情,我转回头去看那头牛,老兰在头前牵着它,得意洋洋地往前走。他应该得意,他沉沉地侮辱了我们,但是没遭到任何的反抗,这对于提高他在村子里的威信、对于提高他在牛贩子中的威信都大大地有好处。惟一一个不把他放在眼里的人被他征服了,从此之后,村子里更没有人敢跟他叫板了。但是紧接着就发生了惊人的事情,多少年后想起这件事我还是疑神疑鬼。那头懒洋洋的鲁西大黄牛突然停止了前进,老兰转回头用力拉着缰绳,试图强拉它前进。

它稳稳地站住,似乎一点劲儿也没使,就把老兰使出的蛮劲儿化解了。老兰杀牛出身,他身上的气味就足以让一头胆小的牛觳觫不止,无论多么倔强的牛,在他的面前也只能乖乖地等死。

他拉不动它,就转到牛侧,抬起巴掌,在牛腚上猛拍了一掌,同时嘴里发出一声断喝,在他的这一拍一喝之下,一般的牛连屎都要吓出来的,但这头鲁西大黄牛根本就不属他那一壶。老兰刚在我父亲那里得了大胜利,正是一个骄兵,便不顾牛性,对着牛肚子踢了一脚。鲁西大黄牛把屁股扭了扭,哞地吼了一声,然后就低下头,往前拱了一下子,它似乎还没用多大的劲头儿,但是老兰的身体就如一张没有多少重量的草席一样,在空中舒展开来。在场的牛贩子和屠户们被这突然的变故给惊呆了,都张着嘴,说不出话,更没有人冲上前去营救老兰。大黄牛低着头继续向前冲,老兰毕竟不是凡人,在危急的关头,他就地打了一个滚,躲开了黄牛要命的一顶。黄牛眼睛红了,又一次发起进攻,老兰靠着他的就地翻滚的好功夫一次次地死里逃生,终于抓住一个机会站了起来。看样子他受了伤,但伤得不太重。他与牛对面相持,歪着腰瞪着眼,连眼珠子都不敢错。

牛低着头,嘴巴里吐着白沫子,呼呼哧哧地喘着粗气,随时帮准备发动新的进攻。老兰举起一只手,看样子是想分散牛的注意力,他那副外强中干的样子,很像一个吓破了胆但还死要面子的斗牛士。他往前蹀躞了一步,牛巍然不动,只是把巨大的头垂得更低了些,它的新一轮进攻随时都会展开。老兰终于放下了英雄好汉的架子,虚张声势地喊叫了一声,转身就跑。大牛撒开四蹄,穷追不舍,牛尾巴舒直,活像一根铁棍子。它的蹄子把地上的泥巴抓起来扬出去,好像弹片横飞。老兰狼狈逃窜,他下意识地朝着人多的地方跑去,希望能得到人们的保护,但在那种时刻,谁还顾

得了他?都怪叫着逃命不迭,只恨爷娘少生了两条腿。幸亏大黄牛通人性,死追着老兰不放,不迁怒他人。牛贩子和屠户们跑得满场散沙,有的跳墙有的上树。老兰被吓傻了,竟然对着我们父子跑了过来。我父亲情急之下,一手抓住我的脖子,一手托住我的屁股,一下子就把我扔到了墙头上。就在这一瞬间,老兰这家伙,躲到了我父亲的身后。

我父亲想闪开他,但他在后边紧紧地揪住我父亲的衣服,拿我父亲当了他的盾牌。我父亲往后退缩着,老兰自然也随着往后退缩,终于退到了墙根上。父亲把手里的钞票放在牛的眼前摇晃着,嘴里唠叨着:牛啊,牛,咱们近日无仇,远日无怨,有什么事儿咱们好说好商量……说时迟那时陕,父亲将手中的钞票对准牛眼扬过去,几乎就在同时,他猛地扑到了牛头上,将他的手指插进了牛鼻子,抓住了鼻环,将牛头高高地拽起来。

这些由西县牛贩子弄来的牛,几乎都是耕牛,而耕牛都是扎了鼻环的,牛鼻子是牛身上最脆弱的地方,我父亲虽然不是个好农民,但他对牛的了解比最优秀的农民还要出色。我骑在墙头上,热泪夺眶而出,父亲,我为你感到骄傲,你在危急关头,大智大勇,洗刷了耻辱,挣回了面子。屠户们和牛贩子们蜂拥而上,帮助我父亲,将白脸的大黄牛按倒在地上。为了防止它起来伤人,一个屠户用兔子般的速度跑回家,拿来一把锋利的屠刀,递给老兰,老兰脸色蜡黄,往后退了一步,摇摇手,示意屠夫动手。屠夫举着刀转了一个扇面,问,谁来?没人来吗?没人来那我就不客气了。他挽挽袖子,将刀子在鞋底上镗了几下,然后蹲下(禁止),闭住一只眼,像木匠吊线一样,瞄准了牛胸上的凹陷部位,猛地捅了进去。他拔刀出来时,一股热血火刺刺地蹿出来,把我父亲染成了一个血人。

牛死了, 众人从牛身上慢慢地站了起来。红黑的牛血还像泉水似的从刀口里汩汩地往外冒着, 血里夹杂着泡沫, 一股热烘烘的腥气弥漫在清晨的空气里。众人都像撒了气的皮球, 身体变得瘪塌塌的。大家都有满肚子的话要说, 但没有一人开口。

我父亲缩着脖子,龇出一嘴结实的黄牙,说:老天爷爷,吓死我了!众人的眼睛转移到老兰脸上,让老兰无地自容。为了掩饰窘态,他低头看牛。牛的四条腿抻直了,大腿内侧的嫩肉颤抖不止,一只蓝色的牛眼大睁着,好像余恨未消。他踢了死牛一脚,说:妈的,打了一辈子雁,差点让雁雏啄了眼睛!说完了这话他抬起头看着我父亲,说:罗通,今日我欠了你一个情,但咱们的事还没完。我父亲说:咱们之间有什么事?咱们之间根本就没事。老兰气呼呼地说:你不要动她!我父亲说:不是我要动她,是她让我动她。我父亲得意地笑着说:她说你是一条狗,她不会再让你动她了。当时,他们的话我听得糊糊涂涂,后来我当然知道了他们说的那个她就是开小酒店的野骡子。当时我就问:爹,你们说什么呀?动什么呀?我爹说:小孩子不要问大人的事情!老兰却说:儿子,你不是要跟我姓兰吗?怎么还叫他爹?我说:你是一泡臭狗屎!老兰说:儿子,回家对你娘说去,就说你爹钻进了野骡子的戾里,出不来了!我父亲顿时变得像那头暴怒的公牛一样,低着头朝老兰扑去。他们的接触非常短暂,人们很快就把他们分开,然而就在这短暂的接触中,老兰折断了我父亲的一根手指,我父亲咬掉了老兰半个耳朵。我父亲吐出老兰的耳朵,恨恨地说:狗东西,你竟敢对我儿子说这样的话!

第八炮 [本章字数: 5925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02 10:51:29.0]

女人无声无息地转出来,从我和大和尚之间的狭窄缝隙间通过。她的肥大的衣摆轻轻地蹭着我的鼻尖,凉森森的小腿摩擦着我的膝盖。我顿时心乱如麻,无法继续诉说。女人穿着一件肥大的粗布大褂,端着大和尚洗脸用的那个古老的铜盆走到院子里的积水中去。她瘦瘦的面孔斜对着我

,眉眼间有几丝若有若无的笑意。浑然一体的乌云破裂,露出几块玫瑰色的天空。

西边一片金红,火烧云燃起来了。那些以庙为家的蝙蝠们在空中盘旋着,仿佛是一颗颗闪光的金豆子。女人的脸辉煌了。她穿的那件大褂,是家制土布缝制,当胸开襟,一排铜扣子。她弯腰将铜盆放下,盛着衣服的铜盆在水中勉强地浮着。她蹬着水,在院子里转悠。水淹至她的小腿。她双手提着大褂的下摆,显露出金黄色的大腿和白色的屁股。我惊讶地发现她除了这件大褂,竟然什么也没有穿。也就是说,如果她脱去这件大褂,就是赤身luoti(被禁止)。这件大褂只能是大和尚的。我对大和尚的家当了如指掌,却从来没有见过这件大褂。她是从什么地方找出来的呢?我回忆起方才她从我面前走过时,大褂散发出的霉味。

现在,这气味在院子里洋溢开了。女人转了一会儿,目标明确地朝着墙角走去。她走得很急,激起的水声很响,那条鱼在她的身后又一次跃出水面,然后再次跌下去。为了不使溅起的水花打湿衣服,她将衣摆提得更高,整个屁股都暴露无遗。到了墙角,她用左手将衣摆高提,揪紧,然后弯下腰,用右手把堵塞住下水道的树枝和杂草一把把地拖出来,扔到墙外。她的屁股对着西天那熊熊燃烧的云彩,亮堂堂的,宛如两扇铜钹。下水道疏通了,在哗啦啦的泄水声中,她直了腰,闪到一边,看着水流。院子里的水朝向她流,水面上的树叶和塑胶小马也飘过去。那个盛着衣裳的铜盆往前移动了几米,便落实在地面上。

那条鱼渐渐地显形,起初还能直着身体挣扎着游动,但很快就只能平躺着,一下下地跳跃,弄得水花四溅。我似乎听到了它的尖声叫嚷。先是 用卵石铺成的甬路显露出来,接着露出褐色的地面。一只蛤蟆在淤泥中蹦跳着,嘴下的皮肤抖动不止。墙外的水沟里,蛙声一片。女人把拎着衣服 下摆的手松开。为了使衣服上的皱褶消失;她用湿漉漉的手抚摸着。那条鱼蹦到了她的面前。她看了一会儿,目光还往我们这边张望了几秒钟。

我当然无法对她发布如何处置这条倒霉的鱼的命令。她跑了好几步,脚在淤泥上打滑,身体趔趄着几乎跌倒,使用了双手,才把这条不驯服的鱼按在地上。她双手佧着它站起来,再次往我们这边张望。片刻后,她叹了一口气,在半天红霞的照耀下,似乎很不情愿地将鱼掷了出去。鱼在空中摇摆着尾巴,飞跃了院墙,消失在墙外。但那道金色的、闪光的弧影,却在我的脑海里留下来一道久久难消的痕迹。女人回到铜盆前,拿起衣裳,扯着衣领,用力抖动着,发出啵啵的声响。那件红衣裳,在红色的晚霞里,恍若一团火焰。她与野骡子姑姑的相似,使我感到与她之间有了一种特殊的关系,别样的亲切。尽管我已经是年近二十的青年,但看到了这个女人,就感到自己仿佛还是个七八岁的孩子,但我心中一阵阵的激动和双腿间的东西不时地昂头告诉我:你已经不是那个孩子了。她将那件红色衣裳搭在正对着庙门的那个铸铁的香炉上,剩下的几件,只好搭在了湿漉漉的墙头上。为了使墙头上的衣裳伸展开,她在墙前连续地跳跃着。我看到她腰肢灵活,弹跳有力。然后她走到庙门前,就好像是站在自家的门前一样,展开双臂做扩胸运动,又双手佧腰,摇动腰肢,晃动屁股。她的屁股似乎在与一个无形的物体摩擦。

我的眼睛很难从她的身体上收回,但事关能否成为大和尚徒弟这样一件大事,我不得不做出牺牲。在一瞬间,我想:如果她要带我远走高飞,就像野骡子姑姑当年带着我父亲远走高飞那样,我能拒绝吗?母亲吩咐我把手扶拖拉机的车厢后挡板关好,她自己去墙角上拖过来两筐牛羊骨头。她一手抓住筐沿一手把住筐底,一挺腰杆,就把筐里的骨头倒人车厢。这些骨头是我们收来的废品,不是我们吃肉啃出来的。如果我们能吃出这样多的骨头??哪怕只有百分之一??那我就一点牢骚也没有了,那我就根本不去怀念我的父亲了,那我就会立场坚定地站在母亲的阵线上,与她一起声讨父亲和野骡子的罪行。有好几次我曾经想从几根看起来还新鲜的牛腿骨里砸出点骨髓解解馋,但结果都是失望,卖骨头的人早就把骨髓吸干净了。装完了骨头,母亲让我帮她往车厢里装废铁。说是废铁,其实都是些完好无缺的机器零件。有柴油机上的飞轮、建筑脚手架上的接头、城市下

水道的井盖子,般般样样,应有尽有。有一次我们还收到了一门日本造的迫击炮,是一个八十多岁的老头子和一个七十多岁的老太太用骡子驮来的。起初我们没有经验,既然是当废铁收来的,就当废铁卖掉,我们赚的就是那一分一厘的差价。但我们很快就学精了。我们把收到的机器零件分门别类,进城去卖给各种各样的公司。建筑零件卖给建筑公司。井盖子卖给下水道公司。机器零件卖给五金交电公司。那门迫击炮找不到合适的公司卖,暂时放在家里珍藏着。即便找到合适的公司我也坚决不同意卖掉。我像所有的男孩子一样,黩武好战,对武器爱得痴迷。父亲的私奔,使我在同龄男孩面前抬不起头来,但自从有了这门迫击炮,我就挺起了腰杆子,比有爹的孩子还神气。我曾经听到两个在村子里一贯地横行霸道的男孩子悄悄地议论,说今后可不敢随便欺负罗小通了,他家买了一门迫击炮,谁要得罪了他,他就会架起炮瞄准谁的家,轰的一声,就把谁的家炸平了。听了他们的悄悄话,我得意洋洋,心花怒放。我们把不是废铁的废铁卖给各种专门公司,价钱尽管比同类产品低得多,但比真正的废铁价格高多了,这也是我们能在五年内盖起大瓦房的重要原因。装完废铁,母亲从厢房里拖出了一堆废纸盒子,拆开展在地上,然后她就让我从压水井里往外压水。

这是我经常的工作,我知道早晨的生铁井把子温度特低,能把人手上的皮沾去。我戴了一副僵硬的劳保猪皮手套保护自己的手。这副手套也是我们当破烂收来的。我们家的大部分东西,从炕上的海绵枕芯到锅里的铲子,都是收来的破烂。有的破烂其实是根本没用过的,我头上戴着的羊剪绒棉帽子就是从来没戴过的,而且还是正儿八经的军用品,散发着一股子刺鼻的樟脑味儿,帽里一个红方框标着出厂的时间: 1968年11月。那时候我爹还是个尿炕的男孩子,我娘还是个尿炕的女孩子,没有我。我戴着大手套,手很笨。天气严寒,压水井里的皮垫子冻住了,边缘漏气,压着刺刺响,上不来水。母亲生气地喊: 快点,你磨蹭什么?都说"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可你十岁了,连桶水都压不出来,养你管什么用?你最大的本事就是吃,吃吃吃,如果你能拿出吃的一半本事来干活,就是个披红戴花的劳动模范……在母亲的絮叨声中,我的心里愤愤不平。爹啊,自从你走后,我吃的是猪狗食,穿的是叫化衣,干的是牛马活儿,可她还是不满意。爹呀,你走时就盼望着二次"土改",现在我比你还盼望二次"土改",但二次"土改"迟迟不来,不但不来,而且那些用非法手段积累了财富的人越来越嚣张,一点点畏惧感都没有。父亲逃亡之后,母亲得了一个外号:破烂女王。

我名义上是破烂女王的儿子,实际上是破烂女王的奴隶。母亲的唠叨升级成了怒骂,我的自爱自恋降级成了自暴自弃。我摘掉皮革劳保手套,裸手抓住井把子,刺啦一声响,手与井把子粘在了一起。生铁井把子,你冷吧,你冻吧,你把我手上的皮肉全都沾了去吧。我破罐子破摔,什么也不在乎,冻死了我',她就没有儿子,如果没有儿子,她的大瓦房和大卡车就丧失了意义。她还做着尽快给我结一门娃娃亲的美梦,对象都有了,就是老兰的黄毛闺女,比我大一岁,小名叫甜瓜,大名还没有,她个子比我高半头,患了严重的鼻炎,长年通着两道黄鼻涕。

母亲妄想攀老兰家的高枝,我却恨不得架起迫击炮把老兰家给轰了。母亲,你做梦去吧!我的手握住井把子,皮肤立即粘上了,粘上就粘上吧,反正这手首先是她儿子的手,然后才是我的手。我用力压着井把子,唧筒里咕咕地响着,冒着热气的水涌上来,哗哗地流到桶里。我将嘴巴插到桶里,喝了几口水。

她吼我,不许我喝凉水。我不理她,偏要喝。最好喝得肚子痛,痛得满地打滚,好像一头刚拉完磨的小毛驴。我提着水到了她身边,她让我去拿水舀子。我拿来水舀子,她让我舀水往纸壳上泼。泼得不能太多,也不能太少。水泼到纸壳上很快就冻成了冰,然后她就往上铺一层新纸壳,我再往上泼水。这样的事我们干了许多次,配合默契,十分熟练。这样的纸壳压秤,我泼到纸壳上的是水,收获的是钞票。村子里的屠户们往肉里注

的是水,收获的也是钞票。父亲逃跑后,母亲很快就从痛苦中振作起来,她试图当屠户,带着我到孙长生家学徒。孙长生的老婆与我母亲是远房的 姨表姊妹。但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的活儿毕竟不适合女人干,母亲有吃苦耐劳精神,但毕竟不是母夜叉孙二娘。我们娘俩杀小猪小羊还马马虎虎 ,要杀大牛就难点。大牛也欺负我们,对着我们翻白眼,尽管我们手里也提着雪亮的刀。孙长生对我母亲说:他大姨,你干这活儿不合适。

市里正在提倡放心肉,卖黑心肉的事迟早要砸锅,咱们这些当杀手的,赚的就是注水钱,一旦不让往肉里注水,就没有什么赚头了。孙长生劝我母亲收破烂,说这活儿基本上是无本的买卖,只有赚没有赔。我母亲经过调查研究,认为孙长生说得有理,于是,我们娘两个就干起了收破烂的活儿。三年之后,我们就成了周围三十里内很有名气的破烂王。

我们把冻成一体的纸壳板子抬到车上,四周用绳子封好,装车到此完毕。今天我们要去的地方是县城。县城隔三差五的我们就去一次,每去一次就让我伤心一次。县城里好吃的东西太多了,隔着二十里我就嗅到了从那里散发出来的肉香,除了肉香还有鱼香,但鱼、肉都与我无缘。我们的口粮母亲早就准备好了:两个冷饽饽,一块咸菜疙瘩。如果破烂卖了个好价钱,弄虚作假蒙混过了关??这些年来收购破烂的土产公司也越来越精了,他们被各地的破烂户给骗怕了??她的心情很好,我就会得到一根猪尾巴的奖赏。我们蹲在土产公司大门外的避风处??夏天就蹲在树阴下??嗅着从土产公司前面那条斜街上飘过来的数十种香气,啃着我们的咸菜疙瘩冷饽饽。那条斜街是条肉食街,露天里摆着十几个烧肉的大锅,锅里煮着猪、羊、牛、驴、狗的头,猪、羊、牛、驴、骆驼的蹄,猪、羊、牛、驴、狗的肝,猪、羊、牛、驴、狗的心,猪、羊、牛、驴、狗的肚,猪、羊、牛、驴、狗的肚,猪、羊、牛、驴、狗的肠,猪、羊、牛、驴、狗的肺,猪、牛、驴、骆驼的尾巴棍儿。还有烧(又鸟)、烧鹅、酱鸭子、卤兔子、烤鸽子、炸麻雀……案板上摆着热气腾腾的、五彩缤纷的肉。卖肉的握着明晃晃的大刀,有的将那些好东西切成片儿,有的将那些好东西切成段儿。他们的脸都红彤彤的、油嘟噜的,气色好极了。卖肉人的手指有粗有细、有长有短,但都是有福的手指。它们可以随便地抚摸那些肉,它们沾满了油,沾满了香气。我要是能变成一根卖肉人的手指该有多么幸福啊!但是我变不成有福的手指。有好几次我想伸手抢一块肉塞进嘴巴,但卖肉人手中的大刀让我不敢造次。我在寒风中啃着硬邦邦的冷饽饽,眼泪哗哗地往下流。母亲赏给我一根猪尾巴时,我的心情有所好转,但一根猪尾巴上能有几钱肉呢?几口就啃光了

我连那些小骨头都嚼烂咽了下去。猪尾巴更勾起来我肚子里的馋肉虫。我直勾勾地盯着那些五光十色、香气扑鼻的肉们,眼泪止不住地往下流。母亲曾经问过我:儿子,你到底哭什么?我就说:娘,我想爹了。母亲的脸色顿时就变了。她沉思片刻,凄然一笑,说:儿子,你不是想爹,你是想肉。你那点小心眼子怎么能瞒了我?但是,现在我还不能完全满足你的要求。人的嘴巴,最容易养贵,一旦养贵,麻烦就大了。古往今来多少英雄好汉,就因为把嘴巴养贵了,丧失了做人的志气,坏了自己的大事。儿子,你不要哭,我保证你这辈子有放开肚皮吃肉的时候,但现在你要忍着,等我们盖起了房子,买上了汽车,给你娶了媳妇,让你那个王八蛋爹看一眼,我就煮一头牛,让你钻到牛肚子里,从里边往外边吃!我说:娘啊,我不要大房子,也不要大汽车,更不要什么媳妇,我只想现在就放开肚皮吃一次肉。母亲严肃地对我说:儿子,你以为我就不馋?我也是个人,我恨不得一口吞下一头猪!但是人活着就是要争一口气,我就是要让你爹看看,没有他,比有他时,我们过得更好!我说:好个屁,一点也不好!我宁愿跟我爹去逃荒要饭,也不愿意跟着你过这样的好日子。我的话让母亲伤心极了,她哭着说:我省吃俭用,积恶为仇,为了什么?还不是为了你个小杂种!然后她又骂我父亲:罗通啊罗通,你这个黑驴(被禁止)日出来的东西,我这辈子就毁在你的手里了……老娘也不过了,老娘要吃香的喝辣的,老娘要是吃好喝好,眼睛也会放出光,一点也不比那个骚货差!母亲的哭诉使我心中激动万分,我说:您说的对极了,娘,您如果放开

肚皮吃肉,用不了一个月,我敢保证,您就会变成一个仙女,比野骡子漂亮得多,那时候父亲就会扔下野骡子,插上翅膀飞回来找您。母亲眼泪汪汪地问我:小通,你说实话,到底是娘漂亮还是野骡子漂亮?我肯定地说:当然是娘漂亮!母亲问我:既然是我漂亮,那你爹为什么还要去找那个千人戳万人弄的野骡子?不但去找她,还跟着她跑了?我替父亲辩白道:娘,我听爹说过,不是他去找的野骡子,是野骡子先来找的他。母亲愤愤地说:都一样,母狗不调腚,公狗干哄哄;公狗不起性,母狗也是白调腚!我说:娘,您调来调去的都把我调糊涂了。母亲说:你个小杂种,就会跟我装糊涂。你爹跟野骡子的事你早就知道,可你帮他瞒着我。如果你早告诉我,我就不会让他跑掉。我小心翼翼地问:娘,你用什么办法不让爹跑掉呢?母亲瞪着眼说:我砍断他的腿!我吃了一惊,心中暗暗地替父亲庆幸。母亲说:你还没回答我,既然我比她漂亮,为什么你爹还要去找她?我说:野骡子大姑家天天煮肉,我爹闻到肉味就去了。母亲冷笑一声,说:那从今之后我也天天煮肉,你爹闻到肉味还能回来吗?我高兴地说:肯定,我敢担保,只要您天天煮肉,爹很快就会回来,我爹的鼻子灵着呢,逆风嗅八百里,顺风嗅三千里??我用我能想到的花言巧语,鼓动着母亲,希望她怒火攻心丧失理性,带着我冲到肉食一条街上,掏出那贴肉藏着的钱,买一堆又香又糯的肉,让我尽力撮一个饱,即便是活活撑死,也做一个肚子里有肉的富贵鬼。但母亲没有上我的当,她发了一通怨恨,最终还是蹲在墙角啃冷饽饽。看到我对她的意见大得无边无沿了,她才很不情愿地,到肉食街旁边的小饭店里,跟人家磨了半天,撒了许多的谎,说我的爹死了,撇下我们孤儿寡母,可怜可怜吧,最终少花了一毛钱,买了一根像干豆角一样瘦小的猪尾巴,用一只手紧紧地攥着,仿佛怕它长翅膀飞了,到了偏僻处,递给我,说:给,馋鬼,吃吧,吃了可得好好干活! 第九炮 [本章字数:4622 最新更新时间:2008-12-02 10:51:43.0]

女人骑跨着门槛,肩膀依靠着门框,一脚门里一脚门外地站着,抿着嘴唇,眼睛盯着我的脸,似乎是在听我诉说。她那两条几乎连成一线的眉毛,不时地蹙起来,好像在回忆久远的往事。我的诉说在这样两只黑眼睛的注视下难以为继。我贪恋着她的眼睛但不敢与她对视。在她锋利的目光下,我感到浑身紧张,嘴唇也像冻僵了。我很想与她说点什么,问问她的姓名?问问她的来历?但是我没有勇气。可是我又十分地想和她亲近。

我的眼睛贪婪地盯着她的腿,她的膝盖。她的大腿上有几片青紫,膝盖上有一道明亮的疤痕。她距离我这样近,身上那股跟刚煮熟的肉十分相似的气味,热烘烘的散发出来,直入我的内心,触及我的灵魂。我实在是渴望啊,我的手发痒,我的嘴巴馋,我克制着想扑到她的怀抱里去抚摸她、去让她抚摸我的强烈愿望。我想吃她的奶,想让她奶我,我想成为一个男人,但更愿意是一个孩子,还是那个五岁左右的孩子。过去的生活场景,浮上我的心头。我首先想起的,是我跟随着父亲,去野骡子姑姑家吃肉的情景。想起父亲趁着我埋头吃肉,偷亲野骡子姑姑的粉脖子,野骡子姑姑停下正忙着切肉的手,用屁股撅了他一下,压低了嗓门,沙沙地说:骚狗,让孩子看见……我听到父亲说:看见就看见,我们爷俩是哥们儿……我想起了肉锅里热气腾腾,香气像浓雾一样弥漫……就这样天色暗了,那件晾在铸铁香炉上的红色衣裳,变成了酱紫色。蝙蝠飞行的高度降低了,银杏树在地上投下厚重的阴影。天色如黛,天幕上出现了闪烁的星辰。蚊虫开始在庙堂里哼哼,大和尚双手按着地,缓慢地站了起来。他转到塑像后边。我看一眼女人,她已经进了门,跟随着大和尚到了后边。我跟随在她的后边。大和尚摸到一个打火机,打着火,点燃了一个白色的、粗大的蜡烛头,插到沾满蜡油的烛台上。打火机金光闪闪,一看就知道是名贵的东西。女人神态自若,轻车熟路,仿佛是在自己家里一样。

她端起烛台,走进大和尚和我睡觉的小屋。屋子里那个我们煮饭用的煤球炉子上,坐着一个黑色的铁锅,锅里的水已经沸腾。 她将烛台放在一个紫色的方凳上,看着大和尚,不说话。大和尚扬起下巴,往房梁上指了指。我看到,那里吊着两穗谷子,在跳动的烛光下 ,宛如黄鼠狼的尾巴。她踩着方凳,掐下三个谷码子,然后跳下来,将谷码子放在手中搓搓,捻去糠皮,再放到嘴边吹吹,几十粒黄澄澄的谷米就在她的手中了。她将手中的谷米投放到锅里,盖上了锅盖。然后坐下来,静静地,一点声息也不出。大和尚坐在土炕边上,呆着,也不说话。他耳朵上的那些苍蝇,不知何时已经飞走,显出来耳朵的真实面目。

大和尚的耳朵单薄、透明,看上去很不真实。也许是苍蝇们把他耳朵里的血液全部吸干了吗?我想。蚊子在我们头上哼哼不止,还有许多的跳蚤,碰撞我的脸皮,有几只还趁着我张口的时候蹦进了我的嗓子眼里。我对着空中捞了一把,感觉到有许多的蚊虫和跳蚤进入了我的掌握之中。我在屠宰村长大,见多了杀戮,泯灭了善知识,但既然想拜大和尚为师,不杀生,就是起码的准则。我张开手,让它们该飞的飞走,该跳的跳走。

垂死的猪的叫声响彻村子,那是村子里的屠户已经开杀c煮肉的香气弥漫了村子,那是村子里卖烧肉的人家在备货。我们的车装好,马上就该上路了。母亲从车座下抽出摇把子,插到车头前的十字孔里,深吸一口气,弯下腰,又开腿,费劲地摇起来。起初几圈很是凝滞,渐渐地润滑起来。母亲的身体起伏着,动作勇猛,富有爆发力,完全是男人的动作。柴油机的飞轮哧溜溜地转动着,排气管子里发出吭哧吭哧的声音。母亲把第一波力气耗尽,猛地直起腰,大口地喘息着,好像刚从水里把脑袋钻出来。柴油机飞轮转动几圈就停了,第一次发动失败。我知道第一次发动不可能成功,进入腊月之后,发动机器就成了我们娘俩最头痛的事情。母亲用祈求的眼色看着我,希望我能帮她摇车。我抓起摇把子,使出吃奶的力气,才让柴油机的飞轮转动起来,但刚摇了几圈我就感到筋疲力尽,一个长年捞不到吃肉的人,哪里会有力气?我撒了手,摇把子反弹回来,把我打倒在地。母亲大惊失色,扑上来问我。我躺在地上装死,心里充满快感。如果摇把子把我打死,首先打死的就是她的儿子,然后死的才是我。无肉的生活有什么好留恋的?与捞不到吃肉的痛苦相比,让摇把子抽一下算个什么?母亲把我拉起来,上下检查了一番她儿子的身体,看看完整无缺,就把我搡到一边,用恨铁不成钢的态度说:"死到一边去吧,你还能干什么?"

"我没有力气!"

"你的力气呢?"

"我爹说过,男人不吃肉,就不会长力气!"

"呸!"

她自己继续摇车,身体上下起伏,脑后的头发飘飘如牛尾。

平日里摇个三五次,老掉牙的柴油机就会不情愿地叫起来,吭哧吭哧,像一匹得了气管炎的老山羊。今天它就是不叫了,它发誓不叫了。今天是人冬来最冷的一天,阴云密布,空气潮湿,小北风像刀子般地割脸,很可能要下雪。这样的天气,柴油机也不愿意出门。母亲脸色通红,大张着口喘粗气,额头上沁出了汗珠子。她用怨恨的眼光看着我,好像柴油机不着火儿是我造成的。我伪装出痛苦欲绝的样子,但心中窃喜。我可不愿在这样的严寒天气里坐在比冰还要凉的手扶拖拉机上,颠簸三个小时,到六十里外的县城里去啃一个冷饽饽和半块苦咸菜,就算她大发善心奖给我一根猪尾巴我也不去。奖给我两个酱猪蹄呢?但这种事情是不可能发生的。

母亲失望之极,但还是不死心,寒冷的天气既是屠宰的黄金时间也是卖破烂的黄金时间。天气寒冷,注了水的肉既不会渗漏也不会变质;天气寒冷,废品收购公司的验收员怕冷,检查马虎,我们加了水的纸壳子就会顺利过关。她解开束腰的电线,脱掉那件土黄色男式夹克,将里边的那件当破烂收来的崭新的化纤毛衣扎到腰带里,显得短小精悍,气度不凡。那件化纤毛衣前胸上印着一串弯弯曲曲的字母,还有一个凌空打飞脚的女子

。这件毛衣是件宝物,母亲在暗夜里从头上往下脱它时,它就会噼噼啪啪地放出绿色火星。这些火星子刺激得母亲低声呻吟,问她痛不痛,她说不痛只是麻酥酥的很舒服。现在我学习了很多知识,知道了那是静电在作怪,但当时却认为收来了宝贝。我曾经动过将母亲的毛衣偷出去卖掉换半个猪头吃吃的念头,但事到临头又犹豫起来,我虽然对母亲意见很大,但也经常想起她的伟大之处,她最让我不满的其实也就是不让我吃肉,但她自己也不吃,如果她自己偷偷地吃肉而不让我吃肉,那别说偷卖她一件毛衣,就是把她卖给一个人贩子,我也不会眨巴眼,但她带着我艰苦创业,连一根猪尾巴都舍不得吃,我还有什么话好说?母亲带头,儿子只好跟着受,只盼父亲回来让这苦日子赶快结束。她鼓足干劲,摆好架势,深深地呼吸几次,屏住气不喘,龇出门牙咬住下唇,将柴油机摇动起来。柴油机的飞轮获得了大约每分钟二百转的速度,这样的速度相当于五匹马力了,这样的速度如果它的燃烧系统还不做功,那这合狗娘养的柴油机就实在是太混蛋了,不是一般的混蛋,而是混蛋透顶。它就是混蛋透顶,母亲耗尽了力气,将摇把子扔在地上。柴油机冷漠无情地微笑着,一声也不吭。我看到母亲脸色焦黄,目光茫然,一副心灰意懒、斗志涣散的样子。母亲这样子比较可爱,我最反感最害怕的就是她意气风发、斗志昂扬的样子。那样子的母亲最为吝啬,为了攒钱,恨不得带着我吃土喝风。而眼前这样的母亲,还有可能挥霍一下,擀一轴子杂面条,炒半棵白菜腚,淋几滴菜子油甚至还可能加上一点咸得能让人蹦高的臭虾酱。在电灯照亮了我们村子十几年后,我们新盖起的大瓦房里竟然没有敷设电路。当年我们住在爷爷留下来的茅草屋里都用电灯照明,但现在我们恢复到了用菜油灯照明的黑暗时代。母亲说她这样做并不是吝啬,而是用实际行动抗议乡村干部抬高电价搞贪污腐败。当我们守着如豆的油灯吃晚饭时,母亲的脸在昏暗中一定是得意洋洋。她说:涨吧,涨到每度八千元才好,反正老娘不用你们的王八电!母亲心情好的时候,晚上吃饭连菜油灯也不点。如果我提意见,她就会说:吃饭也不是绣花,不点灯难道你还能吃到鼻子里去吗?她说得很对,不点灯的确也吃不到鼻子里去。碰上这样一个提倡艰苦奋斗的娘,我只能逆来顺受,半点脾气也没有了。

母亲因为发动不起来柴油机沮丧地上了街,大概是找人讨教去了吧?会不会是去找老兰?完全可能,因为这机器是老兰家淘汰下来的,老兰自然熟悉它的脾气。过了一会儿她风风火火地回来了,兴奋地说:"儿子,点火,点火烧这个狗杂种!"

我问: "是老兰让你点火烧吗?"

她吃惊地盯着我的眼睛,问: "你怎么了?你为什么用这样的眼神看着我?"

我说: "没什么,那就烧吧!"

她从墙角上抱过来一堆废胶皮放在柴油机底下,从屋子里引出火种点燃。胶皮燃烧,黄火黑烟,散发出刺鼻的臭气。前几年我们收购了大量的废胶皮,需要熔化后铸成方块,废品公司才肯收购。那时候我们还在村子中央居住,我们制造出的臭气引起了左邻右舍的强烈反对,从我家院子里飘出去的带油的黑烟弥漫了整个村庄i起先是东邻的张大奶奶端着一瓢从她家水缸里舀出来的水来给我母亲看,我母亲根本不看,但是我看到了:水瓢里浮动着一些黑色的小蝌蚪状的东西,那就是我家燃烧胶皮时落下来的烟尘。张大奶奶愤怒地对我母亲说:小通他娘,你让我们喝这样的水,心里不愧吗?我们喝了这样的水会生病的!母亲用比她更加愤怒的口吻说:我不愧,半点也不愧,你们这些卖黑心肉的人家,死绝了才好呢!张大奶奶还想说点什么,但看到我母亲那两只因为愤怒变得通红的眼睛,就知难而退了。后来,又有几个男人到我家里来提抗议。我母亲跑到大街上放声大哭,说几个男人联手欺负孤儿寡妇,引得路人驻足观看。老兰家就在我们家后边,他掌握着批宅基地的大权。我父亲在时就在母亲的嘟哝下向他提出过批一块宅基地的请求,他等待着我们进贡。父亲根本就不想盖什么房子,当然也不会进贡。父亲悄悄地对我说:儿子,有肉我们自己吃

了多好,为什么要给他吃?父亲走后,母亲也向他提出过要求,并且送给他一包饼干,但母亲刚从他家出来,那包饼干就飞到了大街上。我们烧起来胶皮不到半年,有一天在去县城的路上与他相逢。他骑着一辆草绿色的三轮摩托车,挡风玻璃上涂着"公安"字样。他戴着一顶白色的头盔,穿着一身黑色的皮衣。

车旁的挂斗里,端坐着一匹肥胖的大狼狗。狼狗鼻梁上架着一副墨镜,像个饱学之士。它严肃地看着我们,令我心中发毛。

当时我们的拖拉机出了毛病,母亲急得团团转,见车拦车见人拦人,拦住了就请人家帮忙,但没人愿帮我们的忙。我们拦住了摩托车,老兰掀开头盔我们才知道拦住的是他。他下了摩托车,踢了生锈的挡板一脚,轻蔑地说:这破车,早就该换了!母亲说:我计划先把房子盖起来,然后再攒钱换车。老兰点点头,说:行,还挺有谱气。他蹲下,帮我们把拖拉机修好。母亲拉着我对他干恩万谢。他用破布擦着手说:谢个毯。然后他用手拍拍我的头,说:你爹回来过没有?我猛地拨开他的手,退后一步,仇恨地看着他。他笑着说:好大的脾气,其实你爹是个混蛋!我说:你才是个混蛋!母亲拍了我一巴掌,斥责我:怎么跟你大叔说话?他说:没关系没关系,给你爹写封信,告诉他,让他回来吧,就说我已经原谅了他们。他跨上摩托车,发动起机器,摩托轰鸣,排气管子叭叭地响,狼狗汪汪地叫。

他大声地对我母亲说:杨玉珍,不要烧胶皮了,我马上就把宅基地批给你.今天晚上到我家来拿批文吧!

第十炮 [本章字数: 1583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03 09: 42: 27. 0]

小米粥的香气弥漫了小屋。女人揭开了锅盖。我惊讶地发现,锅里的粥很多,足可以盛满三碗。女人从墙角端过来三个黑色的大碗,用一把烧焦了边沿的木勺子往里盛。一勺一勺又一勺,一勺一勺又一勺,一勺一勺又一勺,盛满了三大碗,锅里还有很多。我很纳闷,很惊喜,很糊涂。这许多粥,难道就是那几十颗谷粒熬出来的吗?这个女人,到底是个什么人呢?是个妖精吗?是个神仙吗?那两个在大雨倾盆时冲进庙堂的狐狸,被米粥的香气吸引,大大方方地走进了我们的小屋。母狐狸在前,公狐狸在后,在它们中间,蹒跚着三个毛茸茸的小狐狸。它们憨头憨脑,十分可爱。雷电交加、大雨如注的时刻,畜生们喜欢分娩,此话果然不假啊。两只大狐狸蹲在锅前,时而抬头看看女人,眼睛里闪烁着乞求的光芒;时而盯着锅里,眼睛里闪烁着贪馋的光芒。它们的肚子里发出呼噜呼噜的声响,那是饥饿的声音。三只小狐狸,在母狐狸的肚皮下面拱动着,寻找着奶头。公狐狸眼睛里湿漉漉的,眼神生动,随时都要开口讲话的样子。我知道,如果它开口说话,说的会是什么。女人看看大和尚,大和尚叹一口气,就将自己面前的大碗,推到母狐狸的面前。女人也跟样学样地将自己面前的粥碗推到了公狐狸的面前。两个狐狸对着大和尚和女人点头致谢后,就呱嗒呱嗒地吃起来。粥很热,它们小心翼翼地吃着,眼睛里含着泪水。我很尴尬,看着眼前的粥,不知道是该吃,还是不该吃。

大和尚说:你吃吧。这肯定是我吃过的最好的粥了,我再也吃不到这样的好粥了。我和两个狐狸各吃了三碗粥。狐狸打着饱嗝,带着小狐狸,摇摇晃晃地走了。而此时,我发现,锅里已经干干净净,连一粒米也没有了。我很抱歉,但是大和尚已经坐在床上,捻动着念珠,仿佛入睡。那个女人,坐在煤球炉子前,手里玩耍着一根铁扦子。微弱的炉火映照着她的脸,是那样的生动有神。她微笑着,似乎是在回忆美好的往事,也似乎是无所忆无所思。我抚摸着鼓鼓的肚皮,听到外边的庙堂里,传进来小狐狸吃奶的声音。树洞里小猫吃奶的声音我听不到,但是我仿佛看到了它们也在吃奶。我也产生了吃奶的强烈愿望,但是我的奶头在哪里呢?我丝毫没有睡意,为了抵抗吃奶的欲望,我说:大和尚,我继续说。

拿到了宅基地批文,母亲激动不安,话多得像麻雀一样。她说小通,老兰其实并不像我们想得那样坏,我还以为他要怎么着呢,可人家二话没说就把批文给了我。她又一次将那张盖了大红印章的房基地批文展开给我看,然后就强拉着我听她回忆父亲逃跑之后我们娘俩走过的艰难道路。她的语调是悲伤的,但更多的是欣慰和自豪。我困得眼睛都快睁不开了,倒头便睡;等我一觉醒来,看到她披着夹袄靠在墙壁上,一个人还在黑暗中翻来覆去地讲那些车轱辘话,如果不是我从小胆大,肯定会被她吓个半死。母亲这次的长篇絮语仅仅是次彩排,等到半年后我们终于将高大瓦房盖起来的那天晚上,正式的演出才算开始。那天我们还住在院子里临时搭起的窝棚里,初冬的月光将大屋照得很是辉煌,墙壁上镶贴着的彩色马赛克闪闪发光。窝棚子四面漏风,寒气袭人,母亲的话哧哧溜溜地往外奔涌,让我联想到屠户们手里那些倒来倒去的猪肠子。罗通,罗通,你这个没良心的杂种,母亲说,你以为没有你我们娘两个就活不下去啦?呸!我们不但能活下去,而且把大瓦房也盖起来了!老兰家的房子高五米,我们的高五米一,比他家还高十厘米!老兰家的房子用水泥抹墙,我们镶贴了彩色马赛克!我对母亲的爱好虚荣反感透顶。老兰家的房子外边用水泥抹墙,里边却用三合板吊顶,墙上镶贴着高级瓷砖,地面上铺着大理石。我们家房子外边镶贴着马赛克,里边用沙灰抹墙,裸着房笆,地面坑坑洼洼,仅垫了一层炉渣。老兰家是"包子有肉不在褶上",我们家追求的是"驴粪球儿外边光"。一缕月光照在她的嘴上,好像电影中的一个特写镜头。她的双唇翻动不止,嘴角上粘着两朵白色的泡沫;我拉过潮湿的被子蒙住脑袋,在她的絮语中昏然入睡。

第十一炮 [本章字数: 8508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03 09:42:54.0]

孩子,别说了。女人第一次开口说话,音节之间似乎牵扯着蜂蜜的丝线。这样的声音让我感到她已经历尽沧桑。她微微一笑,充满了神秘的暗示,然后退几步,坐在一把不知何时出现、也许原本就在那里的紫红色的花梨木椅子上。她对着我招招手,再次开口说话:孩子,别说了,我知道你在想什么。我的眼睛再也无法从她的身上离开。我看着她慢吞吞地、仿佛是表演似的、慢慢地解开了那件大褂上的铜扣子,然后,扯着大褂的两襟,猛地伸直了胳膊,宛如'一只鸵鸟,展开了双翼,让我看到了在那件朴素而陈腐的大褂掩盖下的华丽(禁止)。我真是心醉神迷了啊,我失去了理智。我的脑子里嗡嗡地响着,身体发冷,心脏激烈地跳动,牙齿打战,仿佛赤身luoti(被禁止)站在冰上。

在炉火和烛光的照耀下,她的眼睛、牙齿都放出了光芒。她那两只芒果般的(禁止),中部略微下垂,形成了优美的弧线,到了顶端,又优雅地翘了起来,宛如刺猬之类的小兽噘起了秀丽的嘴巴。它们亲切地招呼着我,我的腿却像生根在地似的难以移动。我偷眼看看大和尚,大和尚双手合十,正襟危坐,似乎已经圆寂。大和尚……我痛苦地低语着,似乎是想从他那里得到拯救自己的力量,又似乎是想获得他的首肯,允许我顺从自己的欲念。但大和尚纹丝不动,宛如一尊冰冷的塑像。孩子,那女人又说话了,但她的嘴唇却没有一点点说过话的样子,那声音,仿佛来自头上的虚空,又仿佛发自她的肚腹。我自然听说过腹语术的故事,但那些能做腹语的人,如果不是武林高手,就是那些马戏团的丰腴女人和精瘦小丑。这样的人都不是常人,这样的人身上都带着神秘诡异的。色彩,他们总是让人联想到魔法和杀婴案件。孩子,来吧,那个声音又来了。你不要违背自己的心,它让你干什么,你就干什么,你是心的奴隶,而不是心的主人。但我还在挣扎着。我知道如果前进一步,那就永远也退不回来了。你怎么了?你不是一直在想着我吗?为什么肉到嘴边反而不敢吃呢?自从妹妹死后,我已经下决心不再吃肉,而且从那之后,我的确没有吃过肉。我现在一看到肉就觉得恶心,就感到罪过,就想到它给我带来的灾难。谈到肉,我恢复了一些自制的力量。她冷笑一声,宛如一股冰凉的空气,从洞穴里吹出,接着她说?这次我清楚地看到了她嘴巴的开合和说话时脸上那嘲讽的表情??你以为不吃肉就能够减轻你的罪过吗?你以为你不吃我的奶就能证

明你冰清玉洁吗?你虽然几年没有吃肉,但是你一刻也没有忘记过肉;你今天可以不吃我的奶,但你今后永远也不会忘记我的奶。你是个什么样的人,我很清楚。你要知道,我是看着你长大的,我了解你,就像了解我自己。我的眼泪顿时涌出眼眶:你是野骡子姑姑吗?你还活着是吗?你从来就没有死是吗?我感到一股亲热的风几乎要把我吹举到她的面前了,但是她的冷笑和嘲讽阻止了我。她歪着嘴巴说:我是不是野骡子与你有什么关系?我活着或是死去又跟你有什么关系?你如果想吃我的奶,你就过来吃;如果你不想吃,你就连想都不要想。如果吃我的奶是罪过,那么,你想吃我的奶但是不吃,就是更大的罪过。在她尖刻的嘲讽中,我感到无地自容,恨不得找一张狗皮,把头脸蒙起来。她说:即便你把头脸用狗皮蒙起来,又能怎么样呢?终究你还是要把狗皮揭下来的。即便你发誓不揭狗皮,狗皮也会慢慢地腐烂、破碎,最终显出你的像土豆一样的嘴脸。那你说我怎么办?我嗫嚅着,用祈求的目光看着她。她将衣襟掩起,左腿叠放在右腿上,用几乎是命令的口吻说:讲你的故事吧。

冰冷的柴油机被凶猛的胶皮火烧得吱吱怪叫,母亲趁热摇车,柴油机嘭嘭地响了几声,一股黑烟从烟筒里冒出来。我兴奋地从地上跳起来??尽 管我盼望着她永远发动不起来这车。

柴油机响了几声又截了气。母亲拔出点火栓,重新换了火种,然后又是一阵猛摇。柴油机终于发疯般地叫起来,母亲用手加大了油门,飞轮高速运转,看起来竟像木然不动似的,但机器的颤抖和烟筒里打出的黑烟告诉我这一次是真的发动起来了。

在这个滴水成冰的上午,我必须跟着她去县城,沿着结了冰的道路,迎着刺骨的寒风。母亲进了屋,穿上了她那件白板子羊皮袄,腰上扎着一条牛皮腰带,头上戴了一个黑色狗皮帽子,手里提着一条灰线毯子。这条毯子当然也是我们收来的废品,母亲的皮袄、皮带、皮帽子也是废品。她将毯子扔到高高的车顶上,那里是我的位置,毯子是我避寒的物品。母亲坐到驾驶座上,吩咐我去打开宽大的大门。母亲的大门是村子里最气派的大门,这个村子建立百年以来还是第一次出现这样气派的大门。这是两扇用厚达一厘米的钢板和坚硬的三角铁焊起来的大门,机关枪也未必能打透。大门上刷了一层黑漆,还安装了两个黄铜的兽环。这样的大门让村子里的人敬畏,令叫花子望而却步。我开了那把母亲的铜锁,使足了劲儿将大门往两边拉开,街上的冷风猛地灌了进来,我的身体一下子就凉透了。我顾不上考虑冷的问题,因为,我看到,有一个身材高大的男人,牵着一个约有四五岁的小女孩,从牛贩子们牵着牛进村的方向慢吞吞地走了过来。我的心脏突然停止了跳动,然后便是嗵嗵地狂跳,还没看清他的面孔我就知道是父亲回来了。

五年不见,朝思暮想,每一次都把父亲的归来想象得轰轰烈烈,但父亲真的归来竟然是这样的普通平常。他没戴帽子,一头油腻的乱发上沾着几根麦秸草,那个小女孩头发上也沾着麦秸草,仿佛他们是刚从麦草垛里钻出来的。父亲的脸有些浮肿,耳朵上长满冻疮,下巴上生着一些黑白夹杂的胡须。他的右肩上挂着一个鼓鼓囊囊的黄色帆布挎包,挎包的背带上拴着一个白色的搪瓷缸子。他穿着一件油腻发亮的旧式军用大衣,胸前的棕色扣子掉了两个,但缝扣子的线头还在,扣子的痕迹清晰可见。他穿着一条看不出什么颜色的裤子,脚上穿着一双高勒的牛皮靴子,这双靴子有八成新,几乎装到了他的膝盖,虽然靴面上沾着黄泥,但勒子部分光亮如漆。父亲的高勒皮靴让我一下子就回忆起了他往昔的光荣,如果没有这双靴子,那天早晨,他在我的心目中就会暗淡无光。那个牵着父亲的手跌跌撞撞地小跑着的女孩头戴着一顶红绒线织成的小帽,帽顶上簇着一个蓬松的绒球,随着她的跑动那绒球毫无规则地跳跃。

她穿着一件肥大的酱红色羽绒服,衣服的下摆几乎垂到了脚面,这件大衣服使她像一个吹涨了的皮球,使她的跑动像皮球的滚动。女孩面色很 黑,双眼很大,睫毛很长,两道浓密得与她的年龄不相称的眉毛在鼻梁上方几乎连接在一起,形成了一条漆黑的直线。她的眼睛让我一下子就想起 了父亲的相好??母亲的仇敌??野骡子。我对野骡子不但不恨,甚至很有好感,在她与父亲逃跑之前,我最喜欢到她的小酒馆里去玩,我在她那里能够吃到肉是我对她有好感的原因之一,但不是全部的原因,我感到她对我很亲,当我知道了她是父亲的相好之后,更是感到了一种异样的亲情。

我没有喊叫,也没有像我多次想象的那样,见到他后就不顾一切地扑到他的怀里向他诉说他走后我所遭受的苦难。我也没有向母亲通报他的到来。我只是闪到大门一侧,僵硬地站着,像一个麻木的哨兵。母亲看到大门洞开后,双手扶住车把,将小山般的拖拉机开了过来。就在她将车头对准了大门洞子时,父亲牵着那个小女孩正好也到了大门外边。父亲用很不自信的腔调喊了一声:"小通?"

我没有回答,我的目光盯着母亲的脸。我看到她的脸突然变白了,眼光好像结了冰似的停止了流动;手扶拖拉机像匹瞎马,一头撞到了大门楼子的角墙上;然后她就像一只被枪子儿打中的鸟,从驾驶座上滑了下来。

父亲怔了片刻,嘴咧开,龇出焦黄的牙;嘴闭上,遮住焦黄的牙;然后再咧开然后再闭上。他用一种歉疚的眼神看着我,仿佛要从我这里得到帮助。我慌忙将眼睛避开了。我看到他将挎包放在地上,松开握着小女孩的手,犹豫不决地向母亲走去。

他走到母亲身前时又回头望了我一眼,我再次避开他的眼睛。

他终于在母亲面前弯下了腰,将坐在车下的母亲架了起来。母亲的目光还是冻的,她茫然地望着父亲的脸,好像打量一个陌生人。父亲咧嘴龇牙,闭嘴遮牙,喉咙里发出吭吭的声音。母亲突然伸出手,在他的脸上抓了一把。然后她从父亲的怀里挣出来,转身向屋子里跑去。她的腿好像被抽了骨头,看样子软弱得像面条。她的奔跑歪歪斜斜,拖泥带水。她跑进我们的大瓦房,响亮地关上房门,因为用力过猛,一块玻璃被震荡下来,掉在地上,跌得粉碎。屋子里没有动静,片刻之后,爆发了一声笔直的长嚎,然后才是曲折的号哭。

父亲朽木般地立在那里,满面尴尬,嘴巴还是那样咧开合上合上咧开地折腾不止。我看到他的腮上出现了三道深沟,起初是白惨惨的,马上就渗出了血。女孩仰脸看着父亲,哇哇地哭起来。女孩用很是好听的外地口音尖叫着:"爹爹,流血啦……爹爹,流血啦……"

父亲蹲下,抱住了女孩。女孩抱住了他的头,哭叫不止:"爹爹,我们走吧……"

柴油机还在吼叫,像一匹受了伤的猛兽。我走上前去,关了机器。

机器声停止后,女孩和母亲的哭声显得更加刺耳。街上走过几个晨起挑水的女人,向我家院子里探头探脑,我恼怒地关上了大门。

父亲抱着女孩站起来,走到我的面前,谦恭地问我:"小通,不认识我了吗?我是你爹……"

我的鼻子很酸,嗓子哽住了。

父亲伸出一只大手,摸着我的头,说: "几年不见,你长这么高了……"

眼泪从我的眼眶里溢出来,他用大手擦干了我的眼泪,说: "好儿子,别哭,你跟你娘都是好样的,看你们过得这样好,我就放心了。" 我终于从嗓子眼里挤出了一声爹。

父亲将女孩放下,对她说: "娇娇,认识一下,这是你哥哥。"

女孩躲到爹的腿后, 胆怯地看着我。

父亲对我说:"小通,这是你的妹妹。"

女孩的眼睛好看极了,看着她的眼睛我就想起了那个给我肉吃的女人,我喜欢她。我对她点了点头。

父亲叹一口气,捡起地上的挎包,然后一手拉着我,一手拉着女孩,走到了房门前。母亲的哭声一浪高过一浪,劲头还足得很,短时间不会停止。父亲低头想了一会,用手拍了拍房门,说:"玉珍,我对不起你……我这次回来,是向你赔罪的……"

父亲的眼里滚动着泪水,我心里感动万分,眼泪又一次夺眶而出。

"我这次回来,想跟你好好过日子。事实证明,你们老杨家过日子的路数是正确的,而我们老罗家的家风是错误的。如果你能原谅我……我希望你能原谅我……"

父亲的深刻检查既让我感动又让我遗憾,如果他真的说到做到,那么即便他留下来,也不会像从前那样吃猪头了吧?母亲猛地将房门拉开了。她双手叉着腰站在房门当中,脸色青白,双眼发红,目光灼人。父亲往后退了一步,那个女孩转到他的背后,吓得浑身颤抖。母亲像一座爆发的火山,向外喷吐着岩浆: "罗通,你这个丧了良心的王八蛋,你也有今天?五年前你与那个狐狸精结伴逃跑,将俺娘两个扔了,去过你们的好日子,现在你还有脸回来?"

女孩大声地哭叫着: "爹,我怕……"

"多好啊,连野种都生出来了!"母亲死盯着女孩的眼睛,仇恨地说,"一模一样啊,一模一样!小狐狸精!你怎么不把那个大狐狸精也带来?她要敢来,我就把她的臊厌豁了!"

父亲歉疚地笑着,一副"在人屋檐下,不得不低头"的样子。

母亲把门又一次关上,隔着门骂:"带着你的野种给我滚,我这辈子不想见到你!狐狸精把你甩了,你想起我们娘俩来了?滚吧,你在俺娘俩心里早就死了!"

母亲骂完了, 到里屋里去继续哭泣。

父亲闭着眼,大口地喘着粗气,好像一个哮喘病人在作垂死挣扎。过了一会儿,他的呼吸顺畅了,对我说:"小通,你和你娘好好过吧,我走了……"

他摸摸我的头,蹲在女孩面前,让女孩往他的背上爬。女孩个子太矮,又穿着肥大的衣服,在父亲背后爬到半截就滑下来。父亲往后探出手 ,抓住了女孩的小腿,然后就把她撮到了自己背上。他背着女孩站起来,脑袋往前探着,脖子抻得好长,像一头引颈就戮的牛。鼓鼓囊囊的挎包在 他的腋下晃晃荡荡,好像屠户肉架子上悬挂着的牛胃。

我拉住他的大衣,说:"爹,你别走,我不让你走!"

我拍打房门,对母亲说:"娘,让俺爹留下吧……"

母亲在屋子里喊叫:"让他滚,滚得远远的!"

我从破玻璃里伸进手去,拔开插销,将房门推开,说:"爹,你进来吧,我让你留下!"

父亲摇摇头,背着女孩就走。我拉着他的衣服放声大哭,一边哭着,一边往屋子里拽他。我把父亲拽进了屋子,炉子里散发出来的热气顿时将 我们包围了。母亲还在叫骂,但声音低了许多。骂过一阵后,接着就是哭泣。

父亲将女孩放下,我在炉子旁边放了两把凳子,让他们坐下。女孩习惯了母亲的哭声,胆子似乎大了些。她说: "爹,我饿了。"

父亲从他的挎包里摸出一个冷馒头,掰成数瓣,放在炉子上烤着,屋子里很快充满烤馒头的香气。父亲解下搪瓷缸子,小心地问我:"小通,有热水吗?"

我从墙角提过热水瓶,倒出了半缸子浑浊的温吞水。父亲将缸子放到嘴边试了一下,对女孩说: "娇娇,喝点水吧。" 女孩看看我,好像在征求我的同意,我对她友好地点点头。

女孩接过缸子,咕咚咕咚地喝起来,一边喝还一边发出一种小牛饮水般的声音,十分可爱。母亲从里屋里冲出来,从女孩手里夺过缸子,用力扔到院子里,缸子在院子里滚动着,发出当啷啷的声音。母亲抬手扇了女孩一巴掌,骂道:"小狐狸精,这里没有你喝的水!"

女孩头上的绒线帽子被扇掉了,显出了头上那两根让帽子压得歪歪扭扭的小辫子,辫子根上扎着白头绳。女孩哇的一声大哭起来,转身扑到父亲怀里。父亲猛地站了起来,浑身哆嗦,双手攥成了拳头。我很不孝子地希望父亲给母亲一拳,但父亲的拳头慢慢地松开了。父亲揽住女孩,低声说: "杨玉珍,你对我有千仇万恨,可以用刀剁了我,可以用枪崩了我,但你不应该打一个没娘的孩子……"

母亲退后几步,眼睛里又结了冰。她的目光定在女孩头上,好久好久,才抬起头,看着父亲,问:"她怎么了?""父亲低着头,说:"其实也没大病,拉肚子,拉了三天,就那么死了……"

母亲脸上出现了一种善良的表情,但她还是恨恨地说:"报应,这是老天爷报应你们!"

母亲走到里屋,打开柜子,摸出了一包干干巴巴的饼干,撕开油汪汪的包装纸,捏出几片,递给父亲,说:"让她吃吧。"

父亲摇摇头, 拒绝了。

母亲有点尴尬的样子,将饼干放在灶台上,说:"无论什么样的女人落在你手里,都得不到好死!我至今没死,是我的命大!"

父亲说: "我对不起她,也对不起你。"

母亲说: "什么话你也不用对我说,你说了我也不会听,反正你即便把天说破我也不会再跟你过了,好马不吃回头草,你要是有志气,我留也留不住你。"

我说: "娘,让爹留下吧……"

母亲冷笑道: "你不怕他把我们的新房子卖了吃掉?"

父亲苦笑着说: "你说得很对,好马不吃回头草。"

母亲说: "小通,走,跟我去下馆子,吃肉,喝酒;咱娘俩苦熬了五年,今日也该享受一下了!"

我说: "我不去!"

母亲说: "杂种! 你不要后悔!"

母亲转身往外走去,她刚才还穿着的光板子羊皮袄不知何时换下来了,头上的黑狗皮帽子也摘掉了。现在她穿着一件蓝色灯心绒外套,那件会 放电的化纤红毛衣的高领子从外套里露出来。她的腰板挺得笔直,脑袋有些夸张地往上扬着,脚步轻盈,仿佛一匹刚刚钉上了新蹄铁的母马。

母亲走出了大门,我感到心里轻松多了。我拿起炉子上的烤馒头递给女孩,女孩仰脸看看父亲,父亲点点头,女孩就接过馒头,大口小口地啃起来。

父亲从怀里摸出两个烟头,剥开,用一块破报纸卷起来,从炉子里引火点燃。透过从他鼻孔里喷出来的蓝色烟雾,我看着他灰白的头发和花白的胡须,看着他那两只冻疮溃烂、流出了黄水的耳朵,回想起当年与他到打谷场上去估牛时的风光,回想起跟他到野骡子店里吃肉时的情景,心里真是感慨万千。

为了不让眼泪流出来,我背过脸去不再看他。我突然想起了迫击炮,我说:"爹,我们什么都不怕了,从今往后什么人也不敢欺负我们了,我们有了一门大炮!"

我跑到厢房里,掀开那些烂纸壳子,把沉重的炮盘搬起来。

我挺着肚子,步履艰难地走到院子里,将炮盘扔在当门的地方,仔细地摆好。父亲拉着女孩走出来,说: "小通,你弄了块什么?"

我顾不上回答他的问话,一溜小跑进厢房,将同样沉重的三腿支架搬到院子里,放在炮盘旁边。最后一次,我扛出了光溜溜的炮筒子。我将支架支好,将炮管安装在支架和炮盘上。

我的动作迅速而熟练,宛如一个训练有素的炮兵战士。我退到一边,骄傲地对父亲说:"爹,这是日本造的82迫击炮,非常厉害!" 父亲小心翼翼地走到炮前,弯下腰仔细观看。

这件重兵器刚收来时,锈得像几块生铁疙瘩,我用了许多的砖头,把它身上的红锈全部打磨干净,然后我还用收购来的砂纸将它细细地打磨 ,连一个边边角角也不放过,炮筒子里边我也伸进手去打磨了,最后,我用收购来的黄油保养了它许久,现在,它已经恢复了青春,周身焕发着青 紫的钢铁颜色,它大张着口,雄赳赳地蹲踞着,简直就像一头雄狮,随时都会发出怒吼。我说: "爹,你看看炮筒子里边吧。"

父亲将目光射进炮膛,一束明亮的光线照到了他的脸上。

父亲抬起头,眼睛里光芒四射。我看出了他的激动,他搓着手说: "好东西,真是好东西!是从哪里弄来的?"

我将双手插在裤子口袋里,用一只脚搓着地面,伪装出漫不经心的样子,回答: "收来的,一个老头和一个老太太用一匹老骡子驮来的。" "放过没有?"父亲再次将目光投进炮膛,说: "肯定能打响,这是真家伙!"

"我准备等开春之后,去南山村找那个老头和老太太,他们肯定还有炮弹,我要把他们的炮弹全部买来,如果谁敢欺负我,我就炮轰谁的家!"我抬头看看父亲,讨好地说,"我们可以先把老兰家轰了!"

父亲苦笑着摇摇头,没说什么。

女孩吃完了馒头,说:"爹,我还要吃……"

父亲进屋去拿出了那几块烤糊了的馒头。

女孩晃动着身体,说:"我不要,我要吃饼干……"

父亲为难地看着我,我跑进屋子里,将母亲扔在灶台上的那包饼干拿出来,递给女孩,说: "吃吧,吃吧。"

就在女孩伸出手欲接那包饼干时,父亲就像老鹰叼小(又鸟)似的将女孩抱了起来。女孩大声哭叫,父亲哄着她: "娇娇,好孩子,咱们不吃人家的东西。"

我感到自己的心一下子凉透了。

父亲把哭叫不休的女孩转到背上,腾出一只手摸摸我的头,说:"小通,你已经长大了,你比爹有出息,有了这门大炮,爹就更放心了....." 父亲背着女孩往大门外走去。我眼睛里滚动着泪水,跟在他的身后。

我说: "爹,你不能不走吗?"

父亲歪回头看看我,说:"即便有了炮弹,也别乱轰,老兰家也别轰。"

父亲的大衣一角从我的手指间滑脱了,他弓着腰,驮着他的女儿,沿着冻得硬邦邦的大街,往火车站的方向走去。当他们走出十几步时,我大喊了一声: "爹??".父亲没有回头,但父亲背上的女孩回了头,她的脸上还挂着泪水,但一个灿烂的笑容分明在她的泪脸上绽开了,好像春兰,好像秋菊。她举起一只小手对着我摇了摇,我那颗十岁少年的心一阵剧痛,然后我就蹲在了地上。大约过了抽袋烟的工夫,父亲和女孩的背影消逝在大街的拐弯处;大约又过了抽两袋烟的工夫,从与父亲背着的方向,母亲提着一个白里透红的大猪头,急匆匆地走了过来。她站在我面前,惊慌地问: "你爹呢?"

我满怀怨恨地看着那只猪头,抬手指了指通往火车站去的大道。

雄(又鸟)报晓的声音,从很远的地方传来,微弱,但清晰。我知道外边是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刻,但是天就要亮了。大和尚还是那样一动不动,房子里有一只蚊虫,疲倦地哼哼着。蜡烛烧偏,蜡油流到烛台上,凝结成一朵白色的菊花。女人点燃一支烟. 因为烟雾刺眼而眯缝着眼睛。她精神抖擞地站起来,双肩一耸。大褂宛如一张豆腐皮,从她的身上滑脱,狼狈地堆在她的脚下。她移动了双脚,将大褂踩住。然后她坐回到椅子上,分开双腿,双手先是摩弄、然后挤压着(禁止),白色的乳汁一股股地射出来。我满怀着激动,像中了魔法一样。我坐着,看到我的身体如同一副蝉蜕,保持着我的形状,留在凳子上,而另一个赤身luoti(被禁止)的我,却迎着那些喷射的乳汁走去。乳汁喷到了他的额头上,喷到了他的眼睛里,挂在他的眼睑上,宛如珍珠般的眼泪。乳汁喷射到他的嘴巴里,我的口腔里充满了腥甜的味道。他跪在了女人的面前,将支棱着满头乱发的脑袋伏在她的肚子上。良久,他仰起脸,梦呓般地问她: 你是野骡子姑姑吗? 她摇摇头,然后又点点头,长叹一声,说: 你这个傻孩子。

然后,她退后一步,坐在椅子上,手托着右边的(禁止),将奶头塞进了他的嘴巴......

第十二炮 [本章字数: 10762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25 09:50:11.0]

头上一声巨响,一堆破瓦烂草夹杂着泥土从天降落,砸碎了一个碗,使一根竹筷斜飞起来,仿佛一支竹箭,插在生满霉斑的墙壁上。那个用 饱满的(禁止)饲育过我的女人,那个温暖的如同刚刚从灶火中掏出来的热红薯一样的女人,猛地推开了我。

当她把(禁止)从我的嘴巴里拔走时,我的心一阵剧痛,头晕目眩,不由自主地趴在了地上。我大声喊叫着,喉咙却像被两只巨手扼住了似的难以出声。她目光迷茫,若有所失地四处张望着,然后抬手擦擦湿漉漉的(禁止),恨恨地盯了我一眼。我跳起来,扑上去,抱住她,歪着嘴巴去亲吻着她的脖子。她抓住我的肚皮,用力拧着,猛力推开我,啐了我一脸唾沫,然后,扭动着腰肢,走出了小屋。我失魂落魄地跟随着她走出小屋,看到她在那个马通神的屁股后边停住脚步。她骗腿儿跃上马背,那匹人头马载着她飞出了庙堂,庙外传来响亮的马蹄声。我听到了乌儿们欢呼黎明的噪叫,还有从更远的地方传来的母牛呼叫小牛的声音。我知道,这个时刻正是母牛给小牛喂奶的时刻。我仿佛看到了小牛用脑门儿碰撞着母牛(禁止)的焦灼模样和母牛弓着腰既幸福又痛苦的模样,但是属于我的(禁止)已经消逝了。我一屁股坐在冰冷潮湿的地面上,无耻地哭了。哭了一会

儿,我抬起头,看到房顶上出现了一个箩筐大的窟窿,潮水般的晨光,从窟窿里倾泻下来。我吧嗒着嘴,仿佛从梦中醒来。如果说我做的是梦,那么我满口的乳汁是从哪里来?这股神秘的液体注入我的体内,使我重新回到了童年时代,连长大了的身体也缩小了许多。如果说我不是做梦,那个既像野骡子姑姑又不是野骡子姑姑的女人是从哪里来的、此刻又到哪里去了? ……我呆呆地坐着,看着被我遗忘了许久的大和尚像一条惊蛰后的大蟒蛇,慢吞吞地醒来。在洋溢满屋的金黄晨光里,他将身体折叠起来,开始练功。大和尚此时穿着家常衣裳,对,就是那件被那个用(禁止)喂我的好女人穿过的土布大褂。大和尚有自己的独门功夫,他折叠起自己的身体,. 用嘴巴含着自己的(又鸟)(又鸟),在那张宽阔的木床上,像一个上足了发条的玩具一样翻滚着。大和尚的光头上冒出腾腾的热气,热气中有七色光。我起初没把大和尚的功夫放在眼里,以为那不过是雕虫小技,但当我模仿他的动作时,才知道,在床上打滚容易,把身体折叠起来也还容易,但要想自己咬着自己的(又鸟)(又鸟),是何等的艰难。

大和尚练功完毕,站在床上,仿佛刚刚在松软的沙地上打过滚的马一样抖动着自己的身体。刚打过滚的马抖动身体会把身上的尘土抖飞,刚练 过功的大和尚抖动身体则把身上的汗珠抖得像雨点一样四处飞溅。几颗汗珠甩到了我的脸上,其中一颗飞进了我的嘴巴。我惊讶地尝到,大和尚的 汗珠,竟然也有一股桂花香气。于是,桂花的香气就在屋子里弥漫开来。大和尚身材高大,左胸上和小腹上有一个酒盅大小、旋涡形状的疤痕。我 虽然没有见过枪疤,但我敢肯定这是一个枪疤。在这样要害的位置中了两枪,十有八九要见阎王,但是他没见阎王,而且还这样健康地活着,可见 他是福大命大造化大。他站在床上、光头几乎触到房笆。我想、如果努力伸展、他的脑袋、就会从那个因为塌陷而出现的窟窿里伸出去。而如果他 的分布着戒疤的脑袋从小庙后边的瓦顶上伸出去,那将是一种多么令人惊骇的景象啊。那样会给在低空中盘旋的鹰隼造成什么样子的惊愕和诧异呢 ? 大和尚舒展着身体,将他的身体的正面全部展现给我。我发现他的身体还很年轻,与他茶老的脑袋相比形成了巨大的反差。如果不是有一个凸出 得并不过分的肚子,说他的身体只有三十岁也不为过,但如果他穿上那件破烂的袈裟,端坐在五通神塑像前,那副神态和做派,说他已经九十九岁 了,也没有人敢怀疑。大和尚甩干了身上的汗水,舒展好了身体,就把那件袈裟披在身上,下了床。刚才我看到的一切似乎都被这件看起来随时都 会瓦解的袈裟遮盖了。刚才的一切似乎都是我心中的幻影,我擦擦眼睛,甚至像某些乡野传说中遭遇了匪夷所思事件的主人公一样,咬咬自己的手 指,以证实感觉的真伪。我感到手指很痛,说明我的(禁止)是真实的,说明我适才看到的一切都是确切发生过的。大和尚??此时已经是颤颤巍巍的 大和尚??好像是刚刚发现似的,将匍匐在他的脚前的我拉了起来,用一种听起来满怀慈悲的腔调问我:小施主,你有什么事情要老衲帮忙吗?大和 尚,我百感交集地说:大和尚,我昨天的话,还没有说完。大和尚叹了一口气,仿佛回忆起来昨天的事情。他悲悯地问我:那你还要说吗?我说 : 大和尚,话不说完,憋在心中,会成为恶疮毒疖。大和尚不置可否地摇摇头,说:小施主跟我来。在大和尚的引领下,我们回到了小庙前厅,五 通神之一的马神塑像前面。在这个光明正大的地方,大和尚端坐在那个比昨天还要破旧、因为昨天淋了雨周边生出来许多灰白色的小蘑菇的蒲团上 ,那些看起来很像昨天在他的耳朵上趴伏过的苍蝇,顷刻之间便遮盖了他的耳朵,还有两只,在空中盘旋片刻,降落在他的那两根超长的眉毛上。 那两根眉毛弯曲着,抖动着,仿佛两根有乌儿站在上边鸣叫的枝条。我跪在大和尚一侧,屁股坐在自己的脚后跟上,继续我的诉说。

但是,诉说的目的,还是不是为了出家为僧,已经有些模糊,我感到我与大和尚之间的关系,在一夜之间,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大和尚年轻健康、洋溢着情欲的身体,经常地浮现在我的眼前,这件陈旧的袈裟,时时地透明起来,把我的心绪搞乱。

但我还是要说,就像我的父亲曾经教导过我的那样:事情有了开头,就应该给它一个结尾。我说:母亲愣了片刻后,抓住我的胳膊,大踏步地向前走,朝着火车站的方向。母亲的左手抓住我的右胳膊,右手提着那只白里透红的猪头,沿着通往火车站的大道,急匆匆地走,越走越快,最后

就成了奔跑。

在她伸手抓住我的那一瞬间,我不顺从地扭动着,试图将胳膊挣脱出来,但她坚硬有力的手紧紧地箍住了我的手腕子,使我无法挣脱。我的心 中充满了对她的不满。在父亲归来的这个早晨,杨玉珍,你的态度实在是太恶劣了。我父亲是顶天立地的男子汉,尽管眼下时运不济,但他能在你 的面前低下了骄傲的头,虽说不上是石破天惊,起码也是催人泪下。杨玉珍,你还有什么不满足的?你为什么还要用那样恶毒的语言来刺激他?我 父亲给了你一个台阶,你还不就着坡下驴,反倒没完没了地哭天嚎地没完没了地口出污言秽语对我父亲犯那个小错误不依不饶扯着小辫子一个劲地 穷抖搂, 男子汉大丈夫, 谁受得了这个! 这还罢了, 你最不该对着我妹妹施威风。你一巴掌扇掉了我妹妹头上的绒线帽子, 露出了我妹妹头上的白 头绳, 使我的妹妹号啕大哭, 让我这个同父异母的哥哥也心中难过, 杨玉珍, 你就想想我爹心中是个什么滋味吧! 杨玉珍, 你当局者迷, 我旁观者 清,我知道你的事就坏在这一巴掌上。你一巴掌打断了夫妻情,一巴掌打凉了我爹的心。你不但把我爹的心打凉了,而且把我的心也打凉了。有这 样一个狠心的娘,我,罗小诵,从今往后,也要小心提防着点儿。尽管我希望爹能留下与我一起过日子,但我又觉得爹该走,我要是我爹我也要走 ,但凡有点志气的人都要走,我觉得我也该跟着我爹走,杨玉珍,你就一个人守着你的五间大瓦房过你的好日子吧!我恨恨地胡思乱想着,踉踉跄 **跄地跟随着我的母亲杨玉珍往前跑。因为我的不顺从,因为她手里提着一个猪头,我们奔跑的速度并不快。路上的行人歪头打量着我们,投过来好** 奇的、或是困惑的目光。在那个不平凡的早晨,在从村庄通往火车站的大道上,我和拖拉着我奔跑的母亲在路人的眼里应该是古怪而有趣的一场小 戏的一个片断。不但路上的行人注意到了我们,连路边的狗也注意到了我们。它们对着我们狂吠,有一条还追着我们咬。. 母亲在遭受了沉重的精 神打击之后,竟然没有像某些电影演员表演的那样把猪头掉在地上,而是牢牢地提在手里,就像仓皇逃窜的士兵决不丢下手中的武器。母亲左手拖 拉着她的儿子我,右手拎着为了与我爹重修旧好而破天荒买来的猪头,艰难地往前奔跑。我看到她的干瘦的脸上布满亮晶晶的水珠,不知是汗还是 泪。她气喘吁吁,嘴唇不停地嚅动着,嘴里发散出一些断断续续的骂声。大和尚,她还在骂,你说该不该把她送进拔舌地狱?一个骑着摩托车的男 人超过了我们。他车后的横棍上挂满了白色的大鹅,杂乱的鹅颈像弯曲的蛇一样晃动着。从那些倒悬的鹅嘴里,淅淅沥沥地流出浑浊的水,宛如公 牛在行进中撒尿。干硬灰白的土路上,留下断断续续的湿线条。鹅们发出痛苦的呜叫,黑色的小眼睛里流露出绝望的光芒。我知道它们的肚子里被 注满了污水,从我们屠宰村出去的东西,不管是死的还是活的,都注满了污水。牛注水,羊注水,猪注水,有时候,连(又鸟)蛋也注水。我们村里 有一个著名的谜语:在屠宰村里什么东西不能注水?谜面造出来两年,没人能猜到谜底,但是我一猜就猜到了。大和尚,你能猜到吗?哈哈,你也 猜不到,但是我一猜就猜到了。我对那个制造谜面的人说:是水,在我们屠宰村,只有水里不能注水。

骑摩托车的男人回头看我们。他妈的,我们有什么好看的?我既恨母亲,更恨看我们的人。母亲早就说过,笑话孤儿寡母要遭天谴。果然,就在那人回头看我们的一瞬间,他的摩托车撞在了路边的杨树上。那人的身体往后仰过来,双脚的后跟在吊鹅的横杆上搭了一会儿,几十根柔软的鹅颈凌乱地缠绕在他的腿上,然后他就翻滚到路边的水沟里。那人穿着一件像铠甲一样闪闪发亮的猪皮上衣,头上戴着一顶在那个年头很流行的粗毛线织成的套头帽子,鼻梁上架着肥大的墨镜。这副打扮,与电影里那些黑社会的杀手没有什么区别。在一段时间内,风传路上有劫道的,为了壮胆,我的母亲,也弄来这样一套行头把自己装扮起来,她还学会了抽烟,当然她绝对舍不得抽好烟。

大和尚,你如果能看到我母亲穿着黑色猪皮外套、头戴绒线套头帽子、眼罩墨镜、嘴叼烟卷,端坐在手扶拖拉机上那副派头,你真的想象不出她是一个女人。在他骑着摩托车一闪而过时,我没有看清他的面孔;在他回头看我们时,我还是没有看清他的面孔;只有当他仰面朝天跌翻在结了

一层薄冰的路沟里、惯性使他的帽子和墨镜飞了出去,我才看清了他的面孔。他是我们镇政府大院里的炊事班长兼食品采购员,是我们村子里的常客。多年来,镇上的党政干部和来往客人吃的食物,凡是涉及脂肪和蛋白质的,都是他从我们村子里采购的。这是一个政治上十分可靠的人,如果 干这个工作的人政治上不可靠,那我们镇上的领导人的生命安全就没有了保障。这个人是我父亲的酒友,姓韩,韩师傅,父亲让我叫他韩大叔。

父亲去镇上和韩大叔喝酒吃肉时,总是带上我,有一次他没有带我,我跑了十几里路,在那家"闻香来"饭馆找到了他们。他们两个似乎在商量什么事情,神色都很严肃。在他们之问的桌子上,放着一个热气腾腾的狗肉锅子,散发着扑鼻的香气。我一看到他们就哭了。不,应该说我一闻到狗肉的香气就哭了。我感到父亲很不够意思,我对他是那样的忠心耿耿,坚决地和他站在一条战线上与母亲作对,还保守着他和野骡子姑姑相好的秘密,但他竟然一个人跑来吃狗肉而不带着我,让我如何不委屈。父亲看到了我,表现得很冷淡,说:你这孩子,怎么又来了?我说你来吃肉为什么不带上我?难道我不是你的亲生儿子吗?父亲有些不好意思地对韩大叔说:老韩,你看看我这个儿子,馋到了什么程度啊?我说:你自己跑来吃肉,把我扔在家里和杨玉珍吃萝卜咸菜,你还说我馋,你算个什么爹!数落着爹的不是,我感到心中委屈更大了,狗肉的香气更多地扑进了我的鼻子,眼泪更多地涌出了眼眶,我是真正地泪流满面了。韩大叔笑着说:这个孩子,真有意思。老罗,你儿子很棒,口才很好嘛。然后他就招呼我,说:来,小伙子,坐下,放开肚皮吃,我早就听说你是个爱吃肉的孩子,爱吃肉的孩子都是聪明的孩子。以后你想吃肉了就来找我,我保准让你吃个够。老板娘,给这个小伙子加套碗筷……

那天的狗肉,味道真是好极了。我放开了肚皮大吃,油头粉面的老板娘不断地往锅子加肉加汤。我聚精会神地吃,顾不上回答韩大叔的问话。 我听到我爹对老板娘说:我这个儿子,一次能吃半条狗。我听到韩大叔说:老罗,你是怎么搞的,把儿子熬成这个样子?你一定要让他吃肉,男人 不吃肉是绝对不行的,中国人体育为什么不行?归根结底是吃肉太少。你干脆把小通送给我做儿子算了,我让他一天三顿吃肉。

我咽下去一块狗肉,抽了个空儿抬起头,心怀着无比的感动,用泪汪汪的眼睛,深情地看了韩大叔一眼。小通,给我做儿子怎么样?韩大叔拍拍我的脑袋说:给我做儿子保证你有肉吃。我坚定地点了点头……

倒霉的韩大叔躺在沟里,眼巴巴地看着我们从他的摩托车旁边跑过去。他的摩托车歪在杨树前,引擎还在轰鸣,被树干顶龙了的车轮还在艰难地运转着,车圈摩擦车瓦,发出嚓啦嚓啦的响声。我们听到他在后边喊叫: "杨玉珍,你们到镇上去吗?捎个信让他们来救我……"

我估计母亲根本没听清韩大叔喊叫了些什么。她的心中,大概只有懊恼和愤怒,也许还有后悔或者是希望。我不是她,只能猜测她的心思。也 许,她自己也不知道心中想什么。我感念着韩大叔请我吃狗肉的好处,很想去把他从水沟里拉上来,但我无法把胳膊从母亲的手里挣脱出来。

一个骑着自行车的人从我们身边猛地超过去,好像怕我们一样。我一眼就认出了他就是欠着我们家两千元钱的沈刚。其实早就不止两千元了。他借了我们的钱已经两年多,月息二分,利滚利,驴打滚,滚到现在,已经是??我听母亲说已经是三千多元了。我曾经多次跟随着母亲去他家要钱,刚开始他还认账,还说马上就筹款还钱,但后来他就要起了死狗。他瞪着眼睛对我母亲说:杨玉珍,我是死猪不怕开水烫了。要钱没有,要命舍不得,我的生意做赔了,你看看有什么值钱的东西就拿走吧,要不你就把我送到公安局里去,我正好找个地方吃饭。

我们看看他的家,除了一口沾满了猪毛的锅,除了一辆破自行车,一点值钱的东西也没有。她的老婆趴在炕上哼哼着,好像得了很重的病。前年春节前夕,他向我们借钱,说要从南方进一批价格非常便宜的广味香肠,春节期间可以获大利。母亲被花言巧语蒙蔽,把钱借给了他。我看到母亲从贴身的口袋里把那些油腻腻的钱摸出来,用手指蘸着唾沫,一张张数着,数了一遍又一遍。把钱交到沈刚手里前,母亲郑重地说:沈刚,你应

该知道我们孤儿寡母挣这几个钱是多么样的不容易。沈刚说:大嫂,你如果不信任我,就不要借给我,追着赶着要把钱借给我的人有好多呢,我是看你们娘两个很可怜,才给你们这个发财的机会……后来,他真的弄来了一卡车香肠,一箱一箱地卸下来,堆放在院子里,摞得比院墙还高。村子里的人都说:沈刚,这下要发大财了!他叼着一根香肠,像叼着一根雪茄,得意洋洋地对看热闹的人说:那是,财运来了,挡都挡不住的。

只有从这里路过的老兰,给他泼了一瓢冷水:兄弟,别太得意了,提早去联系一下冷库,否则,暖流一来,你就趴着哭吧。

当时的天气还是十分的寒冷,狗走在路上,都夹着尾巴。沈刚费劲地咬了一口冻得像冰棍一样的香肠,满不在乎地说:老兰,你这个(被禁止)村长,怎么不盼着村民发财呢?老子发了财,会给你进贡的。老兰说:沈刚,不要把我的好心当成驴肝肺。先别忙着得意,有你小子哭着求我的时候。镇冷库的主任,可是我的拜把子兄弟。沈刚说:谢谢,多谢,老子的香肠,即便是烂成狗屎,也不会去求你。老兰笑眯眯地说:好,有志气!我们兰家,就是佩服有志气的人,当年我们发达时,每到春节,就在大门外摆上两个大瓮,一个瓮里放着白面,一个瓮里放着黄米,凡是家里贫寒过不上年的人,都可以来盛米挖面。惟独一个叫花子,就是罗通的爷爷,一个穷叫花子,站在我家大门口,提着我爷爷的名字骂:兰荣啊兰荣,老子宁愿饿死,也不会动你家一粒米!我爷爷召集我的叔叔大伯们在一起,说:你们都听到了吗?外边这个骂大街的人有种!别的人可以随便得罪,但这个人不能得罪,你们见了他,要低下你们的头,弯下你们的腰!沈刚打断老兰的话,说:行了,老兰,别卖弄你祖上那点光荣了。老兰说:对不起,无能的子孙,总是忘不了祖上的光荣??祝你发财。

后来的事实不幸被老兰言中,春节期间竟一反常态地刮起了暖洋洋的东南风,柳树条子都发了绿。镇上的冷库爆满,根本就没有沈刚的位置。他将一箱箱的香肠搬到大街上,拿着一个电喇叭,哭咧咧地喊叫着:父老乡亲,兄弟爷们,帮帮忙吧,扛箱香肠回去吃吧,想给钱就给我几个,不想给就算我孝敬你们了。但谁也不去扛那些已经变成了愁肠和臭肠的香肠。只有野狗不嫌臭,咬开箱子,叼着一串串的肠子,满村乱跑,把村子的每个角落都变成了它们的聚餐场所,弄得我们这个本来就臭烘烘的屠宰村又添加了一股子奇怪的臭气。那个年,野狗过的,很是欢喜。从香肠发臭那天起,母亲就拉着我去讨债,但至今也没有要回来……

可能是父亲再次出走这件事比跟沈刚要钱还要重要,所以母亲仅仅是恨恨地瞪了他一眼,一句话也没有说。我看到沈刚的自行车后货架上,驮着一个长方形的白铁箱子。箱子油腻腻的,散发着令我馋涎欲滴的气味。我一下子就嗅出了箱子里的内容:红烧猪头肉,还有煮熟的下货。我的脑海里浮现出火红的猪头肉和火红的猪蹄爪的艳丽色彩,还有煮熟的猪大肠和猪小肠的曲折形象,不由地咽了一口唾液。尽管在这个早晨我家发生了这样的大事,但不仅没有打消、甚至还强化了我对肉的渴望。天大地大,不如老兰的嘴巴大;爹亲娘亲,不如肉亲!肉啊肉,世界上最美好的东西,世界上最让我魂绕梦牵的东西,本来我今天可以放开肚皮吃你一次,但父亲的二次出走,把这件美事粉碎了,起码是延缓了,但愿仅仅是延缓了

猪头,就在母亲的右手里拎着;我有可能吃它,如果父亲能够回来。如果父亲铁了心不回来,母亲是一怒之下把它煮了给我吃呢还是一怒之下把它卖了让我空欢喜一场呢?大和尚,我的确是个没有出息的孩子,刚才还在为了父亲的再次出走而想三想四,但一嗅到肉的气味就满脑子是肉了。我知道,像我这样的人是注定了不会有出息的,如果我生在革命年代,而又不幸地在敌人的阵营里当了官,只要革命的人们请我吃一盆肉,我就会毫不犹豫地率领部队投降。反过来,敌人那边只要给我两碗肉吃,我又可能带着队伍投降回去。这是我当时的卑俗想法,后来,我家的生活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当我可以放开肚皮吃肉时,我才知道,世界上还有许多比肉更宝贵的东西。

又有一个骑自行车的人超过我们后,回头喊叫:"嗨,老杨,跑什么呢?是去卖猪头吗?"

这个人我也认识。他也是一个做烧肉的。他的车子上也驮着一个散发着肉香的铁皮箱子。他是村长老兰的妻弟,乳名叫苏州,学名叫什么我忘记了。也许是因为他的乳名太响亮我故意地忘记了他的学名。苏州,苏州,起这样的名字,不知道他的爹娘是怎样想的。他是我们村子里很少几个不以屠杀动物为职业的人,有人说他信奉佛教,不杀生,但他把畜生的下货红烧了卖给别人吃。他的嘴唇和腮帮子整天油光光的,从头顶荤到脚后跟,看样子也不像一个佛教徒。我知道,他在制作肉食时也往里添加色素和甲醛,所以他制作出来的肉食也像沈刚制作出的肉食一样呈现着鲜艳的色彩散发着怪异的香气。据说这些东西对健康有害,但我宁愿吃这些有害的东西,我也不愿意吃无害的萝卜白菜。这人在我的心目中还是一个好人。他是老兰的妻弟,姐夫小舅子,本应该沆瀣一气狼狈为奸,但他竟然与老兰不睦。老兰是我们村子里的土皇上,人们都着脸巴结还巴结不上呢,所以大家认为他是个怪物。他经常说的一句话就是"善恶到头总有报",见到大人对大人说,见到小孩对小孩说,没人的时候就自言自语。他一边往前骑着车,一边歪回头喊叫着:"老杨,如果是卖猪头,就不要往集上跑了,送到我家去就行了,集上什么价我给你什么价。'善恶到头总有报'啊!"

母亲不理他,拖拉着我继续奔跑。我们看到,因为顶风的关系,苏州蹬车前进时身体的动作幅度很大,每一脚踩下去,似乎都有千百斤重。风吹拂着路边杨树上的枯枝,发出索索的声响。可能是因为刮风的关系,天空晦暗,太阳升起来足有两树高了,还是红红的、薄薄的,几乎射不出光线。被风吹拂得发白的路面上,时时可见干燥成饼状的牛屎。我们村子的农业已经彻底完蛋,大片的土地荒芜,村子里没有人家养牛,那么这些牛屎,就是那些鬼鬼祟祟的西县牛贩子们赶牛进村时留下的遗迹。通过这些牛屎,我回忆起来当年跟随着父亲去给人家估牛时的光荣岁月,回忆起那些肉食的迷人的味道。我咽了一口唾沫,看看母亲汗水淋漓的脸。她脸上流下来的汗水??也许还混杂着泪水,把她刚刚换上的化纤高领毛线衣的领子都弄湿了。杨玉珍,你这个既让我痛恨又让我同情的女人啊!然后我又不可遏止地想到了野骡子姑姑的那张红彤彤的鸭蛋脸。那脸上有两道连成一片的黑眉毛,眉毛下有两只眼白很少的眼睛,眼睛下是尖俏的长鼻子,鼻子下是长长的嘴。她的脸上的神情总是让我联想到某种动物,是什么动物却弄不清楚,直到后来有人到我们村子里来推销狐狸良种,看到那些被狐狸贩子像关家兔一样关在铁笼子里的家伙脸上隐秘的神情,才猛然地解决了这个问题。

每逢我跟随着父亲去野骡子姑姑那里时,她总是微笑着,把一块热乎乎的牛肉或是猪肉塞到我的手里,亲切地说:吃吧.放开肚皮吃,吃完了还有!我感到她的微笑后边似乎隐藏着一种小奸小坏,仿佛是要怂恿我做点坏事,然后她好看看热闹。

但是我喜欢。别说她从来没让我干过什么坏事,就算是她让我去干坏事,我也会毫不犹豫。后来我亲眼见到了父亲跟她搂在一起,不瞒您说,大和尚,我的心中感到既幸福又感动,眼睛里噙着泪花。那时候,我还不能很好地理解男女之间的事情。

我十分纳闷父亲的嘴巴为什么要与野骡子姑姑的嘴巴那样亲密地粘合在一起,并且发出了嵫嵫咂咂的声音,仿佛各自要从对方的嘴巴里吸出、并且也真的吸出了什么鲜美的液体。现在我当然知道了那叫做亲嘴,用文明的话说就是"接吻"。当时我不知道亲嘴的滋味,但是从父亲和野骡子姑姑的表情和动作上,。

我猜到了那是一种激动人心的事情,但也很可能是痛苦的事情,因为我看到在他们没了命般地亲嘴时,野骡子姑姑的眼睛里饱含着泪水。 母亲的体力显然快要耗尽了,从苏州超越我们之后,她的脚步就慢了下来。她的脚步慢了下来,我的脚步自然也就跟随着慢了下来。她的脚步 慢了下来,并不是她心中出现了什么障碍,不,她的心中没有任何障碍,她想赶到车站把父亲抓回来的心思一点也没有改变,我敢担保,因为她是我的母亲,我了解她,我一看她的脸、甚至一听到她呼吸就知道她在想什么。

导致她的奔跑速度减缓的主要原因就是她的力气快要耗光了。

她天不亮就起来,生火做饭,装车上货,装车上货时还要借着天气寒冷滴水成冰掺水使假,然后就是与父亲的戏剧般的惊心动魄的久别重逢,然后她又去买来一个大猪头,甚至我还怀疑她去村子里刚刚开发出来的温泉澡堂里洗了一个硫磺澡,因为我在门口见到她时从她的身上嗅到了一股香喷喷的硫磺气味。

当时她的面色红润,精神焕发,头发湿亮,这些都是她刚刚洗过温泉的证明。她真是满怀着幸福和希望归来,父亲的再次出走,对她来说无异是头上惊雷,又好似将一瓢冰水浇下来,使她从头顶凉到了脚后跟。这样的突然打击如果落到别的女人头上,她们如果不是当场瘫倒也要放声大哭,但是我母亲仅仅是目瞪口呆了片刻工夫,马上就清醒过来。她知道,对于她来说,最重要的不是瘫倒在地装死,更不是坐在地上哭天抹泪儿,最重要的事情是用最快的速度赶到车站,在火车开动之前,把那个虽然流离失所但还有几分骨气的男人拦住。在父亲出走后的一段时间里,母亲不知道从哪里学来了一句话: "莫斯科不相信眼泪!"从此她就把这句话挂在嘴边,当成了她的口头禅。母亲的"莫斯科不相信眼泪"与苏州同志的"善恶到头总有报"

像一副对联一样在村子里广为流传。母亲之所以对这句话念念不忘,说明她感悟很深,到了危急关头,哭是没有用的,"莫斯科不相信眼泪",屠宰村也不相信眼泪,要扭转危机,只有干,只有行动。

我们气喘吁吁地站在了车站候车室的大门前。这是个末等的支线小站,只有几列客货混装的慢车在这里停靠。候车室的大门外有一块被风刮得光溜溜的空场,空场上竖立着一堵宣传墙,墙上有标语的残迹,还有暗藏的敌人用白粉笔写上的反动标语,其内容多半是辱骂当地的党政机关领导人的。宣传墙前蹲着一个卖炒花生的小贩,女的,围着一条紫红的围巾,戴着一个灰白的大口罩,只露出两只眼,鬼鬼祟祟的。在她的身边,站着一个男人,双臂抱在胸前,嘴里叼着烟卷,一脸无聊表情,面前守着一辆自行车,车架上放着一个铁盆,盆里散发出肉味,肉上蒙着纱布。他不是沈刚,也不是苏州,苏州和沈刚到哪里去了?他们那些色彩艳丽、气味芬芳的肉食要被什么人吃到肚子里去呢?我怎么知道!我一嗅就知道这个人盆子里的肉是牛肉和牛杂碎,而且也添加了大量的色素和甲醛,使肉的颜色看起来格外的新,使肉的气味闻起来格外的香。我的眼光往牛肉斜着,简直像鱼钩,要把一块牛肉或是一根牛肠子从盆子里钓出来,但我的身体却在母亲的拖拉下,极不情愿地来到了候车室的门前。

还是那种十几年前流行的弹簧大门,要用吃奶的力气才能拉开,拉开的过程中它会发出嘎嘎吱吱的巨响,而当你松手时,它会迅速地反弹回去然后再借着惯性反弹回来,如果此时你还没离开它的活动范围,你的屁股就会受到它的重重的一击,轻则拍你一个踉跄,重则拍你一个狗抢屎。我拉开大门,将母亲放进去。然后我也疾速地闪身进去,在门扇反弹之前,跳到了候车室的中央,使这扇奸邪的大门拍人屁股的阴谋彻底破产。

我一眼就看到了父亲和他与野骡子姑姑造出来的那个美丽女孩??我的妹妹。老天保佑,他们还没有跑掉。

不知道是谁,从门外扔进来一件被血浸透、散发着腥气的军装,落在我和大和尚之间。我惊讶地看着这不祥的东西,心中布满迷雾。我看到军装上有一个铜钱大的洞眼,在血腥的气息深处,还有微弱的仿佛久远往事的硝烟和脂粉的气味,丝丝缕缕地被我感知。我看到在军装的口袋里,似乎露出来一角雪白,也许是一条丝绸的围巾?好奇使我伸出手指,但是,一堆泥土和腐烂的苇箔,被几片腐朽的碎瓦追随着,从天而降,将这件血

衣掩埋,在我和大和尚面前,顷刻之间便造出来一座小小的坟墓。我抬头仰望庙顶,在那一片黑黢黢中,开了一个明亮的天窗。我很怕这座差不多被人遗忘的小庙倒塌,有点坐不安席的意思,但大和尚纹丝不动,呼吸调理得若有若无。门外的雾已经消散,灿烂的阳光照耀大地,院子里的潮气在阳光下蒸发。那棵银杏树的叶片油汪汪的,焕发着勃勃生机。一个上穿着橘黄色麂皮夹克、下穿橄榄绿毛料军裤、足蹬赭红色高勒牛皮靴子、留着潇洒的分头、戴着一副镜片圆圆的小墨镜、嘴巴里叼着一根粗大雪茄的高个子男人,出现在院子里。

第十三炮 [本章字数: 7707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25 09:50:13.0]

\_\_\_\_\_

男人腰板笔挺,肤色黑里透红,让我油然地想起,在电影里看到过的那些狂妄而果敢的美国军官的形象。但他不是美国军官,他是个彻头彻尾的中国人。而且他一张口说话我就听出来他是我们这地方的人。他讲着和我一样的方言土语,但是他的衣着打扮和举手投足,都显示出他来历神秘,出身不凡。一句话,这绝对是个见过大场面的人。与他相比,我们村子里的大人物老兰,就是一个十足的土鳖了。(刚想到此处,就仿佛听到老兰说:我知道城里那些小市民瞧不起我们,他们认为我们是土鳖。呸,到底谁是土鳖?我的三叔,是国军的飞行员,与飞虎队长陈纳德是烟酒不分家的兄弟。当大多数中国人还不知道地球上有个美国时,我三叔就跟美国大妞谈过恋爱,竟敢说我是土鳖!)他走近庙门,微微一笑,脸上出现了孩子般的顽皮神情。他这种神情让我感到与他似曾相识,很是亲切。然后他就拉开了裤子的拉链,对着庙门,哗啦啦地撒尿。溅起的尿水,零星地落在我赤裸的足上。他那根(被禁止)子,与大和尚身后的马通神好有一比。我感到他是在侮辱我们,但看看大和尚,竟然还是纹丝不动,甚至脸上还出现了几乎难以觉察的微笑。

大和尚的面孔正对着那人的(又鸟)(又鸟),而我是斜对着。正对着的不恼,斜对着的还恼什么呢?那人的膀胱功能强大,撒出来的尿足足能淹死一棵小树。许多的尿液,漾着啤酒般的泡沫,环绕着大和尚的破蒲团流淌。撒完了尿,他蔑视地抖抖,看我们不理睬他,就背转身去,伸展开胳膊,扩张胸膛,嘴巴里发出低沉的吼叫。我看到,他右边的耳朵,被阳光照透,像芍药的花瓣一样粉红。一群上个世纪三十年代交际场上那种女人,身穿着剪裁合体的旗袍,显示出窈窕的身段,烫着大鬈小鬈的头发,散发着珠光宝气,举手投足,一颦一笑,都透出一种今人难以模仿的风度。我嗅着从她们身上散发出来的陈腐而高贵的气味,心中洋溢着十分的感动。仿佛这些人,都与我有转弯抹角的亲戚关系。这些女人如一群羽毛绚烂的乌儿,莺歌燕语,唧唧喳喳,一拥而上,把穿麂皮夹克、耳朵透明的男人包围了。她们有的扯着他的衣袖,有的抓着他的腰带,有的暗中拧着他的大腿,有的往他的口袋里塞纸条,有的往他的嘴里喂糖果。有一个看起来很泼、年龄不好猜测、嘴唇上涂抹着银灰色唇膏、穿一件洁白的丝绸旗袍、当胸绣着一枝红梅花、乍一看好像刚被一梭子子弹打中、还没来得及死去、胸脯高得如鸽子、看上去十分性感的女人,上前去,一耸身,高高的鞋跟离开了布满淤泥的地面,手却揪住了男子的那扇大耳朵,用略带沙哑的甜蜜嗓音骂着:小兰子,你这个忘恩负义的狗东西!那个叫小兰的男人,夸张地叫唤着:哎哟我的干妈,我对谁都敢忘恩负义,也不敢对您忘恩负义啊!还敢犟嘴,女人的手上又加了点劲儿,男人歪着脖子告饶不迭:干妈,亲妈,你轻点,小兰再也不敢了,小兰请干妈去消夜赔罪好不好?女人放开手,恨恨地说:你的一行一动,我都了如指掌,你如果敢跟我调皮,我就让人劁了你个狗杂种。男人夸张地用手捂住裆间,大声叫嚷着:干妈侥命,小兰还靠着这个宝贝传宗接代呢。传你娘的大腿。那个女人骂着,说,看在众家姐妹的面子上,给你个立功赎罪的机会,你想请我们去哪里消夜?去 "天上人间"?麂皮男子问讯着。不去,不去,那里新来了一个守门的鬼子,身上散着臭气,我一闻到他的气味就想吐。一个大眼睛尖下颏的女子尖声说。

她穿着一件紫色碎花布旗袍,头上束着一条紫色均缎带,化了若有若无的妆,看起来温文尔雅,犹如一朵矢车菊。那就听玉小姐的,一个丰腴的身体把黄色的绸旗袍几乎要涨开的女人用明显的讽刺口吻说,玉小姐跟着小兰吃遍了全城大小饭馆,哪里好吃,她自然是最清楚的。玉小姐撇了一下嘴巴,但脸上还是挂着微笑,说:皇家庄园的翅汤是最好的,沈夫人您说呢?她征求着先前那个拧过小兰耳朵的贵妇的意见。既然是玉小姐说了,那就去皇家庄园。贵妇人不冷不热地说。开路!麂皮男人扬起右臂,挥动了一下。一群女人簇拥着这个男人往前走去。

我看到,他的两只手,分别按在两个女人圆滚滚的屁股上。他们转眼问没了踪影,但她们留下的香气还在院子里扩散,与麂皮男子的尿臊混合在一起,变成一股刺鼻的怪味。外边传来汽车发动、开走的声音。庙堂和院子里恢复了宁静,我看看大和尚,知道我应该做的事情,就是继续我的诉说。"事情既然开始了,就要有个结尾"。我说:因为候车的人少,其实并不大的候车室显得宽大空旷。父亲和他的女儿蜷缩在候车室中央那张紧靠着火炉子的木格子条椅上,在他们周围,散乱地坐着十几个候车的人。父亲低垂着头,温暖的阳光从混浊的玻璃窗户透进来,使他的头发闪烁着银灰色的光泽。父亲低着头抽烟,一缕缕青白的烟雾从他的脸下升上来,围绕着他的头颅久久不散,好像那些烟雾不是从他的嘴巴鼻子里喷出,而是从他的头脑里漏出来的。烟的气味很难闻,仿佛是在燃烧破布和废旧的皮革。父亲已经落魄到沿街捡烟屁股的卑贱地步,与那些乞丐一般无二。不,连乞丐也不如。我知道,某些乞丐其实过着灯红酒绿、纸醉金迷的奢侈生活,他们抽名烟,喝洋酒,白天穿着破衣烂衫在大街上变着花样要钱,到了夜晚,就换上西装革履去歌厅唱歌,唱完了歌还要去泡妞。我们村子里的袁七就是这样的高级乞丐,他的足迹遍及全国各大城市,经多见广,阅历丰富,能够惟妙惟肖地模仿十几种方言,甚至还能讲几句俄罗斯语,一开口就透出不凡,连村子里的绝对权威老兰也对他敬仰i分,不敢在他的面前拿大。他的家里有一个模样端庄的老婆,有一个正在念初中而且成绩优良的儿子,据他自己说他在十几个城市里都有家眷,他过上了走到哪里哪里有家的幸福生活。袁七吃的是海参鲍鱼,喝的是茅台五粮液,抽的是玉溪大中华!这样的乞丐,给个知县也不换!我的父亲如果能当上这样的乞丐,也算我们老罗家的光荣。可惜,他穷得半死不活,竟然落魄到了在大街上捡娴屁股的地步。

候车室里暖洋洋的,弥漫着一股梦幻般的气氛。那些候车的人,多半把头低垂在胸前,活像一只只打盹儿的(又鸟)。他们的面前都摆着大包小包,还有鼓鼓囊囊的蛇皮袋子。只有两个男人,不成(又鸟)样,面前也没有行李,两个磨得边缘发白的人造革黑提包,放在腿边。他们两个身体仄歪着坐在条椅上,面孔对着面孔。两人之间的条椅上铺开一张报纸,报纸上放着一堆切成了条状的、火红色间杂着惨白色的猪耳朵,尽管夹杂着i分腥气,但七分还是肉香。我知道这是死猪的肉,也就是说是先因为生病死了,然后经过处理使它们光彩照人的肉。在我们这里,无论你是猪瘟、牛丹毒还是什么口蹄疫,都有办法把它们加工处理成看上去很美的食品。贪污不是犯罪但浪费是极大的犯罪??这是我们村长老兰发表的反动言论,凭着这句话就可以枪毙了这个杂种。他们在喝酒吃肉。白酒,当地的烧酒,名牌,柳公家酒,柳公是何许人也?我不知道。但我知道这个柳公家根本就不烧酒,是后人们拉大旗做虎皮,冒用了他家的名义。酒气熏人,不是正经气味,很可能是用甲醇勾兑的,啊。

甲醇,甲醛,全中国人民都是化学家,甲醛和甲醇就是金钱。

我咽了一口唾沫,看到他们把那个翠绿的酒瓶子递来递去,噬儿咂儿地啁,在喝酒的间隙里,不用筷子,用手指,捏着猪耳朵条儿,往嘴里塞。其中那个瘦脸的,还故意地把头仰起来,让手中的猪耳朵条儿往嘴里落,仿佛是故意馋我。他是在故意馋我,这个坏种,这个奸人,看样子像个烟贩子,或是个偷牛贼,反正不是个好人,神气什么?不就是喝酒吃肉嘛?如果我们家想吃,会比他们吃得好。我们屠宰专业村的人,具有辨别死猪肉还是活猪肉的能力,决不会像他们这样把死猪肉吃得津津有味。当然了,实在没有活猪肉,死猪肉也可以吃一点。老兰说过,中国人民的身体

有着超强的化腐朽为营养的能力。我看看母亲手里的猪头,咽了一口唾沫。

父亲似乎感觉到有人站在他的面前,但他大概想不到是谁站在了他的面前。他抬起头,脸色紫了一下,黄牙龇出,尴尬表情上了脸。倚靠在他的身边打盹儿的他的女儿我的妹妹娇娇也醒了。这个睡眼惺忪的小女孩脸蛋子红扑扑的,很是可爱。

她把身体往父亲身边靠靠, 从父亲的腋下偷眼看着我们。

母亲吭了一声,装咳嗽。

父亲也吭了一声, 也是装咳嗽。

娇娇咳嗽着,脸涨得更红了。

我知道妹妹感冒了。

父亲用他的粗糙的大爪子,拍打着娇娇的脊梁,想以此来制止她的咳嗽。

娇娇吐出一口黏液, 然后哭起来。

母亲把猪头递到我的手里,弯下腰去抱娇娇。娇娇尖厉地哭着,将身体更紧地靠在父亲的腋下,好像母亲的手上有刺,仿佛母亲是一个倒卖儿 童的人贩子。经常有倒卖儿童的人贩子和倒卖女人的人贩子到我们村子里来转悠,因为我们村很有钱。

那些人贩子到我们村子里来时,并不是牵着小孩或是捆着妇女,他们很狡猾。他们总是伪装成卖木梳的或是卖刮头篦子的,在村子里串来串去。那个卖刮头篦子的人贩子,很好的口才,很好的表演能力,妙语连珠,妙趣横生,为了证明他的篦子质量好,他用篦子当着我们的面锯断了一只皮鞋。

母亲直起腰,退后一步,双手放在胸前搓着,好像要寻求帮助似的往四周看看,然后将目光停留在我的脸上,大约有三秒钟,然后她的目光就 涣散了。母亲脸上无助的表情让我心中酸楚,毕竟,她是我的亲娘。她停止了搓手,目光低垂,瞅着地面,也许是瞅着父亲脚上那双虽然沾满了泥 巴,但依然很显气派的高勒牛皮靴子。这是父亲身上惟一还能显示出他当年的豪气的东西了。母亲低声地、仿佛是自言自语地说: "早晨,我把话 说狠了……天冷,活累,心情不好……我来向你赔不是了……"

父亲忙乱地挪动着身体,仿佛生了虱子。他摇摆着一只手,结结巴巴地说: "您千万别这样说,您骂得对,骂得好,惹您生气了,该赔不是的 是我……"

母亲把猪头从我的手中接过去,递给我一个眼色,说:"还傻不愣地站着干什么?帮你爹拿着东西,回家!"

母亲说完了话,狠狠地瞪了我一眼,然后便转身朝大门走去。在老式的弹簧大门喀啦啦的响声里,猪头雪白地一闪便不见了。我听到母亲在拉门时还恶声恶气地骂了一句:"这破门……"

我几乎是雀跃着蹦到了父亲面前,把那个鼓鼓囊囊的帆布挎包抢过来。父亲伸手扯住了挎包的背带,眼睛直直地看着我说: "小通,回去跟你娘好好过日子吧,我不想拖累你们了……"

"不,"我扯着挎包,执拗地说:"爹,我要你回去!"

"松开手,"父亲严厉地说,但他的神情马上又变得凄凉起来,"儿子,人要脸,树要皮,爹虽然落到了这步田地,但还是个男人,你娘说得

## 对,好马不吃回头草……"

"可是俺娘已经向你赔了不是……"

"儿子,"爹神色黯然地说,?人怕伤心,树怕伤根....."

参用了一点力气,将挎包从我的手里拿去,然后对着大门挥挥手,说,"去吧,好好孝顺您娘去吧…?..."我的眼睛里顿时涌满了泪水,抽噎着说:"爹,您真的不要我们了吗?……"

爹泪眼婆娑地看着我,说: "孩子,不是我不要你们,不是那么一回事,你是个聪明的孩子,你应该明白的……" "不,我不明白!"

"去吧,"父亲果断地说,"去吧,不要在这里烦我了!"他提着挎包,拉着娇娇站起来,四处张望着,好像要选择一个更加合适的安身之处,周围的人都用好奇的眼光看着我们,父亲目若无人,挟起娇娇挪到了靠近窗户的一张残破的条椅上。在落座之前,他鼓着眼睛瞪着我,怒吼道:"你怎么还不走!?"

我胆怯地往后退了一步,在我的记忆里,父亲还从来没有用这样凶恶的态度对待过我。我回头望望大门,希望能从母亲那里得到指示,但大门 冷漠地关闭着,只有风,携带着洁白的小雪花,从门缝里钻进来。

一个身穿蓝色制服、头上戴着一顶硬壳帽子的中年女人手提着一个红色的电喇叭,从候车室旁边的耳房里,一边吆喝着一边走出来: "检票啦 检票啦,384 次去东北的排队检票啦!"

候车室里的人慌乱地站起来,将大包小包抡到肩膀上,一窝蜂地拥挤到检票口前。那两个男人加快速度将酒瓶子里的酒喝尽,把报纸上的猪耳 朵吃光,然后抹抹油汪汪的嘴巴,打着嗝儿,摇摇摆摆地往检票口走去。父亲抱着娇娇,跟随在这两个醉醺醺的男子后边。

我死死地盯着父亲的背影,希望他能回头看我一眼。直到这时我的心中还是存在着幻想,我不相信父亲会这样决绝地走了。但父亲没有回头,他的肮脏的旧大衣背部油腻发亮,好像一堵冰凉的屠户家的墙壁。只有伏在父亲怀里的娇娇,从父亲的肩头上抬起她的小脸,偷偷地望着我。检票口通往站台的铁栅栏门还关闭着,那个穿蓝制服的女人站在旁边,胳膊抱在胸前,漠然地等待着。

远处传来了火车的轰鸣声,仿佛脚下的地面都在打战。紧接着是火车尖厉高亢的鸣笛声,透过铁栅栏,我看到,那列古老的蒸汽机车,喷吐着 浓稠的黑烟,野蛮地进了站。

蓝制服女人拉开铁栅栏门,开始检票。人群往前拥挤着,好似一团没嚼烂的肉着急地挤进咽喉。只片刻工夫,父亲就到了检票员的身边。我知道一切都完了,父亲只要穿过了这道铁栅栏,就永远地从我的生活中消失了。

就在父亲将手中那张皱皱巴巴的车票递到检票员手中那一刻,我站在距离父亲五米远近的地方,声嘶力竭地喊叫了一声: "爹??!"

父亲的双肩耸动了一下,仿佛被子弹击中了后背。但他依然没有回头。我看到道劲的小北风夹带着雪花从洞开的门口扑进来,纠缠着他,宛如纠缠着一棵枯黄的树。

检票员满脸狐疑地打量着父亲,然后又用古怪的眼神扫描了我。她眯缝着眼,翻来覆去地看着父亲递给她的那张车票,好像那是一张假票。 后来我反复回忆,也想不起母亲是怎样地出现在了我的面前、父亲的背后。她左手依然提着那个白里透红的猪头,右手直伸出去,像个指点江 山的大人物一样,指着父亲明晃晃的脊背。我也不知道母亲在什么时候把那件蓝灯心绒的外套的扣子解开,闪出了那件大红色的、像燃烧的火炭一样的化纤高领毛衣。母亲的这个像女英雄一样的造型,至今还清晰地留在我的脑海里,让我想起来就百感交集。母亲指点着父亲的后背用尖厉的声音叫骂着:"罗通,你这个狗杂种!你就这样走了,你他妈的还算个人吗?!"

如果说我的喊叫像手枪子弹一样击中了父亲的后背,那母亲的詈骂就像一梭子机枪子弹,把父亲的后背扫射得千疮百孔。

我看到父亲的肩头瑟瑟地颤抖起来,那个一直在他的怀抱里、用黑黑的毛眼睛偷看着我的小妹妹娇娇,突然将脑袋缩了下去。

检票员扬起钳子,在父亲的车票上,夸张地打了一个洞,然后用同样夸张的动作,将车票递到父亲的手里。站台上,到站的乘客正在屎壳螂滚蛋般地下车,上车的旅客把在车门两边,焦急地等待着。检票员歪着嘴巴,脸上洋溢着似笑非笑的表情,看看我的母亲,看看我,看看我的父亲。 只有她能看到我父亲的脸。

父亲往前艰难地挪动着,肩膀上那个拴着搪瓷缸子的帆布挎包滑下来,使他不得不歪头弯臂去拉挎包的带子。母亲抓紧时间,用她的嘴巴和手指,发射着致命的子弹: "你走吧,走吧,你他妈的算个什么东西!你要是有志气,就该堂堂正正地走,何必像狗一样,跟着那个臭娘们私奔?你要是有志气,这次何必还要回来?回来了何必还要向老娘赔礼道歉?说你两句你就受不了了?你不想想,这些年来,俺娘儿两个过的是什么日子?俺娘儿两个遭了多少不是人遭的罪你知道吗?罗通,你是个狼心狗肺的畜生,什么样子的女人落到你的手里,都是一样的下场……"

"不要说了!,'父亲猛地将身体转了过来,脸如一块灰色的、背阴处的瓦片,杂乱的胡须,仿佛瓦片上结着的霜花。但他转身时振奋起来的身体马上就困顿地萎靡下去,软弱的、抖颤的声音从他的喉咙深处挤出来,"不要说了……"

站台上响起了哨声,检票员仿佛猛醒了似的喊叫着: "开车了,马上要开车了!还走不走了?你这个人,干什么呀!"

父亲艰难地转过身,脚步踉跄地往前冲去,他肩上的挎包再次滑落,但他不再去管它,就让它像一个装满了腐草的牛肚子一样拖拉在脚边。检票员宽宏大量地督促着他: "快跑!"

"慢走!"母亲大叫着,"办了离婚手续再走,我不能再为你守活寡了。"母亲用轻蔑的口气说,"车票钱算我的。"

母亲拉着我的手,昂扬地朝大门走去。我知道母亲哭了,因为我听到了她的喉咙里发出了呼噜呼噜的声音。在母亲松开拉着我的手去拉开那扇沉重的大门时,我回头看到,父亲的身体倚靠着铁的栏杆滑下去,在他的面前,检票员嘟噜着脸,气哼哼地拉上了栅栏门。从栅栏的缝隙里我还看到,开往东北的火车缓慢地移动起来。在铿铿锵锵的车轮声里,在低垂漫卷的煤烟里,泪水涌出了我的眼眶。

我擦擦眼睛,手背上沾着两颗亮晶晶的泪珠。我被自己的叙述深深感动,但大和尚的嘴角,却浮现着几丝分明是嘲讽的笑纹。他妈的我无法使你感动,我暗暗地骂着,他妈的我一定要使你感动,我出家不出家已经无所谓,但我一定要用我的故事打动你的心,用我的故事的尖锐棱角戳破包着你心的那层坚硬的冰壳。院子里的阳光更加强烈了,从树的倒影,我知道了太阳的位置,它已经在东南方向,距离地平线,用我们家乡的人习惯的说法,已经两杆子高了。那道阻碍着我们视线的、原本就有十几个豁口、被大雨淋透、泡涨的院墙,昨天夜里坍塌了半截,剩下的半截摇摇晃晃,似乎一阵稍微狂一点的风,就会把它吹倒。那两只平日里很少离开大树的猫,在墙头上相跟着散步。从西往东走时母猫在前,公猫在后;从东往西走时,公猫在前,母猫在后。还有一匹身材健美,皮毛光滑如缎的枣红色小公马,在墙边磨磨蹭蹭。本来就想躺倒正找不到理由的院墙,趁机躺在地上。墙倒下,死了。死墙的大部分歪倒在水沟里,积水飞溅出去,在地面三尺上,展开了一道明亮的瀑布。

那两只猫,只有母猫满身泥水地从沟里爬上来,公猫却不见了踪影。母猫悲伤地鸣叫着,在水沟旁边走来走去。那匹小马,却撒着欢跑了。尽管公猫凶多吉少,但倒塌总是让人兴奋,越是高大雄伟的东西倒塌了越是让人兴奋。现在,大道一览无余地展示在我们面前了。我看到,在大道对面那片空旷的草地上,堆起来一个高高的土台子,台子周围插满了彩旗,台前悬挂着宽大的横幅标语。一辆杏黄色的发电车正在发电,机声隆隆。

一辆蓝白相间的电视转播车停在草地边缘,十几个穿黄衫的小人儿,牵拉着黑色的电线,在草地上奔跑。十辆摩托车,排成三角形,从太阳升起的方向,用每小时五十公里的速度,威武地压了过来。"摩托队好威风啊!",这句话是我在一部电影里听到的,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与这句话建立了亲密的关系,每逢高兴的时候,或是沮丧的时候,都会不由自主地喊叫出来: "摩托队好威风啊!"我的同父异母的妹妹问我:哥哥呀,"摩托队好威风"是什么意思啊?我回答她,"摩托队好威风"就是"摩托队好威风"的意思。如果我的那个可爱的小妹妹今天在我的身边,我就会指着大道上的摩托车阵对她说:娇娇,"摩托队好威风"就是这个意思。但我的妹妹已经死去,她永远也不可能理解"摩托队好威风"的意思了,啊,我心伤悲,谁又能知!

第十四炮 [本章字数: 4993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25 09:50:14.0]

\_\_\_\_\_\_

摩托车保持着严整的队形,仿佛有看不见的钢管把它们焊接在一起。车手们都戴着洁白的头盔,穿着洁白的制服,腰间扎着宽大的皮带,皮 带上挂着黑色的武器。在车队的后边,大约三十米的光景,有两台黑色的轿车,车顶上安装着巨大的警灯,红蓝交叉的灯光旋转不止,警笛发出尖 锐的啸叫。警车的后边,是三辆更黑的轿车。大和尚,这是奥迪,是高级干部坐的。大和尚的眼睛睁开了一条缝,一缕紫色的光线,射到那些轿车 上,接着就收回来。奥迪的后边,还有两辆警车,它们竟然没有鸣笛。我目送着这个不可一世的车队,兴'奋地很想大声喊叫,但大和尚泥土般的 冷静压制了我的热情,我只好低声说:一定是个大人物,一个很大的人物。大和尚不理我。我自言自语地说:今天这样的日子,不逢年,不逢节 ,大人物来干什么呢?啊呀我想起来了。瞧我这记性啊,坏透了。我说,大和尚,今天是肉食节啊,是一个由我们屠宰村发明的节日。十年前我们 ??主要是我,把这个节日发明了出来,然后就被镇上霸占了去。镇上搞了一届,又被市里抢夺了去。大和尚,尽管我炮轰老兰之后,为了避祸远走 他乡,但有关家乡的消息和有关我的传说,还是源源不断地传进我的耳朵。大和尚,你到我的家乡夫。在大街上随便拉住一个人问:你知道罗小通 吗?这个人马上就会告诉你许多关于我的传奇故事。我承认,经过众口流传,许多故事已经被大大夸张,甚至许多不属于我的故事,也算到了我的 头上,但无论如何,我罗小通或者说那个十年前的罗小通是个了不起的人物却是不容置疑的。当然,还有一个名声与我同样大的人物,不是老兰 ,是老兰的三叔,这个一天之内和四十一个女人交合的奇人,创造了吉尼斯世界纪录。这是老兰那个杂种说的,姑妄言之,姑妄听之。大和尚,我 对家乡的一切了如指掌。肉食节要延续三天,在这三天里,各种肉食,琳琅满目:各种屠宰机器和肉类加工机械的生产厂家,在市中心的广场上摆 开了装饰华丽的展台;各种关于牲畜饲养、肉类加工、肉类营养的讨论会,在城市的各大饭店召开;同时,各种把人类食肉的想像力发展到极限的 肉食大宴,也在全城的大小饭店排开。这三天真的是肉山肉林,你放开肚皮吃吧,能吃多少就吃多少。还有在七月广场上举行的吃肉大赛,吸引了 五湖四海的食肉高手。冠军获得者,可以得到三百六十张代肉券,每张代肉券,都可以让你在本城的任何一家饭馆,放开肚皮吃一顿肉。当然,你 也可以用这三百六十张代肉券,一次换取三千六百斤肉。在肉食节期间,吃肉比赛是一大景,但最热闹的还是谢肉大游行。就像任何节日的节目都 是慢慢地丰富多彩起来一样,我们的肉食节也不例外。被这条大道连接起来的两个小城,是一个城市的两个部分,道路与城,形状如一只哑铃。

肉食节的盛大游行队伍,将从这条大道上通过。东城的队伍往西城去,西城的队伍往东城来,在大道中部的某个地方会合,然后擦肩而过。毫无疑问,大和尚,我预感到,今天,这两支队伍,将在这座小庙前面、大道对面那片宽阔的空地上会合,院墙的坍塌,就是为了让我们的视线一览无余做的准备。大和尚,我知道您法力通天,这一切都是您安排好了的……我正唠叨得兴起,就看到一辆银灰色卡迪拉克牌轿车,在两辆沃尔沃轿车的前后护卫下,从西城的方向疾驰而来。虽然没有摩托车队和警车开道,但别有一种大大咧咧的、满不在乎的隐秘威严。

车到了小庙前,猛地拐下大道,停在庙前的空场上。都是紧急刹车,勇猛而稳重,尤其是那辆在车的前头焊着一对金光闪闪大牛角的卡迪拉克 ,就像一匹猎豹,在狂奔中猛地停止了脚步。

这样的车和这样的急刹车都让我惊心动魄。我低声呼叫着:大和尚啊,您睁开眼睛看看吧,真正的大人物出现了。大和尚端坐着,比他身后的 马通神还要安详。我真怕他老人家就这样坐化了,那谁来听我诉说?但我舍不得在大和尚身上浪费目光,外边的情景太精彩。先是从那两辆同样是 银灰色的沃尔沃轿车里钻出来四个大汉,黑色风衣、黑色墨镜、黑色的短发如同刺猬毛一样支棱着、宛如四块人形的焦炭。过了片刻、从卡迪拉克 前面车门下来一个人,同样是一身黑衣,如同焦炭。这人匆忙转到车的后边,拉开车门,一只手掌护住车门上框,让一个黑色的人,动作轻快但不 失庄严地钻了出来。这个人个头比其余的人都高出一个头顶,那两扇巨大的招风耳朵,宛如用红色水晶雕琢而成。这人也是一身墨黑,但与众不同 的是他的脖子上围着一条洁白的绸巾,嘴巴里叼着一支像广味香肠一样粗的雪茄。这样的绸巾轻如鸿毛,一口气就能吹上天??我坚信??这样的雪茄 一定是从古巴进口的,如果不是从古巴进口的那也是从菲律宾进口的。青蓝色的烟雾从那人的嘴巴和鼻孔里喷出来,在阳光下变幻着美丽的图案。 过了片刻,从东城的方向,开来三辆美国制造的吉普,车顶上蒙着草绿色的伪装网,网上插着生满阔大叶片的树枝。从车上跳下四个身穿洁白西装 的男子,簇拥着一个身穿洁白短裙的女郎。她的裙子短得徒有裙子之名,稍一活动,就露出来缀着蕾丝花边的短裤。两条修长得宛如玉柱的大腿 ,呈现着粉红的颜色。两只高跟高勒的白色小羊皮靴子,直装到膝盖下。她的脖子上围着一条小小的红色绸巾,宛如一束活泼的火苗。她的脸精致 小巧,戴着一副大墨镜,下巴有点尖,左边嘴角上有一颗豌豆粒大小的黑痣,一头蓬松的微黄的头发,披挂到肩头。这个女子,落落大方地走到高 大男子面前三尺处??四个白衣男子在她身后五尺处护卫着??摘下墨镜,露出两只忧伤的眼睛,凄楚地一笑,说: 兰老大,我是沈公道的女儿沈瑶瑶 。我知道,如果我的父亲今天来了,必死无疑,我在他的酒里放了安眠药。我是替父受死来了。兰大哥,你可以杀了我,但我求你放我父亲一马。 那个男子,定定地立着,因为墨镜遮掩,看不到他的眼睛,因此也就无从判断他的神情。但我猜到了他进退两难。那个白衣的女子沈瑶瑶,安然地 站在他的面前,高高挺起的胸脯,时刻准备着承受灼热的子弹。兰老大将手中的雪茄,似乎是漫不经心地投向那三辆美式吉普中的一辆,然后就走 向他的卡迪拉克。他的司机、抢先一步、拉开了车门。卡迪拉克飞快地倒退、调好了方向、哞地一声就上了大道。那四条黑衣大汉、把黑色的风衣 一揭就出了枪。一阵爆豆般的枪声,三辆吉普千疮百孔。那两辆沃尔沃冲上大道,追随着卡迪拉克,绝尘而去。呛鼻子扎肺的硝烟,强硬地扑进庙 堂。我大声咳嗽着,心中满是惊悚。这简直就是一个经典的电影片断,竟然在我的眼前真实上演。这不是梦,漏油瘪胎的三辆吉普车可以作证,那 四个呆若木(又鸟)的白衣男人可以作证。那个风度非凡的白衣少女可以作证。我看到,两行眼泪,从她的眼睛里流下来。她戴上墨镜,把眼睛遮住 了。让我更加兴奋的事情紧接着发生了:她对着庙堂的门口走过来。她走得真是好看。有的女人很漂亮,但走路不好看:有的女人走路很好看,但 不漂亮。这个女人身段优美、容貌秀丽,走路的姿势十分好看,真是难得的尤物。所以连冷酷如沾霜生铁的兰老大也不忍心对她开枪。从走路的姿 势上,根本看不出几分钟前她经历过惊心动魄的事情。我看清了,她的大腿上,其实是套着透明丝袜的,而套着透明丝袜的大腿比裸露的大腿更让

我心猿意马。她的高勒小羊皮靴子的外侧,缀着两缕羊皮条儿扎成的穗头。我缺乏扬起头来看她上身的胆量,我只能看她屁股之下的部分。她一步跨进了门槛,淡淡的香气,使我的心里,产生了伤感的情绪。这样的高级情绪在我这种下三滥的心中,从来就没有产生过,但是今天产生了。我看到她的玲珑的膝盖,嘴唇馋得要命。我多么想伏上去亲亲她的膝盖,但是我没有这样的勇气。大和尚,我罗小通曾经是个天不怕地也不怕的小流氓,皇帝老婆的(被禁止),只要能够得着,我也是敢摸的,但是今天我胆怯了。年轻女子的一只手,摸了摸大和尚的脑袋。我的天啊,古怪啊,荒唐啊,幸福啊,大和尚的头啊。

但是她没有摸我的头。当我眼泪汪汪地、斗胆抬起头来,期望着她也能摸摸我时,我看到的只是她耀眼的背影。大和尚,你还能听我说话吗?中午时分,当父亲抱着妹妹再次出现在我家院子里时,母亲表现得十分平静,好像父亲从来就没有离家出走,不过是抱着孩子去邻居家串门归来。父亲的表现也让我感到惊讶。他神情安详,动作自然,仿佛他不是那个经历了急风暴雨般的思想斗争后二进家门的落魄男人,而是个抱着孩子去赶闲集归来的忠厚丈夫。

母亲脱下外套,带上了一副当破烂收来的灰色帆布套袖,麻利地刷锅、添水、拿柴、点火。我惊喜地发现,母亲烧的不再是废旧胶皮,而是最好的松木劈柴。松木是我们建造房屋时的下脚料,母亲把松木制成劈柴,一直珍藏着它们,好像等待一个盛大的节日。房子里洋溢着燃烧松木的香气,火光使我的心中充满了温暖。母亲坐在灶前,脸上神采飞扬,仿佛刚刚卖了一车掺了假的破烂而没被土产公司的质检员发现。

"小通,去老周家称三斤灌肠。"母亲抻直一条腿,从裤兜里摸出三张十元的钱,递给我,用愉快的口吻吩咐着,"要现蒸出来的啊,顺便从小铺里买三斤挂面。"

等我提着红彤彤油汪汪的灌肠和挂面回到家里时,父亲已经脱下了那件像牛皮一样的大衣,娇娇也脱下了那件直拖到脚面的羽绒服。尽管父亲的棉袄也是油腻发亮、扣子不全,但脱去了大衣,还是显得精干了许多。娇娇妹妹,上穿着一件白底红碎花的小棉袄,下穿着一条红格子棉裤,细细的小胳膊从嫌短了的袖筒里露出来。她美丽而温顺,像一只卷毛的小羊羔羔,使我的心中充满了怜爱。在父亲和娇娇面前,摆上了一张红漆面的矮腿楸木饭桌,这张桌子我们过年时才舍得使用,平日里母亲用塑料布包裹着它,把它像宝贝一样高高地吊在梁头上。

桌子上放着两碗热水,散发着袅袅的蒸汽。母亲抱出一个用塑料袋包扎着的罐头瓶子,解开袋子,揭开盖子,显出满瓶的洁白晶莹,我敏感地抽了一下鼻子,立即就知道这是白糖。尽管我是天下少有的馋嘴孩子,无论母亲把好吃的食物藏在多么隐秘的地方,也挡不住我的偷食,但这罐子白糖,竟然没被我发现。她是什么时候买来了、或者是捡来了这样一罐白糖我也不知道。可见母亲比我更狡猾,我开始怀疑,母亲背着我还私藏了很多精美的食物。

母亲没有为她瞒着我私藏白糖而惭愧,好像这样做是光明正大的行为,而不是见不得人的勾当。她用一把不锈钢的小勺子,坦然地往娇娇面前的水碗里挖糖,是那样的大方慷慨,简直是西山顶上出太阳,简直是(又鸟)下鹅蛋猪生象。娇娇用她的亮晶晶的眼睛,带着几分怯意,看看母亲的脸,然后再去看看父亲的脸。父亲的眼睛也发出了亮光。他伸出一只大手,摘下娇娇的绒线帽子,显出了一个圆圆的、生着小羊毛一样满是圈圈的头。母亲挖出一勺糖,运到了父亲的水碗的上方,却突然停住了。我看到她的嘴巴竟像赌气的少女的嘴巴一样咕嘟起来,脸上也泛起了一片红晕。这个女人实在是莫名其妙啊!她把罐头瓶子猛地放在父亲面前,低声地嘟哝着:"自己加吧,别又说我这个那个的!"

父亲困惑地望望母亲的脸,母亲却把脸歪到了一边,不与他的目光交接。父亲把不锈钢勺子从罐头瓶子里提出来,放在了娇娇的碗里,然后把

瓶子盖儿郑重地扣上,说:"我这样的人,吃什么糖?"

父亲用勺子搅搅娇娇碗里的水,说:"娇娇,谢谢你大娘吧!"

娇娇怯生生地说了父亲教给她的话。母亲似乎不高兴地说: "喝吧,谢什么!"

父亲舀起一勺糖水,放在嘴边吹吹,递到了娇娇嘴边,但他马上又把糖水倒回碗里,目光张皇地往四处看看,端起自己眼前的碗,咕咚咕咚喝下去,热水烫得他龇牙咧嘴,额头上冒出了汗珠。他把娇娇碗里的糖水,倒进他刚刚腾出来的碗里约有一半,然后把两个碗放在一起,似乎是在比较碗里糖水的多少。我猜不出父亲的意图,但马上就明白了父亲的苦心。父亲把那只盛了糖水的碗推到桌子的一头距离我最近的地方,充满歉意地招呼我:"小通,这碗是你的。"

我的心立即被感动了,满肚子的馋被一种高尚的精神压制下去,我说: "爹,我大了,我不喝,让妹妹喝吧!" 母亲的喉咙里又发出了呼噜声,她背过身去,抓起那条乌黑的毛巾,擦擦眼睛,满面怒气地说: "都喝,别的没有,水还管不够你们?!" 母亲用脚把一个小凳子准确地踢到桌子边,不看我,却是对我说: "还愣着干什么?你爹让你喝你就喝!" 父亲帮我把小凳子扶正,我落了座。

母亲将捆灌肠的马莲草撕开,把灌肠分散在我们面前,还特意地把一根看起来最粗大的递到娇娇的手里,说: "趁热,快吃,我给你们煮面条"

第十五炮 [本章字数: 8765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25 09:50:15.0]

大道上鼓乐喧天,从东西两个方向响起。肉食节的游行队伍,已经逼近。大约有三十多只土黄色的野兔子,从道路两侧的庄稼地里,惊恐万

大連上鼓乐喧大,从东西两个万向响起。肉食节的游行队伍,已经逼近。大约有三十多只土黄色的野兔子,从道路两侧的圧稼地里,惊恐万端地窜出来,会聚在庙门前,交头接耳,窃窃私语。其中一只,左边的耳朵耷拉着,好像一片蔫菜叶子,胡须都白了,看样子像个苍老的领袖。它发出一声尖叫,很怪异。我很了解兔子。兔子一般不会发出这样的声音。任何动物,在非常的时刻,都会发出一些特异的声音,向它的同类,传达神秘的信息。果然,那些兔子,仿佛接了命令,齐声叫唤着,蹦进了庙门。它们跨越门槛时的跳跃动作优美得难以描述。兔子们纷纷跑到五通神塑像后边去,在那里它们大声喘息着,唧唧喳喳地议论着什么。我突然想到塑像后边还有一窝狐狸,兔子进去,等于给它们送去了丰盛的午餐。但这种事儿,谁也没有办法制止啊。随它们去吧。我如果去告诉兔子,狐狸也会生气。音乐从对面台子上的两只大喇叭里猛烈地爆发,震耳欲聋。

是喜气洋洋的乐曲,节奏轻快,旋律优美,让人忍不住地想跳起来舞蹈。大和尚,我在外流浪十年,曾经在一个名叫"伊甸园"的歌舞厅打工。我穿着洁白的工作服,脸上挂着虚假的笑容,守候在卫生间里,负责给那些因为酒肉满腹、或者是情欲发作而满面红光的客人扭开龙头,让他们洗手,等他们洗完了爪子,再把一条叠得方方正正的热毛巾递到他们爪子里。他们有的接我的毛巾擦手,擦拭完毕将毛巾还给我时还会说一声谢谢。有的还摸出一个硬币,扔在我面前那个盘子里,发出一声脆响。有的人很慷慨,扔下一张十元的票子给我。有的人更慷慨,扔下一张面值百元的大票子给我。我想这样的人一定是发了大财而且情场得了意,心情格外好,所以才如此大方。有的根本就不理睬我,洗完了手,就用那个挂在墙上的电风干手器吹拂。呜呜的风声里,我看着他麻木的脸,知道这是个倒霉蛋,这个晚上,一拨人醉生梦死的消费很可能要他来埋单。他招待的多半

是些手中有权的腐败分子,心里恨着他们,但还必须装出笑脸应酬他们。对这样的倒霉蛋我一点也不同情,因为他也不是好东西。到这个灯红酒绿的地方来花钱的,基本上没有一个好东西,让老兰的三叔用机关枪把他们全部突突了才好呢。

但那些吝啬到不往我的碟子里投小费的东西是更坏的东西,看着他们青红皂白的狗脸我就生气,让老兰的三叔用机关枪把他们突突了都难解我心头之恨。想当初,我罗小通也是个大名鼎鼎的人物,可如今我是落地的凤凰不如(又鸟)。好汉不提当年勇,人在矮檐下,岂敢不低头。大和尚,"少年得志,家门不幸",这句话正应在我的身上。我皮笑肉不笑地接待着那些前来排泄的混蛋们,心中回忆着我的辉煌历史和我的辛酸往事,并且,每送走一个混蛋我就不出声地怒骂一句:王八蛋,走路跌死你,喝水呛死你,吃肉噎死你,睡觉憋死你。在无人前来排泄的间隙里,我听到舞厅那边,传过来时而热情似火,时而浪漫如水的音乐。我的心中,时而涌动起想干一番大事业的激情,时而幻想着自己也在那灯光幽暗的舞厅里,怀抱着一个裸露着肩膀,头发散发着香气的女郎,磨磨蹭蹭,悠悠晃晃。幻想到得意处,我的腿就会不由自主地晃动起来,合着音乐的节拍,但我的好梦总是被一个个佧着(被禁止)冲进来的混蛋打断。大和尚,你知道我的心中有多么屈辱吗?有一天我在卫生间里放了一把火,但是我又及时地用灭火器扑灭了它。但就是这样,歌舞厅那个老板洪胖子还是把我押送到派出所里去,要治我一个纵火的大罪。

我很聪明地对审问我的警察说,火是一个喝醉了的客人放的,是我教灭的。按说我是个救火的英雄,老板应该发给我一大笔奖金,而且刚开始他也是答应了要发给我奖金的,但是他后来反悔了。他是个残酷剥削员工的吸血鬼,吃人不吐骨头。他把我往局子里一送,许愿发给我的奖金省下了,拖欠了我三个月的工资也不用发给我了。我说警察叔叔你们都是包青天,明察秋毫,决不会上洪胖子的当,你们知道吗?他经常躲在卫生间里骂你们呢,他一边撒尿一边骂你们啊……就这样,警察把我放了。无罪释放。我哪里有罪?老兰才他妈的有罪呢。但老兰早就是市政协常委,经常在电视上出头露面,发表一些冠冕堂皇的讲话,每次讲话,都要提到他的三叔,说他的三叔是爱国的华侨,曾经用一根粗大的(被禁止)为炎黄子孙争来光荣,还说他三叔要回来捐款修建五通神庙,借以提高我们这地方男人们的阳刚之气。老兰这小子,满嘴的胡言乱语,但他的发言总是赢得满堂喝彩。对了,我突然想起来了,我们刚才看见过的那个生着两扇大耳朵的人??我猜想老兰的三叔年轻时就应该是这个样子??经常地出现在"伊甸园"歌舞厅里,就是他将一张绿色的钞票扔在我面前的盘子里。后来我才知道那是一张面值一百的美元!新的,边沿锋利,把我的指头划开了一道口子,流了很多血。他穿着白色的西装,扎着红色的领带,高大挺拔,活像一棵白杨树。他穿着一套墨绿色的西装,扎着金黄色的领带,高大挺拔,活像一棵红杉树。我无法看到他在舞场里的潇洒舞姿,但我能想象出来,当他搂住那个穿着洁白的、墨绿的、紫红的晚礼服,露着仿佛是用白玉雕成的肩膀和胳膊,佩戴着璀璨夺目的首饰,大眼睛水汪汪、嘴角上生一颗黑色的美人痣的全舞场最美丽的女人翩翩起舞时,多少人的目光都投射到他的身上。掌声,鲜花,美酒,女人,都是属于他的。我幻想着有一天,能成为他那样的人,出手大方,花钱如同流水,被众多的美女包围,走起路来,如同一匹斑斓多彩的豹子,隐秘而华丽,让人感到像幽灵一样神秘莫测。大和尚,你还在听我说吗?傍晚时分,小雪变成了大雪,院子里已经积了厚厚一层。

母亲抄起扫帚,刚扫了两下,父亲就把扫帚夺了过去。父亲施展开身手,动作刚劲有力。这使我想起村里人对他的议论:罗通一手好活,可惜是"好驹不拉犁"。在沉重的暮色里,在满地白雪的映衬下,他的身躯显得格外厚重。很快,在他身后,出现了一条通往大门的小路。

母亲沿着父亲扫出来的小路走到门口,关上了沉重的大门。

钢铁碰撞,声音响亮,震动了落雪的黄昏。黑暗随即降临,但地上的积雪和空中的飞雪还在黑暗中散射出模糊的白光。母亲和父亲在门前遮檐

下跺着脚、晃动着身体,似乎还用毛巾相互抽打着身上的落雪。我坐在距离那个猪头只有半步远的墙角,嗅着生冷的肉味,瞪大眼睛,想让目光穿透黑暗,看看父母脸上的表情,但很遗憾我看不清他们的脸,我只能看到他们摇晃的身影。我听到坐在我面前的妹妹咻咻地喘着气,像一只躲藏在黑暗中的小兽。中午时我放开了肚皮,尽力吃了一饱,直到傍晚,还有一段段没嚼烂的灌肠和一根根面条从胃里返上来。

我把它们咀嚼了再咽下去。听人说这是很恶心的行为,但我舍不得吐掉它们。父亲回了家,我的食物构成很可能会发生一些变化,但究竟能够发生多大的变化,眼下还是一个谜。看父亲这副萎靡不振、俯首帖耳的模样,我预感到把吃肉与他的归来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幻想多半要化为泡影。但因为他的归来毕竟让我大吃了一顿灌肠,灌肠里虽然大部分是淀粉,但毕竟还有零星的肉块隐藏其中,但毕竟那层薄薄的肠衣也算是荤腥。

毕竟在吃了一肚皮灌肠之后,又吃下去两碗面条,何况,还有一个肥大的猪头就放在墙角的菜板上,只要伸出手就可以抚摸它。它什么时候才能够进入我的口腔和肠胃呢?母亲不会把它卖了吧?中午吃饭时,我的饭量和我吃饭的速度者实让父亲吃了一惊。后来,我也听母亲说过,妹妹的饭量和吃饭的速度也让她大吃了一惊。而在当时,我没有时间和精力去看妹妹吃饭的姿态。但我能够想象出来,在我们兄妹俩像饿死鬼一样疯狂地进食时,当我们被未曾嚼烂的灌肠噎得抻脖子翻白眼时,父亲和母亲脸上一定是布满了悲伤的表情。我们的贪婪吃相不但没让他们反感,而是让他们感到了深深的悲哀和自责。我想,很可能就在那一刻,父母亲做出了不离婚的决定。他们要好好过日子、给我和妹妹创造出丰衣足食的幸福生活。我在黑暗中打着饱嗝、回嚼着食物的时候,也同时听到了妹妹的饱嗝声。她的嗝打得成熟而老练,如果事先不知道是她坐在那里,杀死我我也想不到能打出这样响亮饱嗝的会是个四岁的小女孩。

毫无疑问,在这个雪花飞舞的夜晚,满肚子灌肠掺杂着面条,使我的肠胃负担沉重,减弱了我对吃肉的欲望,但那个在黑暗中放射着模糊白光的猪头,还是让我浮想联翩。我想象着它被劈成两半在铁锅里翻腾的景象,我的鼻子似乎嗅到了猪头肉独特的鲜美气味。我还进一步地想到,我们一家四口围着一个大盆,大盆里盛着煮得稀烂的猪头,携带着大量肉分子的热气汹涌地升腾着,气味芬芳,令我心醉神迷,仿佛在半梦半醒的美好状态中。我看到,母亲神色肃穆,极其庄严地捏起一根鲜红的筷子,猛地往猪头上一插,然后搅几搅,抖几抖,猪头上的骨头就与猪头上的肉完全彻底地脱离开来。母亲把骨头从盆里捡出来,大方慷慨地对我们说:吃吧,孩子们,放开肚皮吃,今日让你们吃个够!……

母亲一反常态地点燃了那盏带玻璃罩子的煤油灯,使我们的瓦房里充满从来没有过的光明。我看到我们的影子夸张地映射到白色的土墙上。墙上悬挂着一辫子大蒜,还有一串辣椒。

经过了一天的磨合,妹妹渐渐地活泼了。她借着灯影,将两只小手交叉起来,墙上立即出现了一个狗头的形状。她兴奋地说: "狗,爹爹,狗!"

父亲的目光飞快地从母亲的脸上掠过,然后用悲凉的腔调,顺着她说:"对,是一条狗,是娇娇的那条小黑狗。" 娇娇马上将手指的交叉方式改变了,墙上出现了一个兔子的剪影,虽然说不上是惟妙惟肖,但也是一眼就能辨认出来。

"不是狗,"妹妹说,"兔子,是一只小兔子。"

"对,是兔子,娇娇真聪明。"父亲在夸完他的女儿后,仿佛是满怀着歉意似的对着母亲说,"小孩子,一点都不懂事。"

"她才多大?你还要她懂什么?"母亲宽容地说着,竟然也把两只手交错在一起,白色的土墙上,立即就显示出桓鲅锿非涛驳拇蠊? A 2 (3)遥?铀?淖彀屠铮?还发出了一声(又鸟)鸣。这稀有的现象让我大吃了一惊,多年来,我听惯了的是母亲的牢骚和詈骂,见惯了的是母亲的怒容和苦脸

,想不到母亲竟然还能变幻手影,还能模仿公(又鸟)的叫声。说实话我的心中是又一次地百感交集,从大清早父亲驮着他的女儿在大门口一露面那会儿起,我就一次又一次地百感交集起来。除了这个百感交集,我想不出别的词儿来形容自己的心情。

欢乐的笑声从妹妹的喉咙里飞出,父亲的脸上也绽开了苦涩的笑容。

母亲用温存的目光盯着娇娇看了一会儿,长叹了一口气,说:"孽都是大人造下的,孩子没有错。"

父亲垂下头,说: "你说得对,千错万错,都是我的错。"

"都这样了,还说这些干什么?"母亲站起来,麻利地将套袖戴上,提高了嗓门,说,"小通,你这个小混种,知道你恨我,碰上一个老抠的娘,五年了,连次肉都没让你吃够过,对不?今天娘就大方一次,煮猪头,犒劳三军,让你吃个够!"

母亲将菜板放在锅台上,把那个猪头提上去,然后抄起斧头,比量了一下,猛地一斧劈了下去。

"刚吃了灌肠……"父亲慌忙地站起来,阻拦道: "你们娘俩挣几个大钱也不容易,这猪头,还是卖了吧,人的肚子,就是一条破麻袋,填上糠菜是饱,填上肉鱼也是饱……"

"这是你说的话吗?"母亲用特别鲜明的嘲讽口吻说,但她马上就改变了腔调,严肃地说,"我也是个人,我也是红口白牙凡胎肉身,也知道肉好吃,以前我不吃,那是我傻,那是我不明世,人活着,想来想去,最重要的,其实也就是为了一张嘴。"

父亲咧咧嘴,搓搓手,看样子想说什么,但没有说出来。

他往后退了几步,马上又往前走了几步,伸出手去,对母亲说: "我来吧。"

母亲稍微犹豫了一下,就把斧头放在了菜板上,身体闪到了一边。

父亲挽起袖子,将破烂不堪的内衣袖口往里塞了塞,抓起斧头,举起来,似乎既没瞄准,也没用力,一下,然后又是一下,那个庞大的猪头就 豁然成了两半。

母亲上下打量着已经退到了一边的父亲,脸上的神情十分暧昧,连我这个自认为摸透了她的心思、精通了她的思维方式的儿子也猜不透她想的是什么。总而言之,从父亲两斧头将猪头劈成两半那一时刻开始,母亲的心情明显地发生了变化。她撅着嘴,把半桶水倒进锅里。因为用力过猛,水从锅里蹿出来,湿了半边锅台和锅台上的一盒火柴。然后她把水桶扔到一边,哐啷一声响,惊动了我们的心。父亲站在一边,表情尴尬,无所措手足,那样子真让人难受。接着我们就看到母亲提着猪耳朵,将一半猪头扔到了锅里。然后又提着另一只猪耳朵,把另一半猪头扔进锅里。我很想提醒母亲,要想使煮出的猪头味道鲜美,那么,在盖锅之前,还应该往锅里添加茴香、生姜、葱白、蒜瓣、桂皮、豆蔻等等诸多调料,而且还应该添加一勺朝鲜白醋??这是野骡子姑姑的秘密配方,当年我跟随着父亲经常悄悄地溜到她的饭店里去吃肉,有好几次亲眼目睹了野骡子姑姑煮猪头的全部过程。而且我还亲眼看到过父亲用斧头帮助野骡子姑姑把猪头劈开的情景,一斧,两斧,顶多三斧,猪头就会变成两半。野骡子姑姑用赞赏的目光看着父亲,我还记得她曾经说过:罗通啊罗通,无论什么事,你都是无师自通啊!野骡子姑姑煮出来的猪头肉味道特别,不但在村子里享有盛誉,那些馋嘴的食客们还把她的名声传播到了十几里外的乡镇,连专为镇上官员办理饭食、肩负着重担的老韩,也隔三差五地来到这里,未曾进门先吼一声:老野!??野骡子姑姑赶紧地跑出来,一口一个韩大哥地叫着,十分的亲切。??煮上了没有?给留半个。??煮上了,煮上了,一会儿就好,您先喝着茶等会儿。野骡子姑姑手脚麻利地倒茶、点烟,满面都是笑容??市里来人啦,他们就吃服了你这一口,花市长还说要来会会你呢,老

野,你的运气就要来了,听说了没有?花市长的老婆得了绝症,没有几天熬头了,等那位闭了眼,没准就把你娶过去填了房,等你发达了,成了市 长太太,可不许不认识咱老韩了啊!??父亲沉重地咳嗽着,仿佛要借此唤起老韩的注意。老韩果然就看到了父亲,瞪着两只鼓凸的大黄眼骂道:罗 诵,妈拉个巴子的是你?妈拉个巴子的怎么会是你???妈拉个巴子为什么不可以是我?父亲不卑不亢地回答了他。老韩在父亲的回骂声中,原先绷 着的、似乎怒气冲冲的脸反倒松弛了,笑着,龇出一口白得像石灰一样的牙,阴阳怪气地说: 当心啊, 你个二流子, 野骡子是块唐僧肉, 多少人想 着呢,你一个人独占了花魁,小心大家伙把你的(被禁止)割了去!??野骡子姑姑恼怒地说:你们,都给我闭上臭嘴,别拿我当开心的果子、下饭的 咸菜、惹恼了老娘、把你们一个个全都劈了!??好厉害的婆娘!老韩道、才刚还一口一个大哥叫得蜜甜、一调腚就翻了脸、你也不怕把老主顾得罪 了??野骡子姑姑用铁抓钩把半个煮好的猪头抓出来。猪头上挂着一层酱红的浆汁,发散着扑鼻的香气。我直着眼睛盯着猪头,口水不知不觉地流 到了下巴上。野骡子姑姑把猪头放在熟肉案板上, 抄起一把明晃晃的大刀, 在手里耍了一个花, 啪的一声, 剁下了一块拳头大的肉, 用一根铁签子 插起来,举着,喊我:小通,给,饶猫,下巴都快掉下来了!??老野,那不是给我留的吗?老韩急了,嚷嚷起来,花市长点名要吃你的肉呢!??什 么(被禁止)花市长、草书记,他能管着你,但他能管着我吗???你厉害,你厉害,我投降,我认错,行了吧?老韩说,赶快给弄几张荷叶包起来 ,不骗你,真是那个花市长来了呢!??你那个花市长与我的干儿子比起来算什么?屁味!对不对?儿子,野骡子姑姑亲切地问我。我哪里有空去回 答这样无趣的问题。??好啦、屎味、屎味行不行? 老韩说,那个姓花的市长是屎味,咱们不属他,行了吧?姑奶奶,求您赶快把肉给俺弄上吧,老 韩提起穿在腰带上的手表,瞅瞅,着了急,说,老野,咱们也算是多少年的老关系了,您可别把我的饭碗给打了,咱一家老小还靠着这个差事吃饭 呢!?!野骡子姑姑几下子就把那半扇猪头剔了骨,冒着烫手的痛苦,嘴巴里咝咝地,手指头灵活地跳跃着,将那半个猪头片开,但还保持着猪头的 形状,用一摞绿荷叶包裹了,外边用马莲草捆扎起来,往外一推,说:快滚,去孝敬你那些爹去吧!??如果母亲想煮出野骡子姑姑那样的猪头肉 ,还必须加上一匙子捣成细末的明矾,这也是她的秘密配方,在我的面前,野骡子姑姑不保密??但母亲什么调料也没加就把锅盖扣上了,白水煮猪 头, 这怎么可能好吃! 但毕竟是猪头, 而我, 毕竟是一个十分喜欢吃肉而又多年没捞到吃肉的少年。

灶火熊熊,十分兴旺。火光映红了母亲的脸。松木劈柴含油,好烧,耐烧,不需频繁添加。母亲完全可以离开锅灶去干一些别的事情,但是她 不离开。她就那样沉静地坐在灶前,双肘支在膝盖上,双手托着下巴,盯着灶膛里千变万化但又万变不离其宗的火焰,眼睛呢,闪闪发光。

锅里的水似乎有了一点动静,断断续续的吱吱声,仿佛在很遥远的地方。我坐在门槛上,听到坐在我身边的妹妹打了一个哈欠,然后就看到她 张大的嘴巴,和嘴里那些白色的小牙。

母亲没有回头,冷冷地对父亲说:"让她睡吧。"

父亲抱起妹妹,拉开门去了一趟院子。从院子里回来,妹妹的头已经伏在了父亲的肩膀上,并且发出了细微的鼾声。父亲站在母亲的后边,仿佛在等待着什么。母亲说:"被子、枕头都在炕头上堆着,先让她盖那床蓝花的吧,等明天再另给你们做。"

"真是太麻烦了……"父亲说。

"你啰唆什么?"母亲说,"别说是她,即便你去大街上捡来一个私孩子,也不能把她放在草窝里睡吧?"父亲抱着妹妹进了里屋,母亲突然对我发起了火,"你不去撒尿睡觉还在这里熬什么?文火焖猪头,你能等到天亮吗?"

我的眼皮顿时发黏,思维进入迷糊状态。野骡子姑姑煮出来的风味独特的猪头肉,似乎就在空中飘着,一片追赶着一片,只要我一闭上眼睛

,就往我的眼前降落。我站起来,问: "我睡在哪里?"

"你能睡在哪里?"母亲说,"平时睡在哪里,现在就睡在哪里!"

我眯着眼走到院子里,雪花降落到我的脸上,使我清醒了不少。屋子里的火光把院子映照得很亮,雪花飘舞的形态看得清清楚楚,十分美丽,简直是梦??在这个美好的梦境中,我看到,我家的拖拉机满载着货物,歪斜在院子里,白雪已经遮盖了那些破烂,使拖拉机像一个古怪的大物。白雪还覆盖了我的迫击炮。它显露着部分钢铁的颜色,保持着炮的形状,炮筒子指向昏暗的天空。我坚信这是一尊身体健康、精神愉快的迫击炮,只要有了炮弹,它随时都可以发射。

我进了屋,爬上炕,犹豫了一下,但还是脱成了一个光腚猴子,钻进了被窝。我的冰凉的脚触到了妹妹热乎乎的身体,感觉到她的身体抽搐了一下,赶紧把脚缩起来。我听到母亲说: "好好睡觉,明天早晨起来吃肉。"

听母亲说话的腔调,她的心情似乎好了起来。灯光慢慢地暗了,只有灶膛里的火光,在外间屋里抖动着。房门也轻轻地拉上了,但狭窄的门缝,把灶膛里的光集中起来,投射到里屋的柜子上。一个模模糊糊的问题,在我的脑海里缭绕着:母亲和父亲睡在哪里?难道他们要彻夜不眠地煮猪头吗?这个问题使我难以入睡,不是我故意偷听,是我睡不着,我用被子蒙着头,但父亲和母亲说话的声音还是一字不漏地钻进了我的耳朵。

"下这么大的雪,明年会有个好收成。"父亲说。

"你的脑筋该换了,"母亲冷冷地说,"现在的庄户人不是从前了。从前的庄户人从土里刨食吃,要看老天爷的脸色吃饭,风调雨顺,五谷丰登,锅里有馍,碗里有肉;风不调雨不顺,庄稼歉收,锅里汤,碗里糠。现在,但凡不呆不傻的,没人再去地里受罪。汗珠子浇透十亩地,赶不上贩卖一小拖猪皮……

其实你走的时候已经这样了,我还对你说这些干什么。"

"都不种地也不是个事……"父亲低沉地嘟哝着,"农民嘛,种地才是本分……"

"真是日头从西边出来了,"母亲嘲弄地说,"早些年你在家时,也没有下过几天地啊,这次回来,要改邪归正当农民了?"

"除了种地,我不知道还能干点什么……"父亲尴尬地说,"估牛,显然是不需要了,要不,我就跟着你们收破烂吧……"

"不能让你收破烂,"母亲说,"你不是干这种事的材料。

干这种事要没脸没皮,半偷半抢。"

"我出去折腾了这一番,还有什么脸皮?你们能干的我也能干。"

"我不是那号糊涂女人,"母亲说,"你也回来了,房子也有了,我和小通也不收了。不过你要走我也不拦你,留住了人也留不住心,留不住心就不如不留……"

"我的心里话上午就当着孩子们的面对你说了,"父亲说,"我混惨了,人穷志短,马瘦毛长,用狗皮蒙着头回来找你,你收留我,我感激不尽,到底是发小的夫妻,打断骨头连着筋……"

"真是出息了啊,"母亲说,"几年不见,磨练出来这样一张甜嘴……"

"玉珍,"父亲的声音更加低沉了,"我欠了你的,往后就给你当牛当马吧……"

"还不知道谁是牛马呢,"母亲说,"没准哪天又跟着个野驴野马跑了……"

"你不要往我最痛的地方戳嘛!"父亲说。

"你也知道痛?"母亲愤愤地说,"我在你的心里,连她的一根脚趾头都不如……"母亲抽泣起来,喉咙呼噜呼噜地响,"有多少次,我把绳子都搭到梁头上了,不是有个小通牵挂着,有十个杨玉珍也死光了……"

"知道,我知道……"父亲艰涩地说,"我罪大恶极,罪该万死……"

可能是父亲的手伸到了母亲身上,我听到母亲压低了嗓门说: "你别动我……"

但父亲的手肯定没有拿开,要不母亲就不会说: "你去摸她吗,摸我这样一个半老婆子干什么……"

浓烈的肉香从门缝里像潮水一样涌进来。

第十六炮 [本章字数: 11220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25 09:50:16.0]

东城的游行队伍,领头的是一辆巨型卡车改装成的彩车。

车头是一个米黄色的喜笑颜开的巨大牛头。我自然知道这画面的荒谬。肉食节游行中出现的所有的动物图像,象征着的都是血腥的屠戮。我见多了被宰牲畜们那哀怨的表情,听多了它们临终前的哀鸣。我知道,现代人讲究文明屠宰,给即将被屠宰的动物洗热水澡,放轻音乐,甚至给它们进行全身按摩,把它们催眠了,然后突然一刀,要了它们的命。我看到电视节目中在赞扬这种"文明屠宰",说这是人类的重大进步。人类已经将仁爱之心施加到动物身上,但还在发明杀伤力巨大、让人不得好死的武器。越是杀伤力巨大、越是让人不得好死的武器越是先进武器,也就越能卖大价钱。我虽然还没进入佛门,但是我已经意识到,人类的许多言行,严重地违背了佛家的精神。

大和尚,我说的对吗?大和尚脸上浮现出笑意,不知是在肯定我的觉悟,还是在嘲笑我的浅薄。在这辆牛形彩车的平台上.站着二十几个身穿肥腿红裤子、白色对襟小褂子、头上扎着羊肚子毛巾、腰里扎着红色绸布腰带的青年人。他们都用红颜色抹了脸,围绕着一面大鼓,挥动着像洗衣棒槌一样粗大的鼓槌,奋力敲打着鼓面,使那面大鼓,发出了震撼人心的响声。

彩车平台的边缘上,用花边仿宋体大字写着"肯塔?胡肉类集团"的字样。在他们的后边,是一支由妙龄女子组成的秧歌队。她们穿着白裤子 红褂子,腰间扎着绿色的绸子,跟着彩车的后边,踩着鼓点儿,将她们的腰肢和屁股,大幅度地扭动。

在她们的后边,跟过来了一辆白色大公(又鸟)形状的彩车,车上站着两只(又鸟),一只公(又鸟),一只母(又鸟)。公(又鸟)每隔几分钟就转动着脖子,发出一声怪声怪气的啼鸣。那只母(又鸟),每隔几分钟,就从屁股里下出一个巨大的蛋,并同时发出咯咯哒哒的叫蛋声。这辆彩车创意精彩,形象逼真,肯定会在节日后的彩车评比中获得好的名次,得第一名的可能性也是有的。我知道公(又鸟)和母(又鸟)的肚子里都藏着人,公(又鸟)的打鸣和母(又鸟)的下蛋都是他们操纵的。这辆(又鸟)车上的标语标明,它是属于"杨姑姑禽蛋联合公司"的。在(又鸟)车的后边,跟随着排成四路纵队的八十个男女。头上都戴着(又鸟)冠子帽,胳膊上都绑着羽毛,一边走路,一边扇动"翅膀",嘴巴里呼叫着口号:"要想身体好,禽蛋少不了","杨姑禽蛋,成千上万"。从西城方向开来的游行队伍,打头的是一队骆驼,起初我还以为是假骆驼,走到近前才发现都是真骆驼。我粗略地数了数,大约有四十头骆驼,都披红戴花,宛如一群刚刚授了奖的劳动模范。在它们前头,有一个短小精悍的男人,腿轻脚快,身手不凡

, 每走几步就翻一个空心跟斗。

他手里拿着一根挂满铜钱的彩色花棍,上下挥舞着,发出哗啦啦的声响,、骆驼们在他的指挥下,变换着花样繁多的步伐,脖子下的铜铃铛,发出悦耳的声音。这是一支训练有素的骆驼仪仗队。当中一匹白脸的骆驼背上,绑着一根高杆,杆子上悬挂着一面绣着大字的彩幡,幡上的字样??我不用看幡上的字样就知道是老兰的队伍来了。在我十年前服务过的肉类联合加工厂的基础上,老兰创建了他的珍稀动物屠宰公司。他生产的骆驼肉和鸵鸟肉,声名远播,给人民提供了丰富的营养,给他的公司带来了滚滚的财源。据说这个王八蛋睡的床是用水做的,这家伙用的马桶上镶着金边,这家伙抽的烟是添加了人参的,这家伙每天吃一只骆驼蹄子两只鸵鸟爪子,外加一个鸵鸟蛋。

在骆驼队的后边,跟随着一支鸵鸟的队伍,总共有二十四只鸵鸟,排成两路纵队。每只鸵鸟的背上,骑着一个儿童。左边一队,都是男童;右边一队,都是女童。男童都穿着白色运动鞋、带两道红圈的白色高统袜子、天蓝色制服短裤、洁白的短袖衬衣、脖子上扎着红色的飘带。女童都穿着白色的小皮鞋、白色短筒袜子、袜子的上口仅仅遮没踝骨、袜子的外侧,缀着两颗红色的绒线小球、天蓝色的连衣短裙、胸前缀着金黄色的蝴蝶结。男童都剃着小平头,圆滚滚的像十个小皮球。女童都扎着小辫子,小辫子上扎着红绸子,圆滚滚的像十个小绣球。孩子们在鸵鸟背上,腰板笔直,小胸脯前挺。鸵鸟们高高举起三角形小头,一个个兴高采烈,骄傲自大。鸵鸟们的羽毛,看上去灰秃秃的,朴素无华。鸵鸟们的脖子上,都扎着一条鲜红的丝带。鸵鸟几乎不会慢步行走,一上来就是大踏步地奔跑,每一步跨越的距离足有一米半,慢吞吞的骆驼队,妨碍了它们的步伐,它们显得有些烦躁不安。鸵鸟们烦躁不安的表现就是它们不断地扭动它们的弯曲的长脖子。东西两城的游行队伍会合后。队伍都停止不前,鼓声、锣声、音乐声、呐喊声此起彼伏,场面十分热闹,但也很是混乱。十几个扛着摄像机的电视台记者,选择着自己的角度,紧张地抢着镜头。一个抢拍骆驼队的摄像记者因为要拍特写镜头距离太近,激怒了骆驼。骆驼龇牙咧嘴,哞吼一声,将一口黏稠的东西喷射出来,糊住了摄像机镜头,也糊住了记者的眼睛。那个记者大声叫唤着跳到一边去,放下机器,弯下腰,用衣袖擦脸。一个负责调度的人,手里举着一面小旗,大声喊叫着,指引着游行的队伍进入主会场。牛彩车和(又鸟)彩车慢吞吞地拐下大道,向主会场前的草地开进,在它们后边,还有一眼望不到尽头的游行队伍,缓缓地移动着。西城的骆驼队在那个身段不亚于武生的小个子男人的引导下,轻快地走上了草地,他的脸上挂着笑容。在道路的旁边,那个遭了殃的摄像记者破口大骂,但是无人理睬他。骆驼队行进的还算井然有序,但那二十四只鸵鸟,却不知道为了什么发了脾气。

它们的队形突然乱了,一窝蜂般地跑到了庙前的院子里。孩子们尖声惊叫着,有的从鸵鸟的背上滑落下来,有的紧紧地搂住鸵鸟的脖子,小脸上满是汗水。鸵鸟们在院子里,拥挤在一起,胡乱地跑动着。我突然发现,远远地看上去毫无光彩的鸵鸟羽毛,在阳光照耀下,竟然是那样华丽。这是一种朴素的华丽,仿佛秦朝的锦缎,高贵无比。珍稀动物屠宰公司的几个人,气急败坏地轰赶着鸵鸟,但他们的努力只能使鸵鸟们更加烦躁。

我看到它们圆圆的小眼睛里全是仇恨。它们宽阔的嘴巴里发出沙哑的嘶叫声。一个老兰公司的工作人员,被一只愤怒的鸵鸟一爪子打中膝盖。那人惨叫一声,一屁股坐在地上,手捂着膝盖,口出"哎哟"之声,脸色蜡黄,额头上满是亮晶晶的汗珠子。我看看那些奔跑中的鸵鸟们那些坚硬的大爪子,啪嗒啪嗒地敲打着地面。我知道它们脚的力量很大,不亚于马蹄。据说成年的鸵鸟,敢跟狮子打架。它们长年在沙漠里奔跑,脚趾锻炼得如同钢铁。那个坐在地上哀鸣的人,膝盖上的伤肯定很重,他的两个同伴架着他的胳膊把他拉起来,但他的身体一罗锅又坐下了。多数的孩子都从鸵鸟的背上滑落下来,只有一个小女孩和一个小男孩,还在鸵鸟的背上顽强地坚持着。他们俩的小脸都紧绷着,汗水把他们化了彩妆的脸,冲出来许多的道道,使他们的脸,仿佛是肮脏的颜料碟子。那个小男孩,双手抓着鸵鸟的翅膀根部的骨节,屁股随着鸵鸟的奔跑不停地颠动着。

他的屁股脱离了鸵鸟背,但他的手还是死死地抓着鸵鸟的翅膀不放。鸵鸟更加疯狂地奔跑,将男孩拖拉在它的身体一侧。

周围的几个人目瞪口呆地观望着,但无人向前解救。最后,男孩两只手里攥着两把羽毛躺在了地上,一个人上前把他扶起来。

他嘴巴紧咬着下唇,泪珠子在脸上滚。那只终于解脱了的鸵鸟,进入了鸵鸟队伍,张开大口,哈达哈达地喘息着。那个女孩,紧紧地搂住鸵鸟的脖子不放。鸵鸟挣扎着想把女孩甩掉,但女孩在紧张中焕发出来的力量大得惊人,最后,那只筋疲力尽的鸵鸟,脖子和脑袋贴着地面被女孩压住,屁股高高地翘着,两条腿不停地往后蹬着,把地上的泥土蹬起来,甩到很远的地方……

我的肚子沉重、猪肉在里边翻腾着、仿佛怀了一窝猪崽儿。

其实我不是母猪,根本不知道母猪怀上猪崽儿是什么滋味。姚七家那头怀孕的母猪,拖拉着几乎垂到地面的肚皮,在新近开张的"美丽发廊"前面那堆被白雪覆盖的垃圾堆里哼哼着,有一搭无一搭地寻找着食物。它慵慵懒懒,心宽体胖,一看就是只幸福的母猪,与我们家曾经养过的那两头瘦如豺狼、心情烦躁、对人类满怀深仇的小猪显然不是一个阶级。姚七家专门用狗都不吃的肥肉膘子、地瓜淀粉和用颜料染红的豆腐皮制作香肠。他家的香肠添加了许多不为人知的化学原料,色泽鲜艳,香气扑鼻,销路很好,财源滚滚。养母猪是因为爱好,不是为了牟利,更不是像从前的人那样为了积攒肥料。所以可以断定,他家的怀孕母猪,清晨出来,不是为了觅食果腹,而是要踏雪寻乐,悠闲散步,锻炼身体。我看到猪的主人姚七站在自家那栋从外表看不如我家的漂亮但其实像碉堡一样坚固的房屋后的台阶上,左手放在右边的胳肢窝里,右手夹着烟卷,眯缝着眼睛,陶醉地看着自家的猪。红太阳洒下的万丈光芒,使他的方形大脸宛如一块红烧肉。

在那个刚吃罢猪头肉的早晨,一看到猪我的心中就泛滥开强烈的厌恶,母猪丑陋的形象在我眼前晃动着,垃圾的气味在我的胃里翻腾着,啊,龌龊的人们,你们怎么会想到吃猪肉呢?猪是吃屎吃垃圾长大的,吃猪肉就等于间接地吃屎吃垃圾嘛!何时我掌了天大的权,就把那些贪吃猪肉的人赶到猪圈里去,让他们变成肮脏的猪。啊,我真是后悔,我真是愚蠢,我怎么会那样贪婪地去吃母亲煮出来的、不加任何调料、上边沾着厚厚一层白色的脂肪的肥猪头肉呢?那是人世间最肮脏的、最无耻的东西,只配用来喂那些躲在阴沟里的野猫……啊??呕??吐??,我竟然用肮脏的爪子抓起那些颤颤巍巍的脏东西,往嘴巴里填塞,把自己的肚子当成了藏污纳垢的皮口袋……啊??呕??吐??我决不再做反刍的动物……啊??呕??吐??我毫不吝惜地将返上来的东西吐在雪地上。实在是太恶心了,看到自己呕吐出来的东西,加倍的恶心使我的肠胃一阵比一阵地痉挛,然后就是更加剧烈地呕吐。一只狗在我的前面默默地等待着。父亲牵着妹妹的手,站在我的身后,用那只闲着的大手,拍打着我的脊背,想借此减轻我的痛苦。

我把肚子吐瘪了,喉咙火辣,肠胃绞痛,但毕竟轻松了许多,就像母猪把猪崽儿生产出来一样。我不是母猪,根本不知道母猪生了猪崽儿后的 滋味。我满眼泪水,望着父亲。父亲用他的手擦了擦我的脸,说:"吐出来就好了……"

"爹,我再也不吃肉了,我发誓!"

"千万不要轻易发誓,"父亲用怜悯的目光看着我,说,"记住,儿子,无论在什么时候,都不要发誓,否则,就像上了高墙蹬倒梯子。" 后来的事实证明,父亲的话无比地正确。呕吐过猪肉之后不到三天,我又开始了对肉的思念,而且这种思念一直延续了很久。我甚至怀疑在那个早晨,对肉表示出反感并对肉进行了那么多污蔑的孩子不是我,而是另外一个没有良心的家伙。

我们站在"美丽发廊"的门外,在那个无穷地旋转着的彩色幌子前面,看着幌子下边的玻璃灯箱上标出来的价格表。我们是遵从着母亲的命令 ,在饱餐了一顿肥腻得无以复加的早餐之后,到这家新开张的美丽发廊来理发的。 母亲满面红光,精神旺健,看起来心情很好。她把那些油腻的餐具扔在锅里,对试图向前帮忙的父亲说:"闪开吧,这些事情不用你管。马上就是新年了,小通,今天是多少号?二十七呢还是二十八呢?"

我哪里还顾得上回答她的问题? 肉已经顶到了我的咽喉,一张口就会冒出来。何况我也不知道日期,想回答也回答不了。

在父亲归来前那些暗无天日的日子里,日期与我没有关系,无论多么重大的节假日我也得不到休息,我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小奴隶。

"你带他们两个去理发吧,"母亲用看起来好似抱怨、但分明是含着深情的目光扫了父亲一眼,说,"一个个都照着镜子看看去,哪里还有点人样子?简直是一群从狗窝里钻出来的东西,你们不怕丢人,我还怕丢人呢!"

一听到母亲说出理发二字,我的眼前发黑,几乎晕倒在地。

父亲搔着头,说: "何必去花那些钱?去买把推子,自己啃吧啃吧就行了。"

"推子嘛,家里倒是有,"母亲摸出几张钱拍到父亲手里,"今天还是去发廊里剃,范朝霞手艺不错,价钱也还便宜。"

"我们这样子三个头,"父亲把手掌抬起来,比画了一下我们的脑袋,问询道,"剃这样三个头要多少钱?"

"你们这三颗刺儿头是够个人剃的,"母亲说,"我看怎么着也得给人家十块钱吧?"

"什么?"父亲吃惊地说,"十块钱,十块钱能买半麻袋粮食了。"

"穷富不在三个头上,"母亲慷慨地说,"你带他们去吧。"

"这……"父亲支吾着, "庄户人的头, 不值那些钱……"

"如果让我给你们理,"母亲狡猾地看看我,说,"你问问小通,看他是否愿意?"

我双手捧着肚子,摇摇摆摆地跑到院子里,绝望地说:"爹,我宁愿立即死去,也不愿意让她给我剃头!"

富态大相的姚七悄悄地走过来,先把头往前探探,打量了一下正聚精会神地研究着剃头价格的父亲的脸,然后他就伸出手,在父亲的脖颈上猛拍了一掌,大喊一声: "老罗!"

"干啥?"父亲转回身,平静地说。

"是你吗?"

"不是我是谁?"

"你这家伙,"姚七兴奋地说,"浪子回头啦?野骡子呢?"

父亲摇摇头,说:"你问我,我问谁?"

父亲果断地推开门,拉着我们进了发廊。

"你这伙计,真有两下子,"姚七在门外大声咋呼着,"一妻一妾,一子一女,屠宰村的男人,就数你老兄潇洒!"

父亲关上门,将姚七隔在了门外。姚七把门推开,一脚门外一脚门里地站着,继续吆喝着: "多年不见,还真有点想你。"

父亲苦笑着,不吭气,拉着我们兄妹坐在了那条落满煤灰、凌乱地扔着几本又脏又破、被千人翻过、万人捻过的流行刊物的长凳子上。这条凳子与火车站候车室里的凳子一模一样,如果不是同一个木匠制造了它们,就是这家发廊的主人去候车室把它偷来。发廊里陈设着一把有踏脚板、螺

丝牙的理发专用椅子,黑色的皮革上裂开一道长长的口子,好像被人划了一刀。椅子前面的墙壁上,挂着一块长方形的镜片。水银滤散,镜面模糊不清。在镜子下面的狭窄搁板上,紧密地排列着各色的洗发水、定发胶,还有摩丝,对,是叫摩丝。还有一把电动的推子,悬挂在墙壁上一个生锈的大钉子上;还有几十张潮湿的彩色图片??上面印着发型摩登的男女青年??有的紧贴着墙壁,有的边缘翘起,随时都会脱落。地面是用红色的方砖铺就,但黑发楂子白发楂子灰白发楂子和人脚带进来的泥巴使方砖改变了颜色。屋子里弥漫着一股古怪的、说香但不是真香、说臭也不足真臭的刺鼻气味,我鼻孔发痒,连打了三个响亮的喷嚏...似乎是受到了我的感染,妹妹也连打了一二个喷嚏。

妹妹打喷嚏时小鼻子小眼挤到一起,模样滑稽可爱。她眨巴着眼睛问: "爹爹,是谁在想我?是俺娘吗?" "是的,"父亲说,"是她。"

姚七的表情变得比较严肃起来,但依然保持着'脚门外~一脚门里的二尾子姿态,颇有几分庄严地对父亲说:"老罗,你回来了就好了,过几 天我有重要的事情跟你商量。"

随着姚七身影的消失,发廊的门自动地合上了。清新的雪后空气被隔绝在外,使屋子里的龌龊气息更加浓重。我和妹妹比赛似的打了一串喷嚏之后,才渐渐地适应了发廊里的气味。

发廊的主人不在,但分明她刚刚离开,因为我一进门就看到了,在发廊内的一角,竖着一个半球形的装置,仿佛是我在城里见到过的电话亭。一个身穿紫红上浓的女人端坐在那装置下面,挺直了脖子,将一个夹满了花花绿绿小夹子的脑袋,举到那个半球形里,那模样三分像一个宇宙飞行员,三分像一个过年时在大街上扭秧歌的大头娃娃,三分像皮豆的娘。其实她就是皮豆的娘,因为皮豆的爹是屠夫大耳朵,所以皮豆的娘也就是屠夫大耳朵的老婆。还有一分不像皮豆的娘,因为好久不见,皮豆的娘腮帮子鼓凸出来,仿佛口腔里塞着两个肉丸子。皮豆的娘原先是两道扫帚眉毛,像丧门神一样,但现在她把扫帚眉毛彻底拔光,画上了一道半青半红的细眉,活像两条吃芝麻叶的虫子。这家伙端坐在那里,双手捧着一本画册,送出去老远,显然是花了眼。她从我们进门后就没抬眼,好像贵夫人不理睬叫花子那样,摆出一副矫揉造作的高傲姿态。呸!你这个满身囊肉、自命不凡的臭娘们,再怎么收拾,即便你把头上的毛都拔了,即便你把脸上的皮都剥了,即便你的嘴上涂上比猪血还要红的颜色,你还是皮豆的娘屠户的老婆!你不理睬我们,我们更不理睬你!我偷眼看看父亲,父亲的神情是冷漠的,但更是清高的,像万里无云的天空一样清高,像少林寺里的当家和尚一样清高,像(又鸟)群里的丹顶鹤一样清高,像羊群里的骆驼一样清高……那张理发专用椅子空闲着,一件白色的大坡巾搭在椅子背上,披巾上污迹斑斑,沾满了细小的头发楂子。看到头发楂子我的脖子不由地刺痒起来。想到这些头发楂子很可能就是皮豆娘的,我的刺痒更加强烈了。

我从小就护头,这事我爹也知道。护头的原因就是因为每次剃头后.那些细小的发楂子让我浑身刺痒,比生了虱子还要难受。在我有限的生命时间里,理发的次数屈指可数。自从父亲走后,我们家里不但有了理发推子,还有了理发专用的剪子,还有了一把双箭牌的刮脸刀子。这几乎全了套的理发工具的来历,自然也是我们当破烂收来的。母亲在父亲走后,为了省钱,也省人情??邻居家四葵哥哥理发技术就很好,但母亲不愿意去求他??就用这些生了锈的家什,在我的头上大动干戈,每次都把我修理得叫苦连天……

大和尚,我就把我经历过的最可怕的一次剃头的情形说给您听听??也许稍有夸张??母亲在威逼利诱都无效的情况下,为了让我剃一个新头好过年,竟然把我捆绑在椅子上。这家伙在父亲走后,锻炼出了一副钢筋铁骨,手爪子上的劲头尤其大,我使出了千斤坠,使出了驴打滚,使出了狗钻

裆,全都无济于事,最终还是被她捆在了椅子上。在挣扎搏斗的过程中,我似乎在她的手脖子上啃了一口,牙齿上还残留着焦糊胶皮的味道。

事实证明我的确咬了她一口。她大概也是把我搁绑完毕之后才发现我咬了她一口。她用右手托着左手,端详着手脖子上那两个流血的洞眼和那十几个青紫的牙印,悲伤的表情渐渐地笼罩了她的脸。我的心中有几丝歉疚,几丝胆怯,但更多地是幸灾乐祸的快意。我听到她的喉咙里又发出了呼噜呼噜的声音,随即就有两行黄色的泪水从她的眼睛里流下来。我大声号哭着,伪装出根本就没发现她手上的伤、也没发现她的悲伤的样子。

我不知道事情会向什么方向发展,但我知道决没有我的好果子吃。果然,她的眼睛不流泪了,脸上的悲伤表情也消散了。她冷笑着骂道:杂种 ,好啊你这个小杂种! 竟然敢咬我,竟然敢咬你的亲娘! 天老爷,她仰面朝天,对天老爷诉说着: 天老爷你睁开眼,看看我养了一个什么样子的儿 子! 一条狼啊, 一条白眼狼! 我辛辛苦苦, 屎一把尿一泡地把他拉扯大, 为的是什么? 为的是让他咬我? 我出大力, 流大汗, 受了无穷的罪, 人说 黄连苦,我比黄连苦三分!人说白醋酸,我比白醋酸五倍!到头来竟然落了这样一个下场!你现在还没长全牙,还没硬翅膀,就能张嘴咬我,等你 硬了翅膀全了牙,还不把我吃了! 杂种,与其让你吃了我,还不如我先打死你!母亲叫骂着,提起一根早晨刚从地窖里挖出来的像胳膊一样长的白 萝卜,砸在了我的脑袋上。我感到脑袋里嗡了一声,随即就看到半个萝卜从眼前飞了出去。接下来就是一阵急风暴雨般的萝卜打击,降落在我的头 上。有点痛,但不严重,对我这样一个垃圾孩子,忍受这样一点痛苦,简直就是张飞吃豆芽儿??小菜一碟。但我还是装出被她打昏了的样子,把脑 袋歪倒一边去。我感到她捏着我的耳朵,将我的脑袋提正,我听到她说:你甭给我装死,你这套把戏我清楚。你还会翻白眼,还会叶白沫,还会老 牛大憋气,都施展出来吧!装死也不行,你就是死了,我也得把你这个刺头给你剃了。我杨玉珍今日剃不了你这个头,就誓不为人了!然后,她将 一盆热水放在我面前的凳子上,就着劲儿把我的头按了进去。几乎可以用来秃噜猪毛的热水使我没法子继续保持沉默。我的嘴巴在水里呜呜噜噜地 骂着:杨玉珍,杨玉珍,你这个臭娘们!我要让俺爹用他的大驴(被禁止)把你禽死!母亲好像被我这句无耻的叫骂击中了要害,我听到从她的嘴巴 里发出了尖厉的嗥叫声,随即就是一阵冰雹般的拳头击打落在了我的脑袋上。我使出了最大的劲头哭嚎着,希望能靠这种方式,召唤来奇迹??出现 妖魔鬼怪或是天公地母,把我从酷刑巾解救出来。谁能把我解救出来,我情愿给他磕三个响头,磕六个、磕九个也行。我甚至可以大声地叫那个把 我救出来的人为爹,亲爹。母亲,什么母亲,是杨玉珍,凶恶的婆娘,被我爹抛弃了的婆娘,腰里扎着一块米黄色的塑料布,高高地卷起袖子,手 里拿着一把剃头刀子, 皱着眉头, 对着我走来。这哪里是剃头, 分明是要杀人。我嗥叫着: 救命啊……救命……杀人啦……杨玉珍杀人啦……也许 是我的喊叫太矫情了,本来是暴怒着的杨玉珍竟然"扑哧"一声笑了出来。她说:你这个小畜生,怎么这样会拿险?这时,我看到一群幸福的孩子 摞在我家的大门框上,好奇地往里探望着。他们是姚七家的丰收,陈杆家的平度,大耳朵家的皮豆,还有宋四顾家的凤娥……自从爹爹逃亡之后 ,我就与这些孩子断绝了来往,不是我不想与他们来往,爹啊,是我捞不到时间与他们来往,杨玉珍剥夺了我上学的权利,使我小小年纪就成了一 个苦力,比旧社会地主家的放牛娃还要苦十倍,她是我的亲娘吗?爹,是不是你们从河边那个烧瓦罐的破窑里捡了我这个大闺女养的私孩子?如果 不是这样,一个亲娘,怎么舍得对自己的亲生儿子下这样的毒手?好吧,我已经活够了,当着这些孩子的面,我就让杨玉珍把我杀死吧!我感到她 的刀子冰冰凉地落下来了,我的头啊,不安全了。我的脖子不自觉地紧缩起来,像那些碰到了危险的甲鱼。孩子们老鼠舔弄猫腚眼,渐渐地大了胆 儿,竟然进了我家大门,穿过我家的院子,逼近了我家堂房,摞在了我家堂屋的门口两边,嬉笑着看玩景。杨玉珍说我:真好意思哭,也不怕人家 笑话你! 丰收,平度,皮豆,你们剃头时也哭吗?平度和皮豆说:我们不哭,我们为什么要哭呢?剃头难道不是很舒服的事情吗???听到了没有? 杨玉珍高高地举着推子对我说,虎毒不食亲儿,为娘的还有害自己的儿子的吗……大和尚,正当我回忆着那些与剃头有关的辛酸往事时,"美丽发

廊"的主人范朝霞穿着一件白色的大褂,双手插在大褂的口袋里,像一个妇产科医生一样,从里屋走了出来。她身材瘦长,头发乌黑,皮肤白皙,脸上生了很多紫红色的小疙瘩,嘴巴里呼出一股热烘烘的骡马草料的气味。我知道范朝霞跟老兰有特殊的关系,老兰的头,都是让范朝霞给剃。我还听说范朝霞给老兰刮胡子,每次都刮一个小时。范朝霞给老兰刮着胡子,老兰就呼呼地睡着了。还有人说,范朝霞坐在老兰的腿上给老兰刮胡子。我很想把老兰和范朝霞的故事说给爹听听,但爹低垂着脑袋,根本就不看我。

"朝霞,差不多了吧?"皮豆的娘放下平端着的书,眼光飞起来,问讯着这个脸上生着痤疮、神色冷漠的姑娘。范朝霞抬起腕子,看看那块金黄色的小表,说:"再等二十分钟吧。"

范朝霞手指细长, 指甲上涂着红色的油漆, 显得很是妖气。

母亲把抹口红涂指甲的女人通通划归到妖精群里,每每见到,便咬牙切齿,暗中诅咒,好像与人家有深仇大恨。在母亲的影响下,我对红嘴红指甲的女人也没有好印象,但现在,我的看法改变了,大和尚,我很惭愧,现在我看到女人的红嘴唇红指甲,心就嘭嘭乱跳,忍不住想多看几眼。 范朝霞把搭在椅背上的披巾拿起来,展开,啪啪地抖了两下,冷冷地问:"谁先来?"

"小通, 你先剃。"父亲说。

"不,"我说,"你先剃。"

"快点!" 范朝霞说。

父亲看了我一眼,匆忙站起来,交叉着双手,看起来很拘谨地走到椅子前,落座,椅子的弹簧在他屁股下咯咯吱吱地响着。

范朝霞把父亲的衣领窝下去,将披巾同在父亲的脖子上。

我看到她的脸出现在椅前墙壁上那块镜子里。她撅嘴皱眉,满脸凶相。父亲的脸出现在她的脸的下方,那地方水银漶散,镜面模糊不清,父亲 的脸被歪曲变形,看上去很是丑陋。

"怎么理?"范朝霞皱着眉问。

"剃光。"父亲瓮声瓮气地说。

"嗬哟!"皮豆的娘惊讶地叫唤了一声,好像刚刚把父亲辨认出来似的,说,"这不是……"

父亲哼哧了一声,端正地坐在椅子里,既没搭她的话茬,更没有回头。

范朝霞从墙上摘下电动推子,按了一下开关,电推子嗡嗡地响起来。她将父亲的头按低,然后把推子插进乱蓬蓬的发丛。

片刻之间,一道白色通道在父亲的头颅正中出现,那些纠结成团的乱发,像破败的毡片一样,乱纷纷地跌落在地上。

我的脑海里回忆着父亲的乱发一片片落在地上的情景,眼前却看到这样一副景象:那个姓兰的潇洒男子??就算是老兰的三叔吧??因为接下来我看到的情景与老兰讲述过的一模一样??与那个嘴角上生着黑痣的美丽女子,对,就是沈瑶瑶,在一座巍峨教堂的金色大厅里举行西式的婚礼。他穿着黑色的西装,雪白的衬衣,脖子上系着黑色的蝴蝶结。胸前的口袋里,插着一朵紫红的花朵。他的新娘,穿着洁白的长裙,裙裾漫长,被两个仙子般的小童捧着。新娘面如桃花,目若朗星,幸福从她的脸上,像水一样往下流淌。蜡烛,音乐,鲜花,美酒,营造出无以复加的浪漫气氛。但就在此之前十分钟,在通往教堂的道路上,一个白发苍苍的老者,在他的轿车里,被一梭子弹打烂了胸膛。刺鼻的硝烟,直冲到庙堂的前厅。大和尚

,您又在施展幻术吗?随即我看到了那个女子伏在她的父亲尸身上号啕大哭,黑色的眼泪在她的脸上流淌。那个潇洒男子默默地站在一旁,脸上毫无表情。然后我又看到,在一个豪华的房间里,那个专平将自己的满头秀发一绻一绻剪下来。从镶嵌在墙上的大镜子里,我看到,她的脸色苍白,嘴角下垂?,布满皱纹。

我还看到了那个女子在断发时,脑子里的浮云般的回忆:在一个背景模糊的地方,那个美丽女子,与那个潇洒男子变换着各种匪夷所思的姿势,酣畅淋漓地(\*\*)。她的激情澎湃的脸,对着我迎面扑来。她的脸碰撞在镜子上,进裂成无数的碎片。我还看到,那个女子身着青色的衣衫,用一块蓝底白花的素巾遮盖着头,跪在了一个老尼姑的面前。大和尚,就像我跪在您的面前一样啊。那个老尼姑收留了她,但是您大和尚却至今还没有收留我。大和尚,我想请教您,那个潇洒男子,是不是杀害那个美貌女子父亲的幕后指挥者?我还要请教您,他们到底争夺的是什么东西?我知道您永远不会回答我的问题,但我向您说出来我的疑问,我就把这些问题忘却了,否则它们会让我头脑超负荷运转,导致我的神经出现问题。大和尚,我还要告诉你,十几年前的一个夏天中午,屠宰村的人都在浑浑噩噩地午睡,我在大街上,像一只百无聊赖的小狗,东噗噗,西闻闻,南走走,北转转。我来到"美丽发廊"门外,将脸贴在玻璃上往里看。我首先看到一个悬挂在墙上的电扇在摇头晃脑,理发师范朝霞穿着一件白色的大褂,骑在老兰下(禁止),手里拿着一把剃头刀子。刚开始我还以为她要杀了老兰呢,但仔细一看,才知道他们在干那种事情。范朝霞把拿刀子的手高高的举起来,生怕伤着老兰的脸。我看到范朝霞大腿叉开,骑在理发椅子两边的扶手上。她的脸因为激动而扭曲。但是她始终没有把手中的刀子扔掉,好像是要借此告诉门外的偷窥者,他们是在工作,而不是在性交。我很想把发廊里的奇景告诉别人,但大街上没有一个人影,只有一条纯黑的狗,趴在一棵梧桐树下,伸着舌头,哈哒哈哒地喘息。我退后几步,找到一块砖头,用力投过去,转身就跑,我听到在我的身后,传来玻璃破碎的声音。大和尚,这种登峰造极的流氓行为,我实在是难以出口,但我想,如果哦不告诉您,就是对您的不忠诚。尽管人们叫我"炮孩子",但那是过去,现在,我对您说的句句都是实话。

第十七炮 [本章字数: 6389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25 09:50:17.0]

\_\_\_\_\_

东西双城的游行队伍还在向草地集合,猪的彩车,羊的彩车,驴的彩车,兔子的彩车……各种把自己的尸体提供给人类食用的动物的彩车,在各式各样的人群簇拥下,进入草地上预先划定的位置,排成一个个的方阵,等候着大人物的检阅。只有老兰的鸵鸟们还在院子里跑来跑去。有两只鸵鸟争夺着一件沾满了污泥的橘红色衣服,好像那是可以食用的美味佳肴。我想起在昨天的暴雨里出现的那个女子,心中泛起一股酸溜溜的味道。不时有鸵鸟将细长的脖子探进庙门,圆溜溜的小眼睛里闪烁着好奇的光芒。那些男孩和女孩坐在倒塌后的墙基上,一个个无精打采,与活泼的鸵鸟们形成了鲜明的对照。那几个老兰公司的人,正用手提电话,不断地和什么人联系着。又有一只鸵鸟将头探了进来,用宽阔的嘴巴,在大和尚的头上啄了一下。我下意识地将一只鞋子投过去,大和尚似乎是不经意地一抬手,将鞋子挡落在地。他睁开眼睛,满面笑容地看着那只鸵鸟,那目光那神情,很像一个慈祥的祖父,看着正在蹒跚学步的爱孙。一辆黑色的别克轿车鸣着响笛,从大道的西边驰来。

它超越了一辆辆彩车,到达小庙前面,猛地停了下来。从车上钻出来一个大腹便便的男人。他穿着一套灰色双排扣西装,扎着粗大的红格子领带,袖口的商标炫耀着西装是高贵的名牌。

但不管他用什么名牌包装,我一看到那两只黄色的大眼,就知道他是我的仇人老兰。大和尚,多年之前,我曾经连发四十一炮;亲眼看到,第四十一发炮弹把老兰拦腰打成了两半,为此我销声匿迹,远走他乡。后来我听说他没死,不但没死,而且事业更加辉煌,身体更加健康。跟随着老兰从车里钻出来的那个肥胖女人,身穿一件紫红色裙子,脚穿一双酱红色高跟鞋,头发烫得波浪翻卷,头顶一撮毛,染成火红色,宛如一个(又鸟)冠子。她双手上戴着六个戒指,三个黄金的,三个白金的。脖子上挂着两条项链,一条黄金的,一条珍珠的。尽管她发了福,但我还是一眼就认出来她是范朝霞,那个举着锋利的剃刀与老兰性交的女人。在我四处流浪的日子里,听说她和老兰结了婚。

眼前的事实证明,这个传言是真实的。她一下车就张开双臂向那些坐在墙基上的小孩子扑去,那个与鸵鸟搏斗到底、最后把鸵鸟按在地上的小女孩也扎煞着胳膊扑了上来。范朝霞将女孩子抱起来,一张大嘴,在女孩子的脸上,(又鸟)啄米一样亲着,嘴巴里还心肝儿肉儿地乱叫着。我看着那个漂亮的女孩,心情很是复杂。想不到老兰这个杂种,又制造出来这样一个好孩子。

这个女孩子让我想起我同父异母的妹妹娇娇,如果她活着,已经是十五岁的少女了。老兰对着那几个在他的面前垂手而立的员工破口大骂,有一个员工刚想开口解释,就被他吐了一脸唾沫。他的鸵鸟队原本是要在今天的肉食节开幕式上进行舞蹈表演的,这肯定是个具有轰动效应的节目,会给来自全国各地的客商和众多的领导留下深刻的印象,赞誉和订单会接踵而来。但一场好戏还没开场,就被手下这拨笨蛋给砸了。眼见着开幕式就要开始,老兰头上沁出汗水。他说,你们不把鸵鸟给我弄进场去,我就把你们做成鸵鸟肉罐头。几个员工,慌忙上前去轰赶鸵鸟,但鸵鸟们不时尥起的像疯马蹄子一样的巨爪,让他们望之却步。老兰挽挽袖口,亲自上前去抓,但他一脚踩在了一摊稀薄的鸵鸟粪便上,跌了一个四仰八叉。众员工慌忙上前把他拉起来,一个个脸色古怪,想笑又不敢笑的样子。老兰看着他们,尖刻地说:好笑是吗?笑啊,你们笑啊,你们为什么不笑?那个看起来年纪最轻的员工,终于憋不住,扑哧一声,笑了出来。其他的员工,跟着笑了起来。老兰也笑了。笑了三声,突然大吼:还他妈的笑!谁再笑老子就炒谁的鱿鱼!员工就都憋住不敢再笑。老兰说,回去,拿枪,给我全部枪毙,这些该死的扁毛畜生。

新年过后的第三天晚上,我们一家四口,坐在一张折叠式圆桌的周围,等待着老兰的到来。就是那个出身名门、有一个名满天下的大(被禁止)三叔、与我的父亲有仇的老兰,就是那个折断了我父亲一根手指但也被我父亲咬掉了半个耳朵的老兰,就是那个发明了高压注水法、发明了硫磺烟熏法、发明了双氧水漂白法,发明了福尔马林浸泡法、堪称屠户翰林、担任着村长、领导着村民走上了发财道路、在村子里说一不二、享有无上权威的老兰。就是那个教会了我母亲开拖拉机的老兰,就是那个和理发师范朝霞在理发椅子上性交的老兰,就是这个要把所有的鸵鸟都枪毙了的老兰,就是那个让我一想起他就心乱如麻的老兰,敬爱的大和尚。

面对着满桌的(又鸟)鸭鱼肉却不能吃,眼瞅着满桌的(又鸟)鸭鱼肉慢慢地散尽了热气和香气却不允许吃,这大概是世界上最让人痛苦、最让人懊恼、最让人反感、最让人愤怒的事情了。的确是,我曾经发过誓:如果我掌握了天大的权力,我要把那些吃猪肉的人全部消灭。但那是我狼吞虎咽了过量的猪头肉、导致了急性肠胃炎之后的愤极之语。人是随机应变的动物,什么时候说什么话,这是大家全都知道并且全都认可的真理。我在那样的情况下,想到猪肉便感到恶心加剧肚痛也加剧,随口发几句牢骚不是十分正常的吗?何况,说到底我还是个十岁的孩子,难道你们还指望一个十岁的孩子像皇帝那样金口玉牙、无论说出什么话都不允许更改吗?那天从"美丽发廊"回家后,母亲又将早上未吃完的猪头肉端了上来,我忍耐着肠胃的痛疼,对着母亲发誓:"我再也不吃猪肉了,如果我再吃猪肉,我就是一头猪!"

母亲用揶揄的口吻说: "真的吗?我儿子剃了光头,戒了猪肉,是不是就要出家去做和尚啊?"

"咱们走着瞧,"我说,"如果我再吃肉,我真的就出家去做和尚。"

仅仅过去了不到一个星期,发给母亲听的誓言还言犹在耳,但我对猪肉的渴望便死灰复燃。我不但想吃猪肉,我还想吃牛肉,还想吃(又鸟)肉,还想吃驴肉,我想吃世界上一切可吃的动物之肉。从吃过午饭开始,母亲和父亲就忙活起来。母亲把那些提前买好的酱牛肉、卤猪肝、火腿肠切成均匀的片儿,码放在从孙长生家借来的成套的景德镇瓷盘里。父亲用一块湿布,用力地擦拭着那张也是从孙长生家借来的折叠式圆桌子。

因为孙长生的老婆是我母亲的表姐,所以我家这次仓皇请客所需要的家具和餐具,只能到他家去借。孙长生没说什么??尽管脸上也不好看??反倒是母亲的表姐拉下脸,对前来搬运物品的父亲和母亲耍开了态度。母亲的这位表姐年近四十,头发已经很稀薄,但她竟然不自量力地扎着两条辫子,仿佛两根干豆角,在脑后翘翘着,令人看了感到牙碜。她一边按照母亲开列出来的单子从柜子里往外搬餐具,一边嘟哝着,声音渐渐地高起来:"我说玉珍,没有像你们家这样过日子的,什么都不置办,大件的东西不全倒也罢了,难道连一把筷子都没有吗?"

母亲赔着笑脸,说: "我们家的情况,你也知道,光顾了攒钱盖房子了……"

母亲的表姐不满地扫了父亲一眼,说: "居家过日子,该置办的东西还是要置办,借,总是不方便。"

母亲说: "也是现生心,想把关系修修好,人家毕竟是一村之长,管着咱们……"

"不知道老兰会怎么想,别忙活了半天,做了菜自己吃,"

母亲的表姐说,"如果我是老兰,我就不去,这是什么时代了?谁还稀罕吃你一顿饭?要修好,不如直截了当地包上个红包送去。"

母亲说:"让小通去请过三次,最后还是答应了,说来。"

"一张封窗纸上画个鼻子,小通好大的面子!"母亲的表姐说,"要请就弄得像模作样的,别清汤寡水的让人笑话。怕花钱干脆就别请,要请就别怕花钱。我知道你这个人的脾气,小钱穿在肋巴骨上,那才叫个抠!"

"表姐,人不是山,万古不变……"母亲红着脸说,看样子有些发怒。

"只怕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母亲的表姐一步不饶地赶着母亲的话,把母亲逼到了墙犄角上。连孙长生都看不过去了,吼他老婆:"行了,你那嘴要是痒痒,就到墙上去蹭蹭。磕一个头放三个屁,行好不如你作恶多!像你这样的,借出了家什,还得罪了亲戚。"

"我也是为了他们家好!"母亲的表姐嚷嚷起来。

母亲赶紧说: "表姐夫,得罪不了,我知道表姐的脾气。

不是要紧的亲戚,我也不会到这里来借;不是要紧的亲戚,表姐也不会说。"

孙长生摸出一根香烟递给父亲,关切地说:"这就对了,'在人房檐下,岂敢不低头?",父亲不置可否地点点头。

我把去母亲的表姐家借东西的过程从头到尾回忆了一遍,借此消磨难熬的时间。那盏罩子灯里的煤油又消耗了一寸,那根去年过年时没点完的 羊油蜡烛又结了一个巨大的灯花,老兰还没有来。父亲看了母亲一眼,小心地问: "要不先把蜡烛息了?"

"点着吧,"母亲淡淡地说着,屈起右手的中指,对准了灯火,迅速而又准确地一弹,那灯花就斜刺里飞了出去。蜡烛顿时大明,使屋子里增加了亮度,使桌子上的肉食、尤其是那烧(又鸟)的火红色的皮儿,放射出更加诱人的光芒。

母亲在拆卸这只烧(又鸟)时,我和妹妹就聚在锅台边上,目不转睛地看着她的手,看着她的手是那样灵巧地把(又鸟)肉从(又鸟)身上撕下来。

一条(又鸟) 腿摆在盘子里,又一条(又鸟) 腿摆在盘子里。我问母亲:"娘,有没有三条腿的(又鸟)?"

她淡然一笑,说:"也许有吧?不过我没有看到。不过我希望能有四条腿的(又鸟),那样就可以给你们每人一条,压压你们肚子里的馋虫儿。

这是一只董家烧(又鸟),董家的烧(又鸟)用的是本地(又鸟),不是吃着配方饲料长大的那种傻乎乎的、肉像败絮、骨如朽木的化学(又鸟),是 吃着野草籽儿和蚂蚱虫儿长大的肌肉发达、骨骼结实、聪明伶俐的(又鸟)。这样的(又鸟)营养丰富味道好极了。

"但我听平山川的儿子平度说,董家的(又鸟)是野(又鸟)家养,生前也吃过激素,死后也用了甲醛。"我说。

"什么甲醛乙醛的, 庄户人的肚子没有那样娇贵。"母亲捏了一撮不成形状的碎肉, 塞到娇娇的嘴巴里。

娇娇已经恢复了她活泼的天性,与母亲的关系也有了很大的改善。她张嘴就把(又鸟)肉吞了,小嘴吧嗒吧嗒地咀嚼着,不锚眼珠地盯着母亲的手。母亲从(又鸟)背上抠出了一缕肉,'连同一片(又鸟)皮,塞进我的嘴巴。我张嘴就吞了,没来得及咀嚼就咽了下去。仿佛不是我把(又鸟)肉咽了下去,而是它自己钻进了我的咽喉。

娇娇伸出鲜红的舌头舔着嘴唇。母亲又撕了一条白色的(又鸟)肉塞进了她的嘴巴。母亲说: "好孩子们,忍着点吧,等客人吃过,剩下的都是你们的。"

娇娇的眼睛还盯着母亲的手。父亲说: "行了,不要惯她了,小孩子要有规矩,不能惯。"

父亲到院子里转了一圈,回来说:"也许不会来了。我当初把他得罪狠了。"

"不会吧,"母亲说,"既然他答应了,就不会不来。老兰这个人,说话还是算数的。"母亲又转过头问我,"小通,他是怎么说的?" 我没好气地说:"不是给你们说过好几遍了吗?他说,'好吧,我答应,看在你的面子上,我答应。","让小通再去叫叫?"父亲说,"也 许忘了。"

"不必了,"母亲说,"忘是肯定忘不了的。"

"可是菜已经凉了。"我恼火地说, "一个小小的村长,有什么了不起?"

父亲和母亲对眼一看,都淡淡地笑了。

这个混蛋现在可不仅仅是一个村长了。听说我们屠宰村已经被市里划到了新经济开发区内,吸引了大量的外资。建设了许多工厂和高楼大厦,还挖了一个巨大的人工湖泊。湖泊里飘荡着大鹅小鸭形状的游船。湖泊的周边,全是设计新颖、用材考究的别墅,宛如童话世界。住在这里的男人都开着豪华轿车,奔驰,宝马,别克,凌志,最次的也是红旗。住在这里的女人都牵着高贵的狗,哈巴狗,贵妃狗,沙皮狗,蝴蝶狗,还有看起来分明是羊但其实是狗的狗,还有一些高大威猛像老虎一样的狗。有一个皮肤娇嫩、素手纤纤、娇喘微微的女人,被两只藏獒牵扯着在湖边走,这个可爱的"二奶"身体往后仰着,她的姿势,有点像在湖上滑水,也有点像在农田里耙地。大和尚,这个社会,勤劳的人,只能发点小财,有的连小财也发不了,只能勉强解决温饱,只有那些胆大心黑的无耻之徒才能发大财成大款。像老兰这种坏蛋,要钱有钱,要名誉有名誉,要地位有地位,你说还有公道在人间吗?大和尚微笑不语。我知道这种愤怒十分廉价,是十足的"叫花子咬牙发穷恨",但我的水平就这么高,也许,等我落发为僧,修行三年后就会心平气和了。

我是有什么就说什么的实在人,大和尚、就冲着这一点、您也要收我为徒、我如果入了佛门后还不觉悟、您可以用禅杖把我打出去。您快看 ,大和尚,老兰这个土匪,真的弄来了一杆土枪,难道他真敢开枪,要把他先人修起的五通神庙,变成血肉横飞的屠场吗?我知道他敢,这个人 ,我了解。他从一个汗流满面、气喘吁吁的部下手中接过了那杆粗筒子土枪。这种土枪,准确地说应该叫做土炮,虽然造型丑陋,但是威力巨大。 想当年我爹玩过。他嘴巴里喷叶着污言秽语,黄色的眼珠子像镀金的球儿,虽然是两装革履,但活脱脱一个土匪。他对着那群歪着脑袋,好奇地看 着他的鸵鸟们,猛地搂住了扳机,但就在这个时候,一摊鸟屎落在他的鼻子上。他脖子一缩,枪口抬高,一束宽阔的火苗子,携带着成群的铁弹丸 ,扑到庙门上方的瓦檐上。在震天动地的轰鸣声中,被打烂的瓦片噼里啪啦地跌落在门槛外边,距离我们只有两步远。我心惊胆战,嘴巴里不由自 主地发出怪声。但瞧人家大和尚,还是那样安详如初。老兰哇哇地叫唤着,将土炮扔在地上,接过部下送上来的几张面巾纸,揩着脸上的鸟屎。他 仰脸看天,天上游走着大团的乌云,没被云遮住的天空,蓝得好似墨水。一群白肚皮的喜鹊,喳喳地叫着,从北往南,乱糟糟地飞过去。落在老兰 鼻子上的屎,就是它们拉的。我听到老兰的一个部下说:老总,这是喜鹊屎,喜鹊屎,大喜。老兰骂道:他妈的,乱拍马屁。喜鹊屎也是屎!装枪 ,我把这玩意儿全都轰下来! 一个部下右膝跪在地上,将枪管架在支起的左膝上,从一个油光闪闪的火药葫芦里,往枪筒里装药。老兰大喊着: 多 装,足量,他妈的。老子今天运气不济,开两炮轰轰晦气。那个部下用牙齿紧咬着下唇,拿着一根铁通条,将枪筒里的火药捣实。范朝霞抱着孩子 走过来, 骂老兰: 你干的什么乌事儿, 让娇娇白吃了这许多苦头??我心中一颤, 怒火和悲哀扭曲纠缠着直冲上脑门儿, 他们的女儿, 竟然也叫娇娇 ,和我的妹妹是一样的名字。我不知道他们是有意还是无意,我不知道他们是好意还是歹意,娇娇妹妹可爱的面容,和她临死前痛苦地扭曲着的面 容,交错地在我的脑海里闪回着??老兰的一个面孔俏丽的青年部下,走到近前,谦恭但是坚定地说:兰总,夫人,不应该在这里浪费时间了。我们 应该到会场上去,去组织骆驼队表演,如果骆驼队能够表演成功,也会大获好评,至于鸵鸟队,明年再训练嘛。范朝霞用赞赏的目光看了一眼年轻 人, 骂老兰: 他就是土匪脾气。老兰瞪着眼说: 土匪脾气怎么了? 没有土匪脾气, 哪有今天? 秀才造反, 十年不灵: 土匪造反, 一炮就成! 你还磨 蹭什么?他对着那个装枪的部下吼叫着,装好了就拿过来吧!那个部下双手托着枪,小心翼翼地递给老兰。老兰对范朝霞说:你抱着娇娇走远点 ,捂着她的耳朵,不要震坏了她的耳膜。你他妈的狗改不了吃屎,苏朝霞嘟哝着,抱着娇娇往后退去。那个漂亮的女孩伸出一只胳膊,尖声喊叫着 : 爸爸,我也要放炮!老兰端起上炮,瞄准了鸵鸟群,嘴巴里嘟哝着:你们这些扁毛畜生,不识抬举的东两,让你们跳舞你们不跳,那就去向阎王 爷爷报到!他的胸前突然地炸开了一个焦黄的火球,然后是一声巨响,随即腾起一股黑烟。那支炸裂的土炮,向四面八方飞去,高大的老兰,愣怔 地站了片刻,然后往后便倒。范朝霞尖叫一声,抱在怀中的娇娇落在了地上。众人木了片刻,面面相觑,不知所措,然后才突然省悟了似的,一起 扑上去, 乱纷纷地喊叫着: 兰总! 兰总! ……

第十八炮 [本章字数: 4825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25 09:50:18.0]

部下们抬起双手血肉模糊、满面乌黑的老兰。他一边挣扎,一边暴躁地喊叫着:我的眼睛!我的眼睛!我的眼睛看不见了,三叔啊,侄儿看不见你了啊……这个混蛋,对他的三叔真是情意深长。也难怪,他们兰家上辈人,大半被毙了,少数几个,也在后来的艰难岁月中死了,只有他这

个没有见过面的三叔,像一座高大的神像一样在他的脑子里放光。部下们把他塞进别克轿车的后排座位上。范朝霞抱着孩子挤在前排驾驶副座上。

轿车歪歪斜斜地爬上大道,一路鸣着响笛,向西急驰。迎面而来的一支高跷队,被轿车冲乱了队形。一个踩着高跷的男子,跳到路边,腿上的一根木跷陷入路边松软的泥土中,踩跷的人身体眼见着歪斜下去。几个踩跷人,在坚硬的沥青路面上蹦罡达着使以援手,把陷在路边的同伴拖出来。这让我想起十年前的中秋时节,我和妹妹把将尾巴插在坚硬的路面上产卵的蚂蚱拔出来的情景。当时,我的母亲死了,父亲被抓走了,我和妹妹成了孤儿。我们去南山寻找迫击炮弹,走在路上,东边一个银白的大月亮升起来,西边一个鲜红的大太阳落下去,黄昏时刻。我们腹中饥饿,心中凄凉。秋风轻轻吹,路边的庄稼叶子刷刷地响,秋虫在草丛中鸣叫,声声凄凉。我和妹妹从路上往外拔蚂蚱,蚂蚱的肚子被拉得很长。我们搜集干草点燃,把那些拖着长肚子的蚂蚱扔进火里。蚂蚱的身体在火中弯曲着,转眼问就有特别的香气散出来。大和尚,我罪恶深重,我知道吃一只正在产卵的母蚂蚱,就等于吃了数百只小蚂蚱。但如果我们不吃蚂蚱,很可能也要饿死。这个问题,我至今也没有想得很明白。

大和尚瞄了我一眼,目光尖锐,含义不明。西城的那支高跷队属于香满楼饭庄,他们身穿的白色制服和头戴的高筒厨师帽上,印着饭庄的字样。大和尚,这家饭庄是老字号,能做完整的满汉全席。饭庄的大厨是清朝皇宫御厨的传人,手艺高超,但脾气很大,香港一家大饭店用每月港币两万元的高薪都没把他挖走。每年都有一拨日本客人,一拨台湾客人到这里来吃满汉全席。只有这时候,他才亲自下厨,平日里他就坐在店堂里捧着个紫砂壶喝乌龙茶,把两排牙齿喝得漆黑。这支高跷队运气很不好,他们一进草地,木跷就往地里陷,整齐的队伍顷刻之间就变得七倒八歪。与西城的高跷队相呼应的,是东城乐口福火腿肠公司的游行队伍,他们的队伍大约有三十人,每个人手中,牵扯着一根红绳,绳子上,连接一根粗大的、红色的火腿肠形状的气球。气球的升力很大,看那些人脚尖点地的样子,仿佛随时都会随着气球升上蓝天。

我遵从着母亲的命令第一次去老兰家请老兰时,是艳阳高照的中午。大街上积雪融化,秋天新铺覆的沥青的路面上,混合了一层污泥浊水,只有那两道显然是刚刚被汽车轮子辗压过的地方,显露出黑色的路面。我们村子铺覆了沥青道路,没向村民们集资,钱全是老兰一个人去操持的。随着沥青道路与通往城市的宽广大道的连接,村里人进城方便了许多,老兰的威信也水涨船高。

我走在这条被老兰命名为翰林大街的道路上,看到房屋朝阳一面的瓦檐上,滴水连串,宛如珍珠。在滴滴相催的水声里,一股清冷的、略带些土腥气的融雪气味扑进我的鼻腔,进入我的头脑,使我的神志格外清楚。我看到在1 临街房屋背阴处的积雪上,或被积雪覆盖了的垃圾堆上,有(又鸟)和狗跷腿蹑脚、试试探探地走着,不知道它们在干什么。"美丽发廊"里人进人出。

房檐下伸出来的烟筒里,冒着焦黄的浓烟,乌黑的焦油从烟筒的边沿滴落下来,污染了房檐下的白雪。姚七站在自家的台阶上,保持着他习惯的姿势抽着烟,脸色凝重,仿佛在考虑什么重大的问题。他看到了我,对着我招手,我本不想理他,犹豫了一下,但还是到了他的面前,仰着脸看着他,心中想起了他曾经对我施加的侮辱。在我的父亲私奔后,他曾经当着几个闲人的面,对我说:小通,回去告诉你的娘,今天夜里给我留着门!闲人们哈哈大笑,我恼怒地回答他:老姚七,我禽你八辈子祖宗!我准备了许多恶毒的脏话,随时准备回击他的挑衅,没想到他却和颜悦色地问我:"小通贤侄,你爹在家干什么?"

- "我爹在家干什么,难道还需要告诉你吗?"我冷冷地说。
- "小子,好大的脾气,"他说:"回去告诉你爹,让他到我家来一趟,我有事跟他商量。"
- "对不起,"我说,"我没有义务给你传话,我爹也不会到你家去。"

"好大的脾气,"他说,"也是个犟种。"

我把姚七抛弃在脑后,拐进了那条宽阔的兰家胡同,这条胡同与村后五龙河上的翰林桥相通,过了翰林桥,就是通往县城的公路。我看到老兰家门前停着一辆桑塔纳轿车,司机在车里听歌,几个小孩子,围在车周围,不时地伸出手指,戳戳明亮的车壳。车身的下半截,溅满了黑色的泥点。我知道一定有干部存老兰家.这个时间。正是吃饭喝酒的时候,站在胡同里,就能嗅到从老兰家散发出的像云雾一样的香气。从这些香气里,我准确地辨别出各种肉的气味,仿佛亲眼所见。我想起了母亲的教导:在别人家吃饭的时候,千万不要进去,否则会让人家别扭,也会使自己尴尬。但又一想,我可不是为了讨他家的饭吃而来到他家,我是为了请他到我家吃饭而来他家。于是我决定闯进去完成母亲交给我的任务。

这是我第一次进入老兰家的大门。就像我曾经说过的那样,老兰家的房屋从外边看还不如我家的房屋气派,但一进了他家的院子,就发现了他家的房子跟我家的房子的根本区别。我家的房子仿佛是一个用白面皮儿包着烂菜帮子做馅的包子,而老兰家的房子则是一个用黑面皮儿包着三鲜馅儿的包子。那黑皮儿是各色名贵小杂粮混合精加工、营养极其丰富、不含污染的黑面;我家的白皮儿看起来很白,实际上是用增白剂染白了的、对人体有伤害的垃圾面。这样的面是用库存多年、丧失了营养的备战小麦粉碎的。用包子来比喻我们两家的房子,十分蹩脚,这我知道,请原谅,大和尚,我文化水平不高,想不出更好的比喻。一进大门,那两条威武的狼狗,威严地对着我叫唤。它们被拴在华丽的狗窝里,脖子上戴着镀镍的链子,哗啦啦地响。

我下意识地将身体缩到墙根,准备着抵抗它们的进攻。但那两条高傲的狗根本就没把我放在眼里,对我吠叫,无非是例行公事罢了。我看到在它们面前的钵子里,存在着很多精美的食物,还有一根骨头,骨头上有很多鲜红的肉。猛兽必须吃生肉,才能保持凶猛的天性,即便是一头凶猛的老虎,天天用红薯喂它,长期下去,也就变成了猪。这话是老兰说的,在村子里广为流传。老兰还说,"狗走遍天下吃屎,狼走遍天下吃肉",种性,是顽固不化的,是难以改变的。这也是老兰的话,在村子里广为流传。

一个头戴着白色小帽的汉子,提着一个食盒,从老兰家东边的厢房里出来,几乎与我相撞。我认出了他是花溪狗肉馆的厨师老白,烹调狗肉的高手,是养狗专业户黄彪的小媳妇的远房亲戚。既然老白从东厢房里出来,说明盛宴正在里边进行;在老兰家举行的盛宴,老兰不可能不参加。我 壮壮胆子,拉开了东厢房的门。

伴随着让人神魂颠倒的狗肉香气映人我的眼帘的是那张可以旋转的大圆桌中央那个热气腾腾的红铜火锅。几个人,其中包括老兰,围着火锅,正在大吃大喝。个个脸上泛着明光,半是汗水半是油。一块块的狗肉,从锅子里被夹起来,汁水淋漓,进人他们的嘴巴,烫出一片吸溜之声,然后就喝一口冰镇的啤酒给嘴巴降温。啤酒是上等的青岛牌,盛在高大的透明玻璃杯子里,金黄色,琥珀光,成串的气泡优美地升腾着。一个面如紫玉的胖大妇人首先看到了我,但是她没有说话,她只是停止了咀嚼,鼓嘟着腮帮子看着我。

老兰转过头,怔了片刻,然后便眉开眼笑地说: "罗小通,你来干什么?"没及我回答,他就对那个胖大妇人说,"世界上最馋的小孩来了。"然后他把眼睛转向我,问,"罗小通,听说谁要能管你吃一顿肉,你就可以叫谁亲爹?"

"是的,"我说,"我的确这样说过。"

"那么,儿子,请入座吧,我今天管你吃肉,这可是花溪的狗肉火锅,锅子里加了三十多种调料,我敢说你从来没有吃过的。" "来吧,小孩。"那个胖大妇人撇着一口外地口音说。她身边那一个人??肯定比她官小??也随声附和着:"来吧,小孩。" 我咽了一口唾沫,说: "那是过去的事情,现在,我爹回来了,我没有必要再叫别人是爹。"

"你爹这个混蛋,他为什么要回来?"老兰说。

"这里是我爹出生的地方,我奶奶和我爷爷的坟墓全都埋在这里,我爹当然可以回来。"我理直气壮地为我爹辩护着。

"好样的,小小年纪,就能替你爹争理了。做儿子的就应该这样。罗通是个孬种,但他的儿子不是孬种。"老兰点点头,喝了一口啤酒,问 ,"说吧,有什么事。"

我说: "并不是我自己想来,是我的母亲让我来的,她让我来请你,请你今天晚上到我家去喝酒。"

老兰笑道: "这简直是个奇迹,你娘是全世界第一的吝啬鬼,狗啃剩的骨头她都要捡回家熬汤喝的,怎么会请人到家喝酒?" "那你更应该去。"我说。

"这个小孩,叫什么来着?"那个胖大的妇人嘴巴里含着一块狗肉,呜噜呜噜地说,"呃对,罗小通,罗小通,你几岁了?" "不知道。"我说。

"竟然不知道自己的年龄,"妇人道,"大概是不愿意给我们说吧?你傲得很呐,敢在你们村长面前这样子说话。上什么学?小学还是中学?

"我为什么要上学?"我蔑视地说,"我与学校有仇。"

妇人莫名其妙地大笑起来, 竟然笑出了几滴细小的泪珠。

我不去理睬这个吃相丑恶的女人,哪怕她是市长的娘,哪怕他是省长的老婆,哪怕她本人就是市长或是什么别的更大的长。

我岳侠贾V氐厮担骸敖裉焱砩希?轿壹液染疲?肽悴灰??恰!?

"好吧,我答应,看在你的面子上,我答应。"老兰说。

最后两支游行队伍,在大道上迎面相逢。西城的是"梦丹娜"裘皮公司,一家专门制作各种皮革衣服的名牌服装公司。

拥有一件"梦丹娜"高级皮衣,是多少正当青春年华但囊中羞涩的少男少女的梦想。该公司的游行队伍由二十个男模特和二十个女模特组成。时当盛夏,男女模特都穿着该公司生产的各式皮衣,从西方而来。接近主会场时,领队做一个手势,模特们便一改常人的走路姿态,迈开了猫步。男模特都留着板寸头,表情冷酷。女模特则把头发染得五颜六色。女模特们目光冷艳,扭腰摆胯,身上着各色裘皮,脸上全无人类表情,仿佛一群珍稀动物。在这样的炎热潮湿的天气里,他们和她们穿着反季节的衣服,竟然不流一点汗水。大和尚,我听说有一种火龙丹,人吃了,可以在三九严寒的日子里,砸开坚冰,到冰窟窿里去洗澡,现在看起来,还应该有一种冰雪丹,人吃了,可以在三伏天气里,穿着皮衣在太阳下漫步。

东城来的是"安康"医药集团一辆彩车。彩车伪装成一个巨大的药片,药片上刻着"化肉丹"三个仿宋体大字。奇怪的是这家大名鼎鼎的医药集团,竟然没有自己的仪仗队伍,只有孤孤单单的一辆彩车,远远看去,竟像是一个大药片子,从大道上自己滚来。我五年前就知道这"化肉丹",那时候我在一座名城流浪,在该城的主要街道的两侧灯柱上,看到了"化肉丹"

的广告小旗在迎风招展。我还在该城最大的广场的一台大屏幕液晶电视上,看到了"化肉丹"的广告。那广告画面创意奇妙??一个被各种肉食撑得膨胀如鼓的胃里,投进了一粒"化肉丹",那些肉顿时就化为一股白烟,从嘴巴里冒出来??但广告词十分平庸:任你吃下一头牛,灵丹一粒解

忧愁。写这广告词的家伙,肯定是个不懂肉的混蛋。人跟肉的关系,是多么复杂啊,真正理解了人跟肉之间的复杂关系的,除了我之外,这个世界上,还能有几人?从我的角度来说,发明了这"化肉丹"

的人,应该拉到五通桥外的草地上去??那是东城枪毙人的地方??就地正法。人饱餐肉食,静静坐着,感受着胃消化肉食,应该是幸福的感受啊 ,可是这些家伙竟然发明了什么"化肉丹"。人类的堕落,于此可以略见一斑。您说我说的对不对啊,大和尚。

第十九炮 [本章字数: 2989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25 09:50:19.0]

所有的游行队伍,终于都进入了草地上的指定地点。庙前的大道上,出现了暂时的冷清。一辆白色的工具车,从西城的方向疾驰而来,在庙前拐下大道,停在银杏树下。从车上跳下来三个彪形大汉,其中一个,穿一身洗得发了白的旧军衣,看样子已是人到中年,但依然动作敏捷,举手投足间,显示出不凡的身手。我一眼就认出他是老兰的随从黄豹,这个与我们家打过很多交道但始终让我感到神秘的人。他们从车上抬下一张网

,展开来,两个人撑着,向那些鸵鸟逼近。我知道鸵鸟们倒霉的时刻到了。黄豹自然是老兰指派来的,现在他在老兰的手下,大概是个侍卫队长的角色吧。鸵鸟们不知好歹,对着那面张开的网扑过去。三只鸵鸟的脖子卡在网眼里。其余的鸵鸟看事不好,掉头就跑。被网住的鸵鸟挣扎着,发出沙哑的鸣叫。

黄豹从车上拿下一把园艺工人使用的巨大剪刀,把那三只被网住的鸵鸟,从脖子上最细的部位剪断。"咔嚓","咔嚓","咔嚓",三个鸵鸟脑袋,落在网的外边。无头的鸵鸟身体,摇摇晃晃地奔跑几步,跌翻在地,蟒蛇般的长脖子,胡抡着,喷洒着黑色的血。血腥的气息,扑进了庙堂。这时,黄豹们的克星到了;正是"恶人自有恶人磨"。五个面色冷峻、身着黑衣的人从庙后转出来。其中那个戴着墨镜,叼着雪茄的高个子,正是神秘的兰大官。他的四个部下,扑到黄豹们面前,迅即地从怀中抽出黑色的橡胶棒子,不由分说,劈头盖脸地砸下去。棒子砸在人头上发出的黏腻之声,和那些随即喷出的鲜血,让我感到心中凄然。毕竟,这个黄豹,是我的旧日乡亲。黄豹捂住脑袋,大声喊叫着:你们是什么人?凭什么打人?血从他的指缝里渗出来。那些持棒子的人一声不吭,只顾将棒子高高举起,往黄豹他们头上砸去。黄豹好汉不吃眼前亏,他嘴巴里喊着:小子们,你们等着……人却跌跌撞撞地跑上了大道??上述的情景于理不通,但却是我亲眼所见。兰大官在一个鸵鸟的脑袋前蹲下,伸出一根手指,戳戳那些还在微微抖动的短毛。他站起来,摸出一条白色的绸巾,擦擦被污染的手指,扬手将绸巾扔了。绸巾随着一股轻风飞起来,像一只巨大的粉蝶,飞越了庙宇,消逝在我的视野之外。他走到庙门前,伫立片刻,摘下墨镜,好像是特意要让我看他的面容。我看到了岁月留在他脸上的痕迹,看到了他的忧郁的眼睛。会场那边传来了一阵尖厉的嘶叫,那是大喇叭里发出的噪音,然后便是一个男子的雄壮的喊声:双城市第十届肉食节开幕式暨肉神庙奠基仪式现在开始!终于,老兰内穿着一身毛料军服,外披着一件黄呢子大衣,打着响亮的哈哈出现在我家的灯光和烛光里。他的军服是真正的军服,衣领上和肩膀上有缀过领花和肩章的痕迹。他的大衣也是真正的校官大衣,金属的扣子光彩夺目。十几年前,在我们那里,穿毛料军装,是乡镇干部的标志,就像传说中的七十年代,穿灰色"的确良"中山装是公社干部的标志一样。老兰虽说是一个村干部,但他也敢穿着毛料军装招摇过市,可见老兰不是个一般的村干部。村子里传说,老兰与市长是拜把子兄弟,根本就没把乡镇长放在眼里。反倒是那些乡镇长,为了升官,为了发财,需要经常地来与他套套近乎。

老兰进了我家灯火辉煌的堂屋,把肩膀一耸,那件黄呢子的大衣随即就落到了紧跟在他的身后、看起来缺心少肺实际上聪明透顶的黄豹手里。

黄豹接过大衣,毕恭毕敬地站在老兰身后,好像一根旗杆。他是那位放下屠刀后饲养菜狗的黄彪的堂弟,当然也是黄彪那个漂亮的小媳妇的堂小叔子。他一身好武功,能舞枪弄棒,会飞檐走壁,名义上是村子里的民兵连长,实际上是老兰的保镖。老兰对他说:"出去等着吧。"

"怎么能出去呢?"母亲热情地说,"请坐请坐!"

但是那黄豹一闪身就出了堂屋,消失在我家院子里。

老兰搓搓手,歉意地说:"对不起,让你们久等了。去市里谈项目,回来晚了。冰天雪地,车不敢开快。"

"村长日理万机,还能赏脸前来,实在让我们感激不尽……"父亲缩手缩脚地站在圆桌一侧,咬文嚼字地说。

"哈哈,罗通,"老兰干笑了几声,说,"几年不见,你可是大变了!"

"老了,"父亲摘下帽子,摸摸自己的光头,说,"满头白发了。"

"我不是说你这个,"老兰说,"大家都在老,我是说,几年不见,你变得会说话了,那股子野劲儿没有了,说话文绉绉的,简直像一个知识分子了嘛!"

"您这是拿我开心,"父亲说,"前几年我办了些糊涂事,经过这些年波折,认识到是我不对,还请您多加原谅……"

"这是说的哪里的话?"老兰似乎是无意地摸了一下那扇破耳朵,宽宏大量地说,"人生在世,谁也要办几件糊涂事,连圣人和皇帝也不能例外。"

"好啦,不说这些了,请坐吧,村长。"母亲热情地张罗着。

老兰与父亲谦让一会,还是坐在了那把从母亲的表姐家借来的木椅子上。

"都坐,都坐,"老兰说,"大家都坐,杨玉珍,你也不要忙活了。"

"菜都凉了, 我给你们炒个(又鸟)蛋吧。"母亲说。

"先坐下,"老兰道,"我让你炒你再炒。"

老兰坐在正中, 旁边的两条长凳上, 依次坐着我、母亲, 娇娇、父亲。

母亲拧开一瓶酒,将杯子一一倒满,然后端起杯子,说:"村长,感谢您赏脸,到俺这穷家寒舍来坐坐。"

"罗小通这样的大人物亲自去请,我怎敢不来?"老兰将杯中酒一饮而尽,说,"我说的对不对?罗小通大人?"

"我们家是从来不请客的,"我说,"请谁是看得起谁。"

"不许胡说,"父亲瞅我一眼,然后又用歉疚的腔调说,"小孩子说话,没遮没拦,您别在意。"

"他说得很好吗," 老兰道, "我喜欢心高气傲的孩子,从小看大,罗小通前途不可限量。"

母亲把一条(又鸟)腿夹到老兰面前的碟子里,说:"村长,您可别夸他,小孩子不能夸,一夸就更不知道天高地厚了。"

老兰把那条(又鸟) 腿夹到我面前的碟子里,然后又从盘子里把另一条(又鸟) 腿夹到一直偎在父亲身边的娇娇面前。我看到他的眼睛里闪烁着凄凉的爱怜之光。

"快谢谢大大。"父亲说。

- "谢谢大大。"娇娇说。
- "叫什么名字?"老兰问父亲。
- "娇娇。"母亲说,"是个懂事的好孩子。"

老兰将盘里的肉鱼往我和娇娇的碟子里夹了许多,然后说:"吃吧,孩子们,想吃什么就吃什么。"

"您吃,"母亲说,"别嫌孬。"

老兰夹了一颗花生米放在嘴里咀嚼着,说:"如果为了吃,我何必到你们家来?"

"我们知道,"母亲说,"您是村长,光荣称号一大堆,市里省里都挂号的大人物,这世界上大概没有您没吃过的东西了。

请您来,无非是表表心意。"

- "给我倒杯酒。"老兰把酒杯递到母亲身边,说。
- "真对不起……"母亲说。
- "给他也倒上呀!"老兰指指父亲眼前的酒杯。
- "真对不起……"母亲倒着酒说,"从来没有请过客,不知道如何招待客人。"

老兰端起酒杯,举到父亲面前,说: "老罗,当着孩子的面,过去的事就不说了。从今之后,如果你瞧得起我老兰,咱们就一起干了这杯!" 父亲手抖着,端起酒杯,说: "我是拔了毛的公(又鸟)刮了鳞的鱼,没什么起色了。"

"没那事,"老兰将杯子重重地礅在桌子上,目光逼着父亲的脸,说,"我知道你是谁,你是罗通!"

第二十炮 [本章字数: 3107 最新更新时间: 2008-12-25 09:50:21.0]

\_\_\_\_\_

雄壮的音乐声中,数千只肥胖的肉鸽,扑棱棱地飞向了七月的天空。紧跟着鸽子们飞上去的,还有数千只彩色的气球。

鸽子从庙宇的上空飞过,十几片灰色的羽毛落下来,与那些沾了血污的鸵鸟羽毛混在一起。未遭厄运的鸵鸟们拥挤在大树下,好像大树就是它们的保护伞。那三只被黄豹残害的鸵鸟,横尸庙前,触目惊心。兰老大站在庙门前,仰脸看看天上那些在北风吹拂下正向南方移动的气球,悲伤地叹了一口气。一个面色红润、头发雪白的老尼,在两个年轻尼姑的搀扶下,从庙堂后边转出来,在兰老大面前立定,不卑不亢地说:这位施主,唤老尼前来,有何吩咐?兰老大抱拳至胸前,深深地做了一个揖,道:师太,我妻子沈瑶瑶暂居贵庵,有劳师太照应。老尼道:施主,瑶瑶女士已经落发为尼,法号慧明,望施主不要打扰她的清修,这也是她的意思,托老尼向施主转达。三个月后,她还有一件重要的东西交给施主,请施主到时前来领取。老尼告辞了。兰老大掏出一张支票,说:师太,我看到贵庵年久失修,愿捐一笔款修缮庙堂,望师太笑纳。老尼合掌胸前,道:施主慷慨捐赠,功德无量,菩萨保佑施主福寿安康!兰老大将支票递给老尼身后的年轻尼姑,那尼姑笑盈盈地接了,低头一看数额,惊讶得眉毛飞舞起来。我看到,这个年轻尼姑杏眼桃腮,红唇白牙,青青的头皮,焕发着青春气息。站在老尼身后的另一个年轻尼姑,嘴唇丰满,眉毛漆黑,皮肤光滑

如玉。我很为这样的女子当了尼姑遗憾。大和尚,我知道这种想法十分鄙俗,但我必须把心中的想法说出来,否则我的罪恶会更加深重,您说对吗?大和尚不置可否地点点头。大会进行第五项:团体操表演开始??主会场上的大喇叭又惊天动地地轰鸣起来??第一章:凤凰来仪,百兽率舞。主会场那边一阵喧哗,接着就宁静下来。喇叭里放出古朴的音乐,听起来让人发思古之幽情。

我看到兰老大近乎痴迷地看着老尼姑师徒三人的背影。灰色的僧衣,雪白的衣领,青白的光头,看上去是那样的清爽。两只彩色的凤凰,在会场上空盘旋着,营造出高贵神秘的气氛。我早就听说,这次肉食节因为是第十届,格外隆重,开幕式上将有精彩的表演。这两只由高手风筝艺人扎制而成在空中拖曳着长尾巴盘旋的凤凰,就是一个精彩的细节吧。至于百兽率舞,我相信那会是真兽和假兽联合上场。双城市什么兽都有,但缺少麒麟,就像什么乌都有,就是缺少凤凰一样。我还知道,老兰的华昌骆驼舞蹈队必将在这场舞蹈中大显身手。老兰的鸵鸟舞蹈队惨遭瓦解,真是可惜。

老兰几句奉承话,使我得意洋洋,心花怒放,身体膨胀... 一瞬间就取得了与大人平起平坐的地位。所以在他们频频干杯时,我也把自己面前那个盛水的白碗倒空,伸到母亲面前,说:"请给我一点酒。"

母亲惊讶地说: "怎么,你也要喝酒?"

父亲说: "小孩子,不要学这些毛病。"

我说: "我的心情很好,我已经好久没有这样好的心情了,而且我也看出了,你们的心情也很好,所以,为了庆祝我们的好心情,我要求喝一点酒。"

老兰眼睛发着光,说: "绝妙啊,小通贤侄。言之有理,顺理成章。能说出这样一番话来的人,不管年龄大小,绝对有了喝酒的权利。来吧,我给你倒上。"

母亲说: "兰大哥,您别怂他,他担当不起。"

"把瓶子给我,"老兰说,"根据我的经验,在这个世界上,有两类人不能得罪。一类是那些青皮流氓光棍汉,属于流氓无产阶级吧,这些人站着一根躺下一条一人吃饱全家不饿,有家有业的人、有根有后的人、有权有势的人,都不敢跟他们较劲。

还有一类就是那些其貌不扬的、流着黄鼻涕、灰腚瓦爪的、像癞皮小狗一样被人用脚踢来踢去的孩子,这样的孩子成为土匪、强盗、大官大将的可能性比那些有礼有貌、衣衫整洁的好孩子大得多。"老兰往我的碗里倒了一些酒,说,"来吧,罗小通罗先生,老兰敬您一杯!"

我豪迈地端起碗,与老兰手中的酒杯相撞,瓷与玻璃,发出了异样的响声,是那样赏心悦耳。老兰一饮而尽,说,"先喝为敬!"然后将酒杯倒过来,显示他的忠实,"我干了,您随便。"他继续说。

我的嘴唇未触及酒之前就嗅到了浓烈的、辛辣的、刺鼻的酒气,感觉有些不妙,但还是极其兴奋地喝了一大口。我感到口腔里仿佛燃起了一团火,然后这火就顺着咽喉,一路燃烧着、燎烤着,滚到我的肠胃中去了。母亲把我的碗夺过去,说: "行了,尝尝滋味就行了,长大了再喝。" "不,我要喝。"我伸出手去,讨要我的酒碗。

父亲担忧地看着我,但是他没有表示态度。老兰把酒碗接过去,将碗中的酒倒进自己的杯子里,说: "贤侄,能发能收,才是男子汉的气魄。 我分你一杯,剩下的,你干了。" 他的酒杯和我的酒碗第二次碰在一起,一声响亮,各自干了。

我很好,我对他们说,我感觉很好,我的感觉从来没有这样好过。我感到要漂起来了,不是飘,不是在风中飘,在风中飘的那是(又鸟)毛;我是在水上漂,我是一颗圆溜溜的西瓜在河里漂……我的眼睛,忽然地被娇娇妹妹的油腻腻的小爪子吸引了过去。我这才想到,在我们大人们干杯敬酒的时候,竟然把这个水晶一样透明的、千娇百媚的小妹妹忘记了。但我的妹妹是十分聪明的,就像她的哥哥我罗小通一样地聪明。在大人们闹腾时,她遵循着"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古训,不用筷子,用那别别扭扭的玩意儿干嘛?用手,朝着那些盘子里的肉鱼或是其他的好吃的东西,发动了一次又一次的偷袭。她的手上全是油,两个腮帮子上也是油。当我注视着她时,她对我一笑,十分地妩媚可爱。我的心中温暖无比,连每到冬天就长满冻疮的脚也仿佛浸泡在热水里,麻麻痒痒的可喜。我捏起凤尾鱼罐头中最漂亮的一条凤尾鱼,将身体探过圆桌,把鱼举到妹妹脸面的上空,说:"张嘴!"妹妹扬起脸来,顺从地张开嘴巴,像小猫一样把鱼吞了。我说:"放开肚皮吃吧,妹妹,天下是我们的了,我们已经从苦难的泥坑里爬上来了。"'母亲不好意思地对老兰说:"这孩子,醉了。"

"我没有醉,"我说,"我真的没有醉。"

"有醋吗?" 我听到老兰鼻子瓮瓮地说, "弄点醋给他喝。

如果有鲫鱼汤最好。"

"到哪里去弄鲫鱼汤?"母亲用无奈的口气说,"连醋也没有。让他喝碗凉水睡觉吧。"

"这怎么能行?"老兰抬手拍拍巴掌,那个被我们遗忘了的黄豹真像匹豹子那样,迈着轻捷矫健的步伐,几乎是无声无息地出现在我们的面前,如果不是他开门时放进了清冽的冷风,我们会以为他是从天上降下来的或是从地下冒出来的。他目光炯炯地盯着老兰的嘴巴,等待着老兰的命令。"去,"老兰低声但威严无比地说,"去弄一盆鲫鱼汤,要快,再让他们煮两斤鲨鱼肉饺子来,汤先来,饺子随后。"

黄豹答应了一声,随即像突然出现一样突然消失。在他开门关门那一瞬间,一九九一年一月三日晚上的寒风携带着雪凝大地的气息和满天星光的气息扑进了我们的屋子,使我感受到了大人物生活之神秘庄严与令行禁止。母亲十分歉疚地说:"这怎么是好,本来是我们请您吃饭的,怎么好让您再去破费?"

老兰爽朗地笑着,说:"杨玉珍啊,你怎么还没看出来呢?我是借着这个机会巴结你的儿子和你的女儿呢,我们都是将近四十的人了,还能蹦 鞋几年?世界是他们的,再过十年,就该他们施展本领了。"

父亲倒了一杯酒,郑重地说:"老兰,过去我不服你的气,现在我服了,你比我行。从今之后,我跟你干。"

"咱们俩,"老兰用一根食指指指父亲,然后指指他自己,说,"咱们两个,是一路货色。"

在这个难忘的晚上,我的父母和老兰都喝了很多酒。他们的脸都改变了颜色:老兰的脸越喝越黄,父亲的脸越喝越白,母亲的脸越喝越红。

<sup>(</sup>由网友泡泡读书软件作者Ni1收录00:1351231599)